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2017 年 02 月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45
第五节 重要事项.....	68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4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4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75
第九节 公司治理.....	82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88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89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23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钟勇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春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廖华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发展规划及事项的陈述，属于计划性事项，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069,526,426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英唐智控	股票代码	300131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英唐智控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enzhen Yitao Intelligent Control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Yitao Intelligent Control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胡庆周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科技南五路英唐大厦五楼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57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科技南五路英唐大厦五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57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yitao.com		
电子信箱	Yitao_stock@yitao.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林	孙畅
联系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科技南五路英唐大厦五楼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科技南五路英唐大厦五楼
电话	0755-86140392	0755-86140392
传真	0755-26613854	0755-26613854
电子信箱	liulin@yitao.com	Yitao_stock@yitao.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众环大厦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郁、钱莉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 99 号西海国际中心 1 号楼 15 层 1501	朱孝新, 张云龙	2015 年 8 月 1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6 年	2015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 年
营业收入 (元)	4,222,057,089.21	1,771,394,932.30	138.35%	490,789,212.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201,430,175.52	37,615,641.95	435.50%	21,524,833.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138,008,765.04	29,856,572.42	362.24%	-77,594,323.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26,995,511.82	-159,676,589.31	116.91%	-91,683,037.30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9	0.04	375.00%	0.05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19	0.04	375.00%	0.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33%	4.31%	7.02%	4.07%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4 年末
资产总额 (元)	3,616,760,956.35	2,513,528,196.46	43.89%	969,557,188.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1,872,546,514.93	1,697,289,968.80	10.33%	542,747,573.26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41,648,211.09	900,511,680.44	1,478,885,387.70	1,301,011,809.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8,958,787.63	31,727,086.08	45,731,019.52	55,013,282.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693,070.94	30,270,318.31	45,928,144.63	51,117,231.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322,558.53	-85,810,939.60	12,742,105.55	39,741,787.3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2,206,801.34	-1,427,213.15	101,505,413.8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58,692.1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34,288.32	1,351,671.70	3,196,051.88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329,269.20			
债务重组损益	-220,872.60	3,389,451.19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2,332,525.9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251,513.92	166,998.69	926,101.8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509,684.4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6,914.05	1,781,589.97	-333,953.3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15,175.12	849,888.30	8,484,735.8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40,020.78	163,225.00	22,247.76	
合计	63,421,410.48	7,759,069.53	99,119,156.5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主营业务为电子元器件分销, 软件研发、销售及维护, 电子智能控制器的研发、生产、销售。2016 年公司主要业务为电子元器件销售和智能控制产品, 实现营业收入422,028.11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以及公司所处行业的地位, 请详见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固定资产	主要是因为本期合并范围变化所致
无形资产	主要是因为本期合并范围变化所致
货币资金	主要是因为本期加大回款力度及合并范围变化所致
应收票据	主要是因为本期合并范围变化所致
应收账款	主要是因为本期合并范围变化所致
短期借款	主要是因为本期业务增加导致资金需求增大所致
预收账款	主要是因为本期合并范围变化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互联网与传统产业的融合创新

基于大数据、智能化、移动互联网、云计算为代表的新一代信息通信技术与经济社会各领域全面深度融合, 催生了很多新产品、新业务、新模式, 制造业与互联网的融合发展, 成为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重大趋势和主要特征。

公司的产业互联网平台在快速匹配的同时, 大大降低了企业的时间成本及沟通成本。产业互联网是传统企业运用互联网降低运营成本、提高运营效率的有效手段。公司的产业互联网平台努力提供多元化的互联网服务增值。包括企业内部管理, 供需对接、库存处理、行政人事服务、金融服务、会员企业资源整合

等。

2、电子信息产业生态圈的建立

公司的产业互联网平台以B2B为切入点，实现垂直电子产业的“S2S”梦想（S2S是system to system，即系统对接、产业互联）。S2S能够垂直化贯通电子信息全产业链，元器件分销商是该平台的入口端，目前公司的平台已积累了近5000家企业用户；公司的研发、设计及生产处于产业链的中间行业；智能终端品牌商是产业链的出口端。基于S2S对交易层是开放的，所有电子信息行业及其配套的公司都可以在平台上注册和交易。公司产业互联网平台“优软云”的诞生，真正实现了电子信息行业各部分系统对接，全方位智能化，解决中小企业的大部分问题，向产业互联发展。

3、让企业不再难，令生意更简单

为解决电子信息行业的众多难题，公司秉持“让企业不再难，令生意更简单”的理念，基于垂直细分的市场，打造了轻盈、便捷、智慧的产业互联网综合服务平台“优软云”。

以往业界的电子商务平台、在线工作平台等存在收费高额、功能单一，企业不得不同时使用多个线上平台，承担更多的费用及时间。公司的产业互联网平台优软云仅需支付少量的培训和实施费用，即可享受到更多样化、全方位的服务。在企业信息化管理的情况下，企业管理的痛点体现为管理软件不协调导致沟通效率不高。优软云的软件服务是基于云计算为客户提供按需定制软件等标准化解决方案。使得企业能够便捷高效地通过网页实现运营管理，数据高效流通从而大大提高公司管理效率，同时还能支持集团公司多组织、跨地域的运作模式，在其灵活和多样化应用功能的基础上，可以与优软B2B商务、电子商城等服务进行有效对接，同时也支持手机用户端随时办公，解决了用户移动办公的需要。用户无论身处何地，都能整体把握企业的运营状况，从而提高管理生产效率。优软云的公共服务，将让广大电子从业者更加省心。公司将打造提供综合服务、OA、财务、商务、金融等的标准化的产业互联网平台。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水平，提升公司规范运作能力。同时，指导督促经营管理层克服困难，加强公司内部管理，调整产品结构及公司战略转型升级，为未来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经营情况概述如下：

公司2016年实现营业收入422,205.71万元，同比增加138.35%；营业利润23,958.51万元，同比增加400.9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143.02万元，同比增加435.50%。

在物联网时代到来之际，电子信息产业这支最富活力的产业面临着新的挑战。目前国际国内经济形势多重不确定性以及在国内电子元器件分销这个环节资本的介入，电子元器件分销行业都在试图寻找新的发展之路。功能上实现全面的S2S（System to System）在线服务，满足中国企业批量和多样化采购的需求，为其提供便捷、快速、安全的一站式元器件采购服务，是元器件在线分销发展的总体趋势。

在这种背景下，公司顺应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的大趋势，推出了电子信息产业互联网平台化的解决方案，即搭建了优软云（目前主要包括优软云服（基于云端的企业集成管理系统UAS）、电子商城（元器件交易和库存处理）、B2B商务、会员中心、金融服务、大数据服务），在掌控核心技术的同时，开发适用于支持中小型公司众多细分市场的产品，为建立电子信息产业垂直生态圈构建了基础平台。

报告期内，公司的战略执行情况概述如下：

（1）对外投资及合作

报告期内，为顺应电子元器件分销行业整合的大趋势，公司成立专门的投资部，积极主动出击、采取创新的合作并购模式。公司通过整合与合作丰富了公司技术分销型和资源型的产品线（主要为消费电子、新能源汽车、安防、轨道交通智能化等），优化了公司的产品线结构，从而打造公司完整而稳定的金字塔式的产品线。报告期内，在产业链的横向整合中吸纳了SK海力士、MTK、楼氏、德信、微芯、汇鼎、三垦等众多优质品牌，提升了对行业客户的技术支持的能力和合作宽度及深度，进而提升了公司综合业务能力，从而大大增强了企业的行业竞争力和公司行业领导地位。

2016年5月5日，公司发布《关于签订业务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司与柏健电子深度合作，将其主营业务及相关业务人员以在深圳华商龙、华商龙科技体系内部成立事业部，最终实现各方优质资源的强强联合、互利共赢。

柏健电子自2004年成立以来，是国际知名IC品牌（楼氏、MicroChip、ISSI、Winbond和Diodes等）在大陆及香港地区重要的代理商和合作伙伴。柏健电子在手机及充电器、LED照明驱动、家电、网通类产品、

消费类电子领域积累了大量的行业标杆客群。在模拟IC部分主要为从电源管理、功率器件、传感器、音频功放等系列产品的诸多产品线（Diodes\Sunrise\Techcode\Huajin），在数字IC部分主要为存储IC（SRAM、SDRAM、Flash、EEPROM）、音频功放IC、通讯IC较为完整的系列产品。

在人机互动及指纹识别领域，2016年6月24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华商龙对深圳海威思进行增资，认购深圳海威思60%的股权，成为深圳海威思的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海威思营业收入达10亿元以上，未来几年将继续快速增长，其产品主要为电容触摸屏驱动、重力加速度、磁传感器、陀螺仪、指纹传感器等大量技术领先及市场前景广阔的产品。目前，海威思为全球第二大指纹芯片fabless的第一大客户。在指纹识别技术上，公司主要产品汇顶科技的技术是在电容触摸的技术基础上开发出电容式指纹识别，配合算法的支持识真率和识假率高达99.99%。同时，又在蓝宝石盖板的基础上，延伸出玻璃盖板、IFS等新应用，活体指纹识别传感器。

2016年11月21日，公司与深圳市思凯易科技有限公司、思凯易科技(香港)有限公司签订了《业务合作协议》，并以此为基础建立长期的合作伙伴关系。思凯易的主要产品为桑普拉斯、MPS及三垦的导体及半导体产品。主要应用在家电、消费电子及工业制造等方面。

在未来几年，汽车电子将成为驱动电子行业发展最核心的力量之一。乘用车和新能源汽车销量快速增长，整车汽车电子占比不断提升，给汽车电子持续发展奠定了基础。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成立了上海钛链电气和华商维泰显示这两家公司。上海钛链电气其业务主要是集中在电气设备、传感器及线束等产品的技术开发与生产。汽车连接器、线束为电动车连接电池及电控的重要部品。未来智能汽车的不断普及，车体内的传感器将不断增多，对汽车行驶过程中的安全性舒适性要求的不断提高，公司与客户紧密接触，发掘客户新的需求及行业中的空缺，并贯彻积极的外延战略。

华商维泰显示是公司针对显示屏市场的战略布局。显示屏的应用除了汽车电子外，还可在家电、消费电子、医疗、工业制造等诸多领域实施应用。其中后视镜及中控屏智能化作为汽车的专用“手机”，用户体验被日益重视，除了功能精益求精之外，多媒体的大屏、全屏显示成为趋势。同时全屏高清流媒体电子后视镜也将助智能后视镜成为4G大屏车机潮流下的另一个“大市场”。

联合创泰是国际一线品牌MTK和SK海力士的国内核心代理商。MTK（台湾联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是全球第四大IC设计厂商，全球第二大手机芯片供应商；SK海力士是全球三家全产业存储器供应商之一，致力生产以DRAM和NAND Flash为主的半导体产品）均为全球IC行业龙头。联合创泰的资源性优势突出，其产品覆盖到手机，电视，车载，可穿戴，IOT等行业。公司收购联合创泰，IC产业金字塔的布局已完成。一方面，其高端产品线将进一步完善深圳华商龙的电子分销产品线，增强了公司资源性优势，为客户提供更全面的一揽子服务，增加核心大中型客户的黏性，从而大大提高了公司的市场综合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另一方面，通过MTK、SK海力士等极具吸引力的电子产品在公司产业互联网平台上销售，能吸引更多的

中小型客户入驻该平台，有助于扩充平台的注册用户，增加平台的粘性。

（2）发布产业互联网平台

报告期内，公司发布了电子信息产业互联网平台优软云。目前优软云主要包括B2B商务、优软商城、优企云服，金融服务，公共服务、会员服务六大模块。其中，优企云服是建立在云端的UAS系统，提供低成本的企业信息系统的接入。UAS是建设优软云的基础，解决了企业内部管理的全部功能，并有多方位接口与优软云连接。该系统集成了项目管理系统，启动了MES-制造执行系统的开发。优企云服全面支持移动办公，到目前为止，手机移动端APP——UU互联也已整合到优软云中。

优软商城通过电子元器件标准器件库的建设，解决了平台上企业间交易标准化的难点，标准器件库是平台智能交易系统的最底层标准。优软商城的目标是帮助企业解决呆滞库存、现货库存甚至是期货交易，最终实现平台上企业间的智能化交易。目前，优软商城标准器件库的器件类型超过300万种。现货交易已经上线，库存交易正在处于上线测试阶段；公共服务和金融服务的接口程序已基本搭建完成正在着手进一步运营测试。

报告期末，优软云平台上的用户已近5000家。

（3）收购、出售资产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资产结构，公司将不符合公司战略的部分业务进行剥离，并于2016年2月2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深圳市英唐数码电器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深圳市英唐电气技术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同意出售深圳市英唐数码电器有限公司、深圳市英唐电气技术有限公司100%股权，并于2016年3月9日完成英唐数码及英唐电气100%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公司为进一步落实人才战略，吸引、激励和留住更多的高素质人才，于2016年4月15日签署了《深圳市房地产认购书（公寓）》，购买了位于深圳市南山高新南区深圳湾科技生态园项目的12套房产。

（4）成本管理，降本增效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准则》等，公司已建立较完善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总经理、管理层等机构，完善子公司总经理工作规则，使子公司的重大经营管理活动能及时、有效地上报到母公司，实现母公司和旗下公司均建立起良好的治理机制和风险管理措施。

公司已建立有效的录用考核制度,通过规范、竞争、公正和约束的人才市场选拔聘用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和核心岗位，着力于对人的风险管控。

公司风控中心一方面积极地推进企业生产供应链的科学管控，对工艺流程、生产进度、过程质量、物质消耗、库存管理等进行全面控制，有效地提高了生产效率和产品品质及降低呆滞库存。另一方面，公司进一步完善成本费用管理制度和管理流程，并取得了积极效果。

公司开展成本管理，科学合理确定原材料及各种能源消耗定额，努力把原材料及辅助材料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把目标成本分解到产品开发和生产经营的各个环节，目标责任落实到人，严格考核成本指标。公司将继续采用先进技术改造部分落后生产工艺和装备，主动淘汰原材料、能源消耗高的落后工艺和装备，杜绝各种浪费现象的发生，切实降低生产及经营成本。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公司主营业务为电子元器件分销，软件研发、销售及维护，电子智能控制器的研发、生产、销售。

公司2016年实现营业收入422,205.71万元，同比增加138.35%，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随着华商龙公司纳入合并，公司拓展及优化元器件产品线和客户，加强了智能芯片、新能源汽车、安防、轨道交通智能化等行业客户的布局，在产业链的横向整合中吸纳了众多优质品牌，完善了元器件的产品线全面布局，提升了对行业客户的技术支持和合作深度，从而增强了公司自身的行业领导地位，使得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增加；营业成本380,426.54万元，同比增加139.29%，主要是因为随着营业收入的增加而增加，但是，因为电子元器件分销业务毛利较低，以及本报告期新增的软件研发、销售与维护的业务正处于发展期，导致营业成本增加幅度略大于营业收入增加幅度；销售费用9,976.43万元，同比增加106.56%，主要是因为业务量增加，又因电子元器件分销业务以贸易为主，费用集中发生在销售环节所致；但由于加强销售环节的费用控制，销售费用占营业额比率同比降低13.55%；管理费用8,880.09万元，同比增加24.64%，主要因为合并范围变更及随着新增业务的发展，管理人员和租赁的办公场地增加导致报告期管理费用同比增加；但由于公司加大费用管控力度、加强内部管理、优化组织结构使报告期管理费用占营业额的比率同比降低47.76%；财务费用2,214.50万元，同比增加641.07%，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利息支出增加及去年实现汇兑收益较大所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143.02万元，同比增加435.50%，主要是因为除上述引起利润增加原因之外，公司一季度进行股权转让带来利润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2,699.55万元同比增加116.91%，主要是因为收到前期其他公司的往来欠款所致。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光伏产业链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1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5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4,222,057,089.21	100%	1,771,394,932.30	100%	138.35%
分行业					
电子智能控制行业	192,396,215.70	4.56%	268,076,403.27	15.13%	-28.23%
房屋租赁行业	647,356.40	0.01%	5,593,925.15	0.32%	-88.43%
电子分销行业	4,027,884,840.84	95.40%	1,496,377,857.04	84.47%	169.18%
软件行业	1,128,676.27	0.03%	1,346,746.84	0.08%	-16.19%
分产品					
生活电器智能控制产品	137,956,451.86	3.27%	216,047,441.63	12.19%	-35.85%
温度监测智能控制产品	704,140.49	0.02%	7,592,383.62	0.43%	-90.73%
物联网产品	53,735,623.35	1.27%	44,436,578.02	2.51%	20.93%
电子元器件产品	4,027,884,840.84	95.40%	1,496,377,857.04	84.47%	169.18%
软件销售及维护	1,128,676.27	0.03%	1,346,746.84	0.08%	-16.19%
房租收入	647,356.40	0.01%	5,593,925.15	0.32%	-88.43%
分地区					
中国大陆地区	2,458,273,076.38	58.22%	902,622,221.14	50.96%	172.35%
中国大陆地区以外的国家和地区	1,763,784,012.83	41.78%	868,772,711.16	49.04%	103.02%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电子分销行业	4,027,884,840.84	3,667,891,547.20	8.94%	169.18%	167.64%	0.53%
分产品						
电子元器件产品	4,027,884,840.84	3,667,891,547.20	8.94%	169.18%	167.64%	0.53%

分地区						
中国大陆地区	2,458,273,076.38	2,200,608,702.81	10.48%	172.35%	172.08%	0.09%
中国大陆地区以外的国家和地区	1,763,784,012.83	1,603,656,746.41	9.08%	103.02%	105.53%	-1.02%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电子智能控制行业	销售量	万台/万套/万件/万个	403.3	511.5	-21.15%
	生产量	万台/万套/万件/万个	389.61	467.71	-16.70%
	库存量	万台/万套/万件/万个	26.71	40.4	-33.89%
电子分销行业	销售量	万件/万套/万台/万米/万吨	264,101.41	96,903	172.54%
	生产量	万件/万套/万台/万米/万吨			
	库存量	万件/万套/万台/万米/万吨	39,414.63	22,906.76	72.07%
	购入量	万件/万套/万台/万米/万吨	280,609.28	119,415.39	134.9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电子智能控制行业的库存量减少主要是因为本期处置英唐数码公司业务量减少同时公司严把存货周转所致。电子分销行业购、销、存量都同比增加，是因为合并范围变更所致。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电子智能控制行业	原材料	108,908,561.44	81.02%	190,865,141.69	88.78%	-32.80%
房屋租赁行业	折旧	829584.86	70.95%	4,904,014.06	70.75%	-100.00%
电子分销行业	库存商品	3,622,795,282.31	98.77%	1,367,945,207.99	99.82%	164.83%
软件行业	场地租金	551,727.58	70.87%	407,325.30	81.97%	35.45%

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处置了英唐数码，故房屋租赁行业本报告期无数据。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一、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上海康帕科贸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30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华商龙商务互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华商龙”）与上海康帕科贸有限公司签署了《增资扩股框架协议》。依据深圳衡大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深衡大审字[2016]225号截止2015年9月30日审计报告之净资产，经双方协商，以自有资金人民币445万元对上海康帕科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康帕”）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深圳华商龙将持有上海康帕51%的股权，成为上海康帕的控股股东。

2015年12月24日，上海康帕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2016年2月16日，深圳华商龙支付增资款445万元，上海康帕科贸有限公司自2016年2月份起纳入合并范围。

2、威尔电子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30日，公司香港全资孙公司华商龙商务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商龙控股”）与威尔电子有限公司签署了《增资扩股框架协议》。依据深圳衡大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深衡大审字[2016]226号截止2015年9月30日审计报告之净资产，经双方协商，以自有资金94万港元对威尔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尔电子”）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华商龙控股将持有威尔电子51%的股权，成为威尔电子的控股股东。

2016年1月4日威尔电子完成了该公司的工商变更手续。

2016年2月16日，华商龙控股支付增资款港币936,735.00元；威尔电子有限公司自2016年2月起纳入合并范围。

3、深圳海威思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6月24日，公司子公司深圳华商龙与李海军、孙磊、深圳市海威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海威思”）在深圳市签署了《深圳市海威思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依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审计并出具致同专字（2016）第441FC0248号截止2016年5月31日审计报告之净资产，经双方协商，以自有资金1,500万元对深圳海威思进行增资，认购深圳海威思60%的股权，其中750万元为深圳海威思新增注册资本的认缴款，其余750万元进入深圳海威思资本公积。增资完成后，深圳华商龙将持有深圳海威思60%的股权，成为深圳海威思的控股股东。

2016年6月30日，深圳海威思完成工商变更，经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管委南山局核准颁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95655478R《营业执照》。注册资本1,250万元人民币。

2016年7月7日，深圳华商龙支付了增资款人民币1,500万元；深圳海威思科技有限公司自2016年7月份起纳入合并范围。

4、上海柏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8月10日，公司子公司深圳华商龙与深圳柏健电子有限公司签署《上海柏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协议》，依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审计并出具致同专字（2016）第441FC0133号截止2016年6月30日审计报告之净资产，经双方协商，深圳柏健电子有限公司将其持有100%上海柏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作价100万元转让给深圳华商龙。

2016年8月17日，上海柏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完成了该公司工商变更手续并办理完成交接手续。

2016年9月14日，深圳华商龙支付股权转让款100万元；上海柏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自2016年9月份起纳入合并范围。

二、本期处置子公司：

1、深圳市英唐数码电器有限公司

公司于2016年2月2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深圳市英唐数码电器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转让所持有的深圳市英唐数码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唐数码”）100%的股权，公司与法人帕诺迪电器（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帕诺迪公司”）、自然人王树杰、宥永涛、戴威村、邵建强、汪昌盛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转让总价款为人民币1,000万元。协议约定帕诺迪电器以450万元受让英唐数码45%的股权，王树杰以140万元受让英唐数码14%的股权，宥永涛以140万元受让英唐数码14%的股权，戴威村以110万元受让英唐数码11%股权，邵建强以90万元受让英唐数码9%的股权，汪昌盛以70万元受让英唐数码7%的股权。

英唐数码于2016年3月8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公司2016年2月29日—3月15日，公司已收到帕诺迪公司、王树杰、宥永涛、戴威村、邵建强及汪昌盛支付的股权转让款人民币550万元。截止2016年12月31日，尚余人民币450万元未收到；深圳市英唐数码电器有限公司自2016年3月份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收款明细待列示）。

2、深圳市英唐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于2016年2月2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深圳市英唐电气技术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转让所持有的深圳市英唐电气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唐电气”）100%的股权，公司与自然人韦克非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韦克非以1,250万元人民币受让英唐电气100%股权。

英唐电气于2016年3月9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2016年3月1日—3月16日，公司已收到韦克非支付的股权转让款人民币687.50万元。截止2016年12月31

日，尚余人民币562.50万元未收到；深圳市英唐电气技术有限公司自2016年3月份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收款明细待列示）

三、本期新设子公司：

1、深圳市英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3月22日，公司决定以自有资金1,000万元人民币在深圳市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深圳市英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能控制”）。

2016年3月23日，深圳市英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经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管委南山局核准颁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D925B4A号《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实际出资；深圳市英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自2016年4月份起纳入合并范围。

2、深圳市英唐智能交通有限公司

2016年6月12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英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能科技”）投资设立控股孙公司“深圳市英唐智能交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能交通”），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万元，智能科技以自有资金人民币140万元出资，占总注册资本的70%。智能科技已于2016年7月14日支付出资款人民币70万元。

2016年07月14日，深圳市英唐智能交通有限公司经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管委光明局核准颁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DEBAC6M号《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人民币200万元；深圳市英唐智能交通有限公司自2016年7月份起纳入合并范围。

3、深圳市优软商城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2015年11月3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2015年12月28日召开的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合资设立孙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子公司优软科技和公司总经理钟勇斌先生共同出资5,000万元（其中钟勇斌出资1,000万，占20%股权），在深圳市投资成立深圳市优软商城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软商城”）。优软科技已于2016年7月19日，支付出资款人民币100万元。

2016年5月5日，深圳市优软商城科技有限公司经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管委南山局核准颁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DC1WL1W《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深圳市优软商城科技有限公司自2016年7月份起纳入合并范围。

4、深圳市华商维泰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28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华商龙与深圳市维泰世纪光电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善领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在深圳签署《关于共同出资设立深圳市华商维泰显示科技有限公司之合作协议》。合作投资设立控股孙公司“深圳市华商维泰显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商维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

深圳华商龙以自有资金人民币510万元出资，占总注册资本的51%。华商龙已于2016年11月28日，支付出资款人民币510万元。

2016年11月7日，深圳市华商维泰显示科技有限公司经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管委宝安局核准颁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DNN3G6F《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深圳市华商维泰显示科技有限公司自2016年11月份起纳入合并范围。

5、上海钛链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2016年9月22日，经公司孙公司上海宇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宇声”）股东会决议及协议规定，上海宇声与魏楚沁共同成立上海钛链电气设备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万元，上海宇声认缴300万元，占上海钛链电气设备有限公司60%股权。

2016年10月7日，上海钛链电气设备有限公司经上海市徐汇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颁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4MA1FR5M89U《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人民币500万元。

2016年11月29日，上海宇声支付出资款60万元。魏楚沁分别于2016年11月29日、12月12日支付出资款40万元。上海钛链电气设备有限公司自2016年12月份起纳入合并范围。

6、柏建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2016年8月1日，经公司子公司华商龙控股股东会决议，同意出资港币100万元成立柏建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2016年9月8日，柏建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完成工商登记手续。

2016年12月1日，华商龙控股支付出资款100万元。柏建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自2016年12月份起纳入合并范围。

7、深圳市英唐创泰科技有限公司

为拓展公司的业务体系，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公司与黄泽伟（或称“乙方”）、深圳市哲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哲灵投资”或“丙方”）合作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深圳市英唐创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唐创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亿元，英唐智控以自有资金人民币5,100万元出资，占英唐创泰总注册资本的51%。

2016年12月20日，深圳市英唐创泰科技有限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颁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DQYQQ0M《营业执照》。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支付投资款。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因合并范围变化，收购及新设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影

响分别为：

被投资公司名称	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深圳海威思科技有限公司	377.17
深圳市英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01.40
深圳市英唐智能交通有限公司	-44.22
深圳市华商维泰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112.30
深圳市英唐创泰科技有限公司	-
上海康帕科贸有限公司	-12.26
威尔电子有限公司	144.26
上海柏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10.73
深圳市优软商城科技有限公司	-25.61
上海钛链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2.26
柏建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0.12

（8）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376,153,750.63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2.59%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474,473,253.77	11.24%
2	客户 2	373,851,944.02	8.85%
3	客户 3	350,771,374.23	8.31%
4	客户 4	88,146,888.30	2.09%
5	客户 5	88,910,290.31	2.11%
合计	--	1,376,153,750.63	32.59%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510,650,125.72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9.01%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	--------	-----------

1	供应商 1	542,961,785.76	10.43%
2	供应商 2	326,483,088.57	6.27%
3	供应商 3	221,479,775.09	4.25%
4	供应商 4	217,608,540.05	4.18%
5	供应商 5	202,116,936.24	3.88%
合计	--	1,510,650,125.72	29.01%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99,764,255.45	48,297,709.57	106.56%	主要因为本年销售增长，合并范围变更所致
管理费用	88,800,883.27	71,243,332.00	24.64%	主要因为合并范围变更所致
财务费用	22,144,982.21	-4,092,814.80	641.07%	主要因为本年因借款增加导致利息支出增加及上期汇兑收益较大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情况
1	ICE 专案	使用 Z-Wave 协议通过 NFC 触碰技术兼容更多智能家居设备，把智能家居平台拓展成为一个基于物联网概念的兼容多种设备、更方便快捷的多接口中控平台	处于开发阶段
2	智能开关	在小体积，大电流，强电的特性下实现产品远程/机械都能开关，功率检测，负载指示 LED 显示，及 USB 充电，中继等功能，同时增加 Oomi 私有协议，实现 Oomi 系统控制	产品试制成功，进入试产阶段
3	智能接收器	通过 USB 供电的普遍使用加上独有的 OOMI 系统及私有协议支持，只能接受器与 APP 之间采用透传模式，通过私有协议通信传输键值，支持 NFC 点对点识别入网功能。	产品试制成功，进入试产阶段
4	智能摄像头专案	设计一款比较适合现代人思维的摄像头，可以广角镜头拍摄，实施抓拍，独立 APP 控制，及增加 Oomi 私有协议，实现 Oomi 系统控制	产品试制成功，进入试产阶段
5	智能水位传感器	通过伸缩感应探针，无线远程控制，配合外接感应线双功能工作来用于水位检测，漏水报警。并支持其他产品关联，中继功能及 Oomi 私有协议，实现 Oomi 系统控制	产品试制成功，进入试产阶段
6	智能眼镜专案	适配 GoPro 运动摄像机的 3D 镜头，适用于 GoPro 3 代，4 代及 5 代运动摄像机，最高可拍摄分辨率为 1080P 的左右格式视频。 此项目定位于为 VR 设备提供视频源，借助市场热销的 GoPro 运动摄像机，不需要消费者对硬件改造即可轻松实现 3D 视频拍摄。	产品试制成功，进入试产阶段

7	智能面板	<p>1. 安装简单：不需要改变用户家中原有的线路布局，即装即用。</p> <p>2. 远程控制：可将传统的红外遥控器控制的转化为手机控制，蓝牙支持。</p> <p>3. 使用安全：独有的 OOMI 系统及私有协议支持。</p> <p>4. 入网方便：支持 NFC 点对点识别入网功能。</p> <p>5. 功能多样：可实现多种控制模式，红外感应手势及动作来控制灯的开关</p>	处于开发阶段
8	桥接器 IOT	一个低成本，高可靠性，高覆盖的 Z-Wave 网关，可以实现高质量地转接 Z-Wave 设备上网。	处于开发阶段
9	物联网平台	<p>基于 WiFi 与 Z-Wave 技术构建智能家居中枢，并以模块化的理念整合了多功能传感器，IR 红外转发器，摄像头，距离控制，空气质量，OTT 与无线音乐等功能。</p> <p>引入非接触 NFC 无线技术，以最简单的方法，实现产品的自组网，以及相应的设置功能。</p> <p>开放的、模块化的系统框架的智能家居中控平台。</p> <p>移动端与设备端引入语音识别、控制智能设备的技术。</p> <p>结合智能家居的特性，全新设计的安卓系统，以达到人性化操作的体验</p>	产品试制成功，进入试产阶段
10	智能家庭影院壁炉	家庭影院式壁炉利用液晶显示屏可以播放模拟实际烧柴的情景，并且配备有模拟烧柴的声音，就像是在实际柴火堆附近取暖一样！我们的家庭影院式壁炉所配的液晶显示屏经过特殊的工艺制作流程，壁炉的热量可以从液晶玻璃屏幕释放出来，同时也不影响用户使用屏幕播放图像的效果，用户还可以利用屏幕播放电影，也可以做其他娱乐用途，是一款非常实用的家庭影院式壁炉	处于开发阶段
11	智能电动牙刷	智能电动牙刷利用特殊的无线充电管理技术，使得无线充电效率大大提高，普通的电动牙刷还没有无线充电功能，或者是无线充电效率很低，一般都在 35%左右，而我们研发出来的智能电动牙刷无线充电效率可以达到 85%以上，充电快，使用寿命长	处于开发阶段
12	智能空调	在中央控制系统中加入了空调控制网管，实现全屋空调的统一控制；同时，不影响空调系统自身的独立控制和使用。空调专用能效系统将对家居冷暖系统的运行状态、运行参数及屋内外环境温湿度实行全天候的自动监测，同时根据室外温湿度变化在不同季节自动改变温度设定值。中央控制系统的控制软件可以调节、收集、记录、保存及管理有关空调系统的信息及数据	处于开发阶段
13	优软电子元器件标准库	随着云计算、物联网、电子商务等关键领域研究将出台一大批重大产业政策，以及智能家居、可穿戴设备等行业的不断发展，拉开了未来电子信息产业新一轮整体发展的大幕，同时也预示着作为电子信息产业的基础产业，电子元器件产业转型升级将加速。我们目前拥有的客户以及潜在客户都是与电子行业息息相关，为我们建立这么一个库提供了信息来源以及拓展渠道	处于开发阶段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241	349	134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4.32%	43.73%	27.63%
研发投入金额（元）	23,488,615.65	21,255,674.20	17,854,168.1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0.56%	1.20%	3.64%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8,359,248.08	848,620.15	4,605,595.65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35.59%	3.99%	25.8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3.98%	2.25%	19.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是因为华商龙纳入合并范围，营业收入较上年大幅增加，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下降。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是因为部分项目研究阶段跨期较长至本期才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09,454,101.43	1,948,677,917.76	136.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82,458,589.61	2,108,354,507.07	117.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95,511.82	-159,676,589.31	116.9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8,540,180.69	166,165,069.14	13.4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6,091,721.96	168,842,452.59	33.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551,541.27	-2,677,383.45	-1,302.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4,828,388.72	575,485,846.08	93.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3,898,171.87	464,622,835.80	88.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930,216.85	110,863,010.28	117.3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0,378,657.62	-51,256,230.40	549.4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1）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增加136.54%，主要是因为合并范围变化所致；
- （2）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增加117.35%，主要是因为合并范围变化所致；
- （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116.91%，主要是因为本期收到前期往来款所致；
- （4）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增加13.47%，主要是因为合并范围变化所致

- (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增加33.91%，主要是因为购买长期资产所致；
- (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1,302.55%，主要是因为本期购买长期资产所致；
- (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增加93.72%，主要是因为借款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 (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增加88.09%，，主要是因为偿还借款及支付承兑保证金增加所致；
- (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117.32%，主要是因为借款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 (1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增加549.46%，主要是本期筹资活动及经营性的现金净流量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是因为部分客户的结算期长于供应商结算期所致。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63,477,317.49	26.33%	主要是处置子公司取得的收益形成所致	否
资产减值	27,430,773.64	11.38%	主要为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和坏账准备所致	否
营业外收入	1,871,662.16	0.78%	主要是政府补助收入形成所致	否
营业外支出	372,373.27	0.15%	主要是债务重组损失形成所致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420,694,615.41	11.63%	111,280,640.45	4.43%	7.20%	主要是因为本期借款增加及合并范围变化所致
应收账款	1,123,180,800.78	31.05%	643,367,997.60	25.60%	5.45%	主要是因为本期合并范围变化所致
存货	702,652,046.33	19.43%	413,617,890.31	16.46%	2.97%	主要是因为本期扩大产品线，增加采购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38,636,605.60	1.54%	-1.54%	主要是因为本期合并范围变化所致
固定资产	5,819,567.70	0.16%	121,026,350.44	4.81%	-4.65%	主要是因为本期处置子公司合并范围变更所致

短期借款	681,866,166.34	18.85%	299,067,391.87	11.90%	6.95%	主要是因为本期经营所需增加借款所致
应付账款	684,061,983	18.91%	305,479,786.54	12.15%	6.76%	主要是因为本期业务增长及合并范围变化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92,783,598.31	借款质押、保函、票据保证金
应收票据	17,544,732.62	质押
应收账款	22,076,559.09	质押
合计	132,404,890.02	

2015年4月10日，恒生银行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子公司华商龙科技有限公司签署流动贷款协议，向华商龙科技有限公司提供700万美元的保理贷款。华商龙科技有限公司以其对客户应收账款提供质押。

2016年7月5日，民生银行与本公司子公司深圳市华商龙商务互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华商龙”）签署流动贷款协议，向深圳华商龙提供1,500万元贷款，深圳华商龙以其持有的应收票据提供质押。

2016年11月6日，江苏银行与本公司子公司深圳华商龙签署流动贷款协议，向深圳华商龙有限公司提供129万元贷款，深圳华商龙以其持有的应收票据提供质押。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9,534,351.28	1,254,285,714.29	-97.59%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深圳市英唐智能交通有限公司	智能电动车产品生产销售	新设	700,000.00	70.00%	自有资金	刘昕	无	生活电器智能产品		-442,208.14	否	2016年06月14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对外投资设

司												立控股孙公司暨完成工商登记的公告
深圳市海威思科技有限公司	电子产品技术与开发购销,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	增资	15,000,000.00	60.00%	自有资金	李海军、孙磊	无	电子产品		3,771,699.33	否	2016年06月24日 巨潮资讯网:对外投资暨签订《增资扩股协议》的公告
深圳市华商维泰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液晶显示模组的技术开发与销售;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新设	5,100,000.00	51.00%	自有资金	深圳市维泰世纪光电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善领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无	电子智能产品		1,123,005.75	否	2016年10月28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孙公司的公告
上海康帕科贸有限公司	销售电子元器件	增资	4,450,000.00	51.00%	自有资金	蔚娟、武彩云	无	电子元器件		-122,579.23	否	2015年10月30日 巨潮资讯网:全资子公司及孙公司对外投资暨签订《增资扩股框架协议》的公告
威尔电子有限公司	电子元器件的分销业务	增资	794,351.28	51.00%	自有资金	白永旺	无	电子元器件		1,442,626.32	否	2015年10月30日 巨潮资讯网:全资子公司及孙公司对外投资暨签订《增资

													入股框架协议》的公告
上海柏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电子科技、计算机软硬件领域的技术开发,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的批发、零售。	收购	1,0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无	无	电子元器件		1,107,304.06	否		
深圳市优软商城科技有限公司	在网上从事商贸活动;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销售	新设	1,000,000	40.80%	自有资金	钟勇斌	无	平台服务		-256,098.78	否	2015年11月30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合资设立孙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上海钛链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电气设备、电子元器件的销售	新设	600,000.00	60.00%	自有资金	魏楚沁	无	电子元器件		-22,630.39	否		
柏建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电子科技、计算机软硬件领域的技术开发,电子产品的零售	新设	89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无	无	电子元器件		-1,185.53	否		
合计	--	--	29,534,351.28	--	--	--	--	--		6,599,933.39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股权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股权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股权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股权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	所涉及的股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帕诺迪电器(深圳)有限公司45%股权;王树杰、宥永涛、戴维村、邵建强、汪昌盛五人55%股权	深圳市英唐数码电器有限公司100%股权	2016年02月29日	1,000	-263.23	影响利润总额6,184.87万元	29.14%	以审计、资产评估价为依据	否	无关联关系	是		2016年02月24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韦克非	深圳市英唐电	2016年02月29日	1,250	-28.06	影响利润总额	0.00%	以审计、资产评	否	无关联关系	是		2016年02月24日	巨潮资讯网:

	气技术 有限公司 100% 股权	日			37.71		估价为 依据				日	关于出 售全资 子公司的 公告
--	---------------------------	---	--	--	-------	--	-----------	--	--	--	---	--------------------------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深圳市英唐数码电器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活电器智能控制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人民币 6,000,000	382,533,026.99	-47,294,738.32	7,018,067.61	-2,340,813.75	-2,340,813.75
深圳市英唐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温度智能控制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人民币 10,000,000	18,069,806.75	12,122,944.62	704,140.49	-280,617.27	-280,617.27
英唐（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活电器智能控制产品贸易	港币 5,000,000	68,851,772.92	-319,717.81	5,731,121.11	-156,491.30	-156,491.30
深圳市宏元顺实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房屋租赁	人民币 80,000,000	166,495,379.69	128,692,064.18	1,364,699.06	-180,076.30	-134,983.91
丰唐物联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	物联网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美元 3,000,000	64,472,962.90	39,188,547.22	51,917,473.11	9,547,789.72	9,494,563.85
丰唐物联技术（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物联网产品贸易	港币 5,000,000	6,203,079.76	1,556,028.04	18,773,263.55	1,785,673.55	1,491,037.41
深圳市华商龙商务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子元器件分销	人民币 50,000,000	1,197,407,426.77	131,353,454.04	1,231,379,363.41	209,573,910.32	200,570,176.49
上海宇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子元器件分销	人民币 5,000,000	420,541,443.68	31,372,155.04	893,897,358.27	-3,959,742.04	-3,234,012.82
华商龙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子元器件分销	港币 20,000,000	942,242,983.10	232,167,583.73	1,962,550,172.26	102,920,798.01	85,786,652.04
深圳市优软	子公司	软件研发、	人民币	81,545,313.9	79,560,268.1	1,230,563.04	-9,523,586.0	-9,539,330.2

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和维 护	1,428,571	9	6		9	3
上海康帕科 贸有限公司	子公司	销售电子元 器件	人民币 1,020,408	9,436,610.22	8,807,755.25	5,658,982.55	-317,950.41	-240,351.43
威尔电子有 限公司	子公司	销售电子元 器件	港币 1,836,735	8,590,889.27	4,709,239.99	25,615,237.9 5	3,369,453.67	2,828,679.06
深圳海威思 科技有限公 司	子公司	电子产品技 术开发与购 销，国内贸 易，经营进 出口业务	人民币 12,500,000	196,432,753. 76	28,317,580.4 9	411,241,088. 83	8,664,209.29	6,487,870.86
上海柏建电 子科技有限 公司	子公司	电子科技、 电脑硬件 领域的技术 开发，电子 产品、计算 机、软件及 辅助设备的 批发、零售。	人民币 1,000,000	49,212,366.6 5	2,028,709.64	33,407,909.7 0	1,517,582.75	1,107,304.06
深圳市英唐 智能科技有 限公司	子公司	智能控制产 品软硬件、 数码电子产 品软硬件开 发、技术转 让及销售	人民币 10,000,000	22,729,957.7 7	-3,013,964.5 3	15,378,004.7 7	-3,986,845.1 9	-3,013,964.5 3
深圳市英唐 智能交通有 限公司	子公司	智能电动车 产品生产销 售	人民币 2,000,000	737,849.48	368,274.08	429,675.52	-840,509.74	-631,725.92
深圳市华商 维泰显示科 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液晶显示模 组的技术开 发与销售； 国内贸易， 货物及技术 进出口。	人民币 10,000,000	50,868,656.7 7	12,201,972.0 6	10,444,237.1 6	2,936,662.61	2,201,972.06
海威思科技 (香港)有限 公司	子公司	电子产品技 术开发与购 销，国内贸 易，经营进 出口业务	港币 1,000,000	89,695,939.1 2	17,090,445.1 2	150,947,584. 79	16,611,069.1 6	13,819,813.6 9
上海赛勒米 克电子科技	子公司	电子产品技 术开发与购 销，国内贸	人民币 1,000,000	8,675,052.02	266,882.36	6,214,398.47	-262,762.86	-196,608.08

有限公司		易, 经营进出口业务						
------	--	------------	--	--	--	--	--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深圳海威思科技有限公司	增资	自购买日起至报告期末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377.17 万元
深圳市英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自购买日起至报告期末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301.40 万元
深圳市英唐智能交通有限公司	新设	自购买日起至报告期末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44.22 万元
深圳市华商维泰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自购买日起至报告期末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12.30 万元
深圳市英唐创泰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
上海康帕科贸有限公司	增资	自购买日起至报告期末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12.26 万元
威尔电子有限公司	增资	自购买日起至报告期末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44.26 万元
上海柏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收购	自购买日起至报告期末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10.73 万元
深圳市优软商城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自购买日起至报告期末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25.61 万元
上海钛链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新设	自购买日起至报告期末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2.26 万元
柏建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新设	自购买日起至报告期末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0.12 万元
深圳市英唐数码电器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处置子公司计入报告期末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6124.87 万元
深圳市英唐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处置子公司计入报告期末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0.21 万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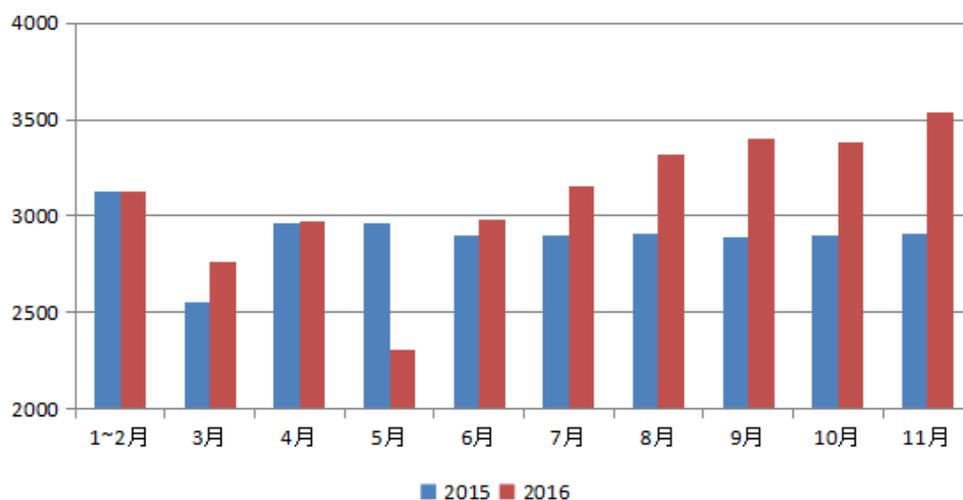
（一）电子元器件行业

1、电子元器件行业现状

国内外电子信息产业的迅猛发展给上游电子元器件产业带来了广阔的市场应用前景。汽车电子、PDA、物联网应用等产品的迅速启动及飞速发展，将极大地带动中国电子元器件市场的发展。在通讯类产品中，移动通信、光通信网络，普通电话等都需要大量的元器件。另外，计算机及相关产品、消费电子产品等领域的需求依然强劲，这些都将成为中国电子元器件市场发展的动力。

电子元件行业生产平稳增长。1—11月，生产电子元件33715亿只，同比增长7.8%。出口交货值同比增长2.2%，其中11月份增长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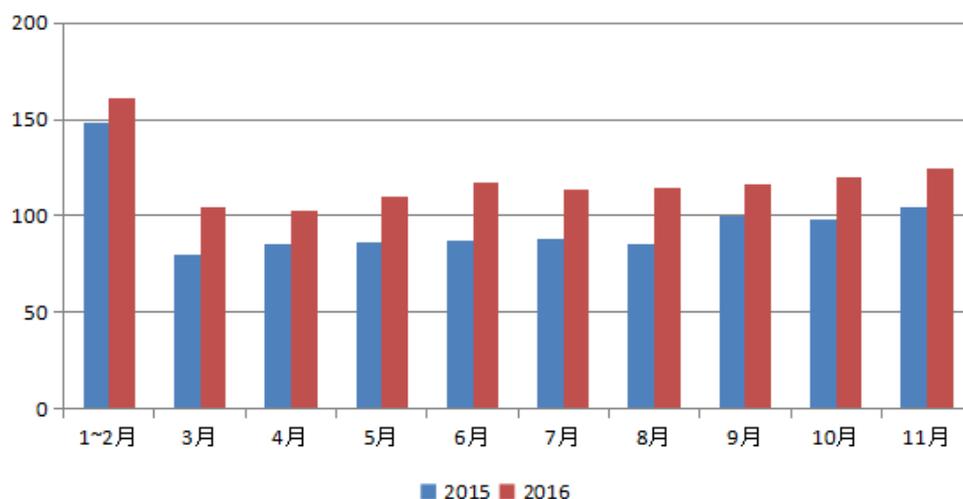
2015年以来电子元器件月度产量（亿只）



来源：运行监测协调局

电子器件行业重点产品产量高位增长。1—11月，生产集成电路1191亿块，同比增长20.9%；半导体分立器件5797亿只，增长10.6%。光伏电池6838万千瓦，同比增长16.6%。出口交货值同比下降1.6%，其中11月份增长0.9%。

2015年以来集成电路月度产量（亿块）



来源：运行监测协调局

1—11月，部监测的重点联系企业电子元件生产同比增长21.5%，销售增长19.5%，出口下降7.3%。集

成电路生产增长18.2%，销售增长16.9%，出口增长14.6%；半导体分立器件生产增长8.7%，销售增长8.9%，出口下降0.2%。液晶面板生产同比增长15.4%，销售增长19.7%，出口增长14.6%。

2、电子元器件行业发展趋势：近年来中国电子工业持续高速增长，带动电子元器件产业强劲发展。我国许多门类的电子元器件产量已稳居全球第一位，电子元器件行业在国际市场上占据很重要的地位。以智慧型手机为代表的行动装置、工业电子领域及汽车电子，成为是半导体产业及电子分销业的主要成长动力。除此之外，智能家居、可穿戴设备/智能硬件、物联网、安防监控、电动汽车、医疗电子也是未来的成长动能。基于市场需求的新特点，电子元器件正在向超微化、片式化、数字化、智能化、绿色化方向发展。

中投顾问发布的《2017-2021年中国电子元器件行业投资分析及前景预测报告》预测，到2020年，可再生能源、轨道交通、变频器和工业电力等快速增长行业市场将推动电力电子分立器件销售额达到150亿美元。

3、集成电路行业现状及发展趋势

2016年1-9月份我国集成电路产业销售额为2979.9亿元，同比增长17.3%，其中设计业销售额为1174.7亿元，同比增长24.8%。作为信息产业的基础和核心，是关系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全局的基础性、先导性和战略性产业。随着产业分工不断细化，集成电路行业可分为集成电路设计、制造、封装及测试等子行业。其中，集成电路设计处于产业链的上游，负责芯片的开发设计。近年来，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等消费类电子以及移动互联网、3G 通信、汽车电子、工业控制、仪器仪表、信息安全、医疗电子等市场快速发展，极大地带动了集成电路设计业的快速成长。

4、半导体行业现状及趋势

2016年全球半导体的营收为3360亿美元，由于中国的半导体建设热潮还有TSMC等厂商正在推进新的工艺制程，这就给半导体设备产业带来新的成长动力，而这股动力的作用从2016年下半年就开始发挥作用。第三季度的较之第二季度增长了11%；九月份也较之八月份成长了22%。根据Feldhan的预估，2016年第四季度全球半导体销售额将会高达880亿美元。

在《国家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推进纲要》和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的推动下，中国半导体市场已成为全球增长引擎，2016年销售额超过4300亿元，增长率达到19%。在国内设计、制造和封测三业并举、协调发展的格局下，预计2017年国内半导体产业增速区间为18%-25%。

5、存储芯片行业现状及趋势

国内存储器产业正迎来跨越式发展关键时期。目前国内存储器行业正处于跨越式发展关键时期。一方面，自智能手机开启了智能硬件时代，闪存产品作为必需配置的元器件得以快速发展；另一方面，半导体产能东移大陆，在国家战略和扶持基金的催化下，国内存储器半导体产业正迎来加速布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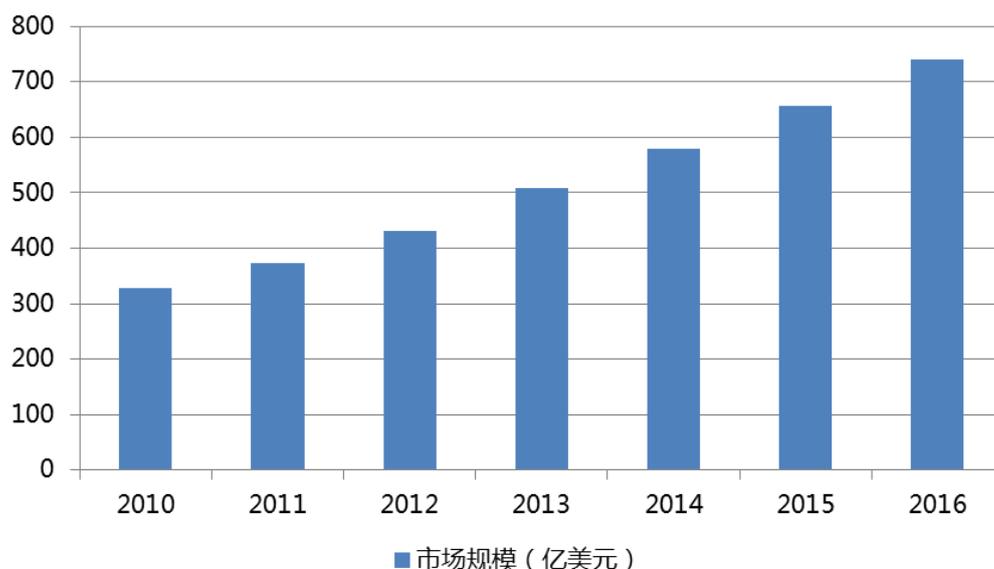
而且随着大数据、物联网等新兴产业的发展，存储产业与信息安全等息息相关。全球存储芯片总产值约800亿美元，其中DRAM市场457亿美元，NANDFLASH市场产值306亿美元，NORFLASH市场产值33亿美元，存储芯片市场空间巨大。

2015年国内进口芯片3139.96亿块，同比增长10%；进口金额2307亿美元，同比增长6%。而在芯片领域，存储芯片是产值和需求量第一的芯片，占芯片总产值近25%。2015年国内的存储芯片的市场规模接近2800亿元，进口比例超过90%，预计到2020年国内存储芯片的市场规模到5000亿元。

6、汽车电子行业现状与发展趋势

近年来，随着传感器技术应用的增加和互联网对汽车的逐步渗透，汽车的电子化趋势越来越明显，中国作为汽车产销大国，汽车电子市场需求亦快速增加，汽车电子的渗透率持续提升，将推动中国汽车电子市场快速发展。据前瞻数据库数据显示，2016年我国汽车电子市场规模达740.6亿美元，累计同比增长12.7%。

2010年—2016年中国汽车电子市场规模统计：



中投顾问在《2017-2021年中国汽车芯片行业深度调研及投资前景预测报告》中提到，市场需求的迅速释放加速了汽车电子汽车电子市场的增长。随着近几年来消费者对汽车安全性、舒适性和娱乐性的需求不断增加，引发了整车装备电子设备的热潮。传统高端车上配备的电子设备逐步向中低端车辆普及。国际汽车电子巨头也进入中国市场，看重中国汽车电子的巨大市场空间。在中国鼓励自主创新、支持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和提升自主开发能力的产业政策引导下，通过技术引进和消化或采取联合开发的方式，将不断扩大国产产品市场份额。

（二）中国互联网行业发展现状及趋势：

1、行业现状

（1）互联网基础设施支撑产业快速发展

据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有关数据，截至2016年6月，中国网民规模为7.1亿，互联网普及率达到51.7%，网民数量继续稳居全球首位。移动电话4G用户达到7.14亿，比去年同期增长3.86亿，增幅达到118%，占移动电话用户的比重达到54.1%，仍旧保持高速增长。网民数量的平稳增长与移动互联网用户的快速增加，为各类互联网应用的创新成果惠及百姓民生提供了有力支撑。

（2）互联网技术推动产业创新发展

以大数据、智能化、移动互联网、云计算为代表的新一代信息通信技术与经济社会各领域全面深度融合，催生了很多新产品、新业务、新模式，在整个产业链中的优势不断放大，未来市场潜力巨大。“大智慧云”构成了互联网产业的主要技术体系，促进了生产方式、商业模式创新，为整个产业链条的技术支撑和全流程服务提供了理论依据和实践基础。

（3）互联网与传统产业加速融合发展

制造业与互联网的融合发展，成为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重大趋势和主要特征。2016年5月，国务院印发《关于深化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的指导意见》，协同推进“中国制造2025”和“互联网+”行动，加快制造强国建设。通过互联网与制造业的全面融合和深度应用，消除各环节的信息不对称，在研发、生产、交易、流通、融资等各个环节进行网络渗透，有利于提升生产效率，节约能源，降低生产成本，扩大市场份额，打通融资渠道。

《中国制造2025》由文件发布进入全面实施新阶段。基于互联网的“双创”平台快速成长，智能控制与感知、工业核心软件、工业互联网、工业云和工业大数据平台等新型基础设施快速发展，网络化协同制造、个性化定制、服务型制造新模式不断涌现。一批重大标志性项目推进实施，高端装备发展取得系列重大突破，一连串发展瓶颈问题得以解决。我国数字化研发设计工具普及率、工业企业数字化生产设备联网率分别达到61.8%和38.2%，制造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发展水平不断提高。

2、中国互联网产业发展趋势

（1）互联网技术成为创新发展的强劲动力

一是数字化、智能化服务技术蓬勃发展。人工智能将在未来发挥越来越大的作用，使一些长期以来需要人力劳动的任务实现自动化，变革现有的经济体系。2017年，包括第5代移动通信网络、物联网、云计算、信息安全等面向消费者和企业服务的数字化应用场景进一步拓展，并且与人工智能、深度学习、大数据、嵌入式系统等技术深度融合，赋予物理设备（机器人、汽车、飞行器、消费电子产品）以及应用和服务类产品的智能功能，从而产生新一类的智能应用和物件，以及可广泛应用的嵌入式智能。

二是增强信用与安全的技术将进一步丰富。如区块链等在不可信环境中增加信任的技术将进一步丰富，应用范围与应用场景都将进一步扩大，涵盖被动式数据记录到动态预置行为等领域。该类技术将提升

重要数据和事件不可更改的记录。此外，自适应安全架构技术将进一步加强，包括持续分析用户和实体行为等领域。

三是企业信息化与云端迁移技术将释放更大影响力。促进企业信息化与云端迁移的技术将进一步提升，云平台的优势将获得企业界更广泛的关注，进而加速应用和服务的开发和部署，减少业务缺陷和资源浪费。云交付模式的重大优势在于它们能够为企业提供最出色基础设施环境，推动企业开展自己的技术创新和数字化转型。

四是物理和数字世界互动技术应用范围进一步扩大。交互类技术进一步发展，在更大范围内推动沉浸式消费、商业内容和应用程序的格局巨变。虚拟现实和增强现实功能将进一步与数字网络融合，相关设备的成本进一步降低，技术生态更加完善，应用服务范围进一步扩大。互动技术将与移动网络、可穿戴设备和物联网一起实现大范围的应用服务协同，构建跨越物理世界与数字世界之间的信息流。

五是制造技术与信息技术融合塑造新的生产模式。提升速度和效率的支持类信息技术将进一步发展，尤其在制造业领域。以物联网、工业数据分析、人机协作为代表的支持类技术将获得更深应用，进而塑造新的生产模式，如通过改变机器、人员和业务流程之间的信息流，来提高工厂之间的连接灵活性。工厂流程将更多的依赖数据搜集与分析，人机交互性能也将大幅提升，生产过程的敏捷性、智能性、灵活性将大大提高。

（2）产业融合成为振兴实体经济的重要体现

2016年12月举行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强调，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着力振兴实体经济。互联网与传统产业的融合，将在培育壮大新动能、提振产业发展方面发挥不可替代的作用。

智能制造成为产业转型升级的关键领域。《智能制造发展规划（2016-2020年）》指出，加快发展智能制造，是培育我国经济增长新动能的必由之路，是抢占未来经济和科技发展制高点的战略选择，对于推动我国制造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打造我国制造业竞争新优势，实现制造强国具有重要战略意义。制造业与互联网的融合，将更多的瞄准制造业发展重大需求，依托现有制造业的产业基础，从供给侧改革入手，集聚创新要素、激活创新元素、转化创新成果，为效率提升和价值创造带来新的机遇。互联网推进制造业向基于互联网的个性化、网络化、柔性化制造模式和服务化转型，提升制造业企业价值链。数字化生产、个性化定制、网络化协同、服务化制造等“互联网+”协同制造新模式将取得明显进展，拓展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服务，促进消费品行业产品创新和质量追溯保证，推动装备制造业从生产型制造向服务型制造迈进，完善原材料制造业供应链管理。

（三）中国B2B电子商务行业发展趋势分析

1、行业现状

2015年中国B2B电子商务市场交易规模达11.8万亿元，较去年增长18.0%，并将保持稳定的增长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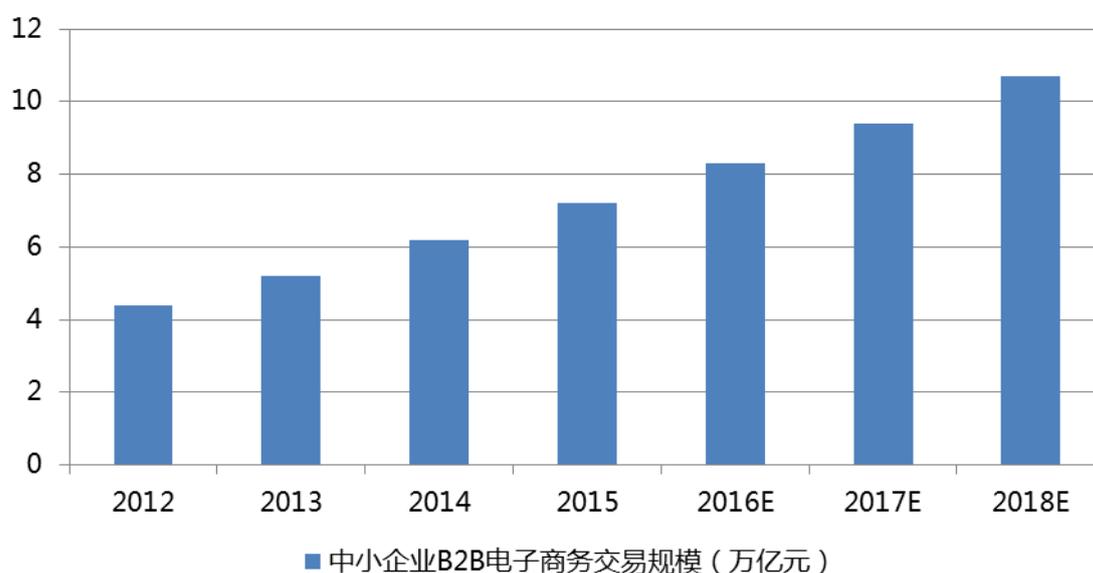
其中，中小企业B2B电子商务交易规模占电子商务交易总规模的44.2%，即2015年中国中小企业B2B电子商务市场交易规模为7.2万亿元，同比增长17.1%；规模以上B2B市场交易规模为4.6万亿元，同比增19.5%。

B2B电子商务仍有较大的发展空间。

2012-2018年中国B2B电子商务市场交易规模



2012-2018年中小企业B2B电子商务交易规模



2、发展趋势

在未来3-5年，B2B领域内，将带来两个巨大的改变，一是企业自建电商，二是企业将管理放到云端。这是移动互联网发展的必然趋势，无论是客户还是员工，即时、在线、连接将成为新的需求，企业必须做出改变来适应这一趋势。实际上很多企业已经开始进行了提前布局，通过自建电商和管理，将不同的渠道信息进行有效整合。

（四）供应链金融行业发展现状及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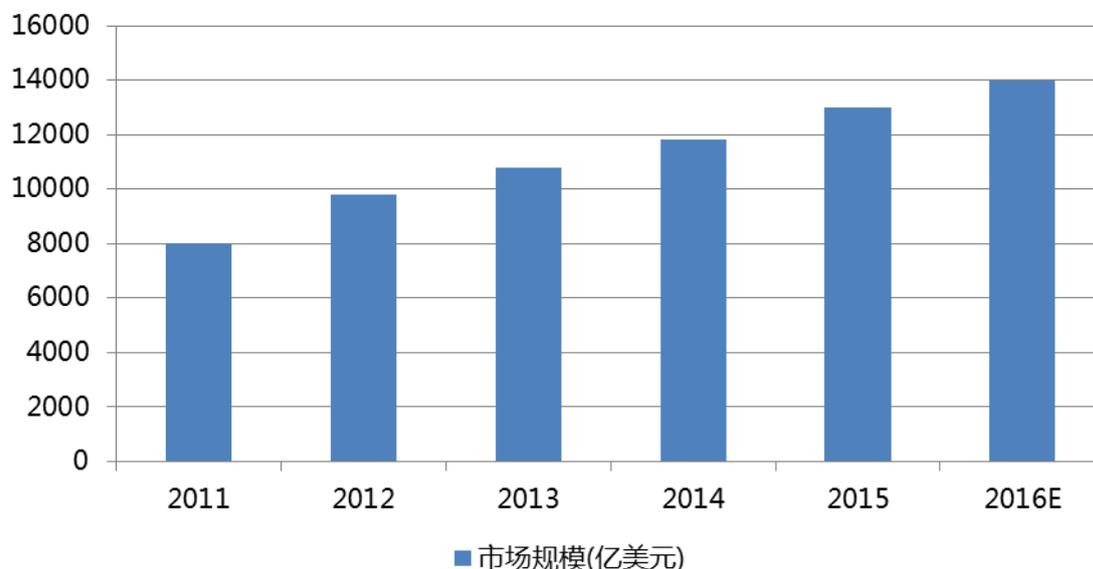
供应链金融是指围绕核心企业，对商流、信息流、物流、资金流进行控制，通过应收账款质押或转让、货权质押等手段，对供应链上下游企业提供的综合性金融产品和服务。数据显示，2011-2013年，国际银行的供应链金融业务的年增长率约为30%至40%，在2020年之前，供应链金融业务的年增长率将不会低于10%。另数据显示，2020年，我国供应链金融的市场规模近15万亿，存量市场空间惊人。供应链金融可以解决中小企业供应链中资金分配的不平衡问题，打通上下游物流链、资金链，提升整个供应链的群体竞争力。因此，供应链金融备受各方市场尤其是中小企业青睐。

供应链金融未来发展大趋势是建立产融结合的生态系统大平台，由平台模式搭建成一个产融结合的生态系统，不再是单向流动的价值链，而是能促使多方共赢的商业生态系统。供应链资产的开发与管理，也就是互联网+资产管理模式、互联网借贷服务、一体化的互联网财富管理平台。目前，公司正在逐步完成产业互联网平台优软云的金融服务，基于电子信息产业上下游的相关业务，提供增值服务，建立符合企业需求的金融场景，快速形成金融产品，完成产融结合的供应链金融的生态系统大平台搭建。

（五）智能制造行业现状及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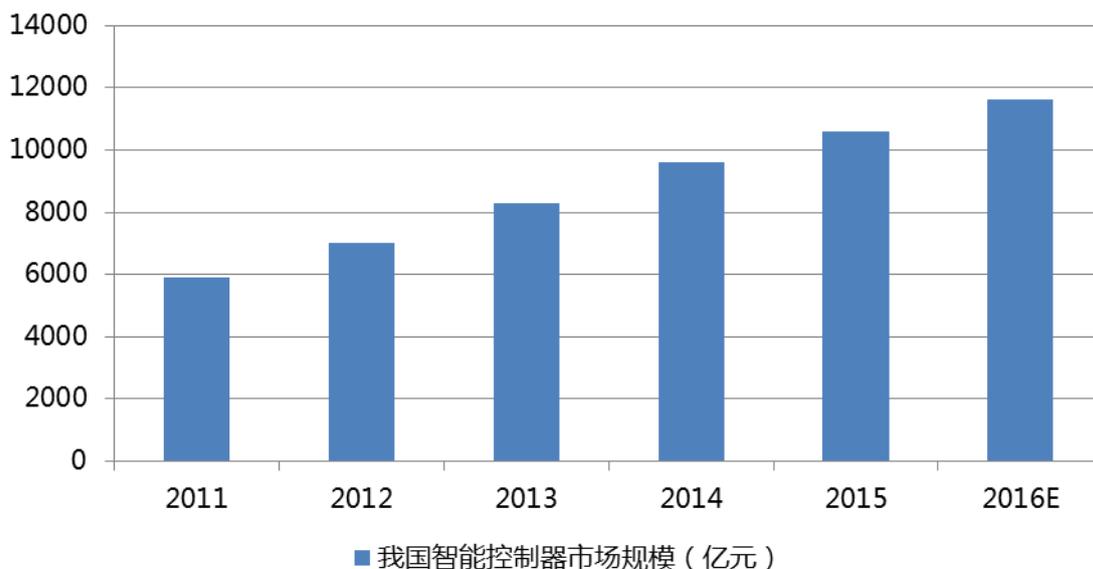
1、智能控制器行业现状

国内智能控制器行业依旧处于快速成长阶段，市场扩张速度也略高于全球市场的增速，根据中商情报网的数据2013年全球智能控制器市场空间突破万亿美元达到10711亿美元，2014年达到11800亿美元。



资料来源：中商情报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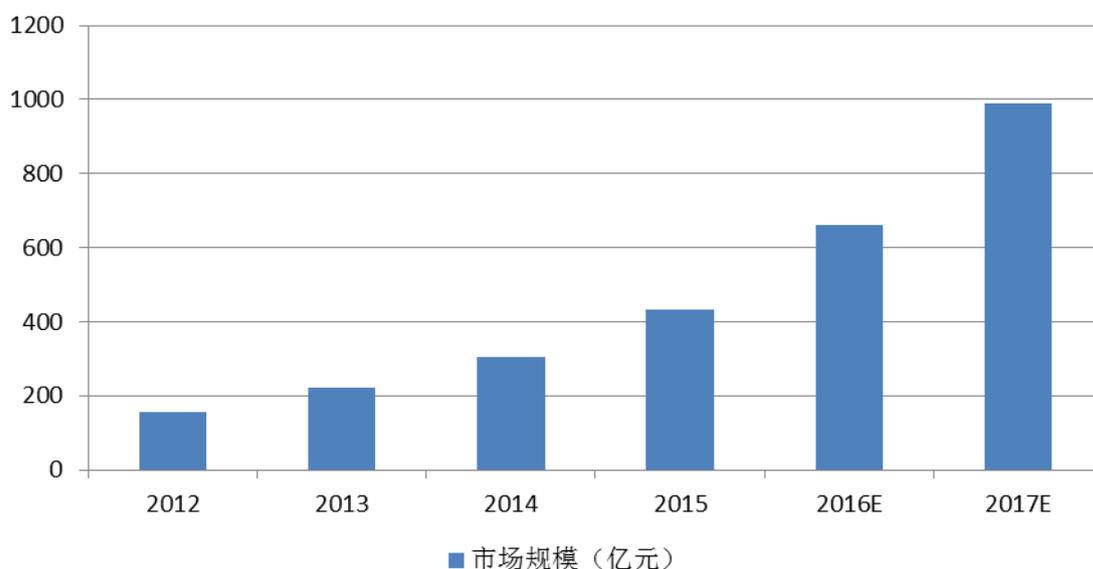
随着国际相关企业产能逐渐向国内转移，我国正在往国际智能控制器的制造中心这一方向发展，广大智能控制器经营者宜提早布局，抢占智能控制器行业发展的先机。



资料来源：中国产业信息网

2、智能家居行业现状

根据研究机构Researchand Markets的报告数据，未来五年全球智能家居设备和服务市场将以每年8%~10%的速度增长，2018年市场规模将达到680亿美元。由于智能家居中需要将各种家居生活相关的所有设备通过控制技术、网络技术和通信技术进行结合应用，在物联网大行其道的今天，作为底层的硬件基础，智能控制器已经成为了家电最基本的配路，将持续在家电领域进行渗透，不断完善家电的智能化水平。



资料来源：中国产业发展研究网

3、人工智能行业现状

在人工智能的全球大潮下，我国AI产业的蓬勃发展得益于多项人工智能发展政策。《“互联网+”人工智能三年行动实施方案》的提出以及《“十三五”国家科技创新规划》的发布都显示了我国发展人工智能产

业的决心。

机构预测，人工智能市场规模将从2014年的4.2亿美元增至2020年的50.5亿美元。预计2018年全球将有60亿台设备上人工智能技术，包括互联网家电、汽车等物联网产品。

4、行业发展趋势

物联网的发展，智能生态的崛起，及对人工智能的期待都给具有信息收集和处理能力的智能控制器带来巨大的发展机遇。智能化的浪潮已经扑面而来，各种智能设备的应用，将会激发能够进行数据处理与传输通信的智能控制器的发展，这对智能控制器行业来说，更是一个重大利好。对于智能芯片的趋势必然将会是性能的提升，这种性能的飞速提升对于人工智能的发展意义重大。同时，人工智能时代的市场空间将不仅仅局限于计算机、手机等传统计算平台，核心芯片需求量将数十倍于智能手机下游需求量。其次，智能芯片将通过算法切入人工智能领域的公司希望通过芯片化、产品化来获得更大是市场份额及盈利点。

据宇博智业市场研究中心撰写的《2016-2021年中国智能控制器行业市场供需前景预测深度研究报告》分析认为，中国智能控制器产业将迎来历史性发展机遇。整体看，中国智能控制器产业将受益于三大趋势：

（1）智能替代：智能化大潮来临，智能硬件替代传统非智能产品，激发对具备通讯、数据传输和处理的新型智能控制器的需求。根据测算，国外市场新型智能控制器渗透率有望从目前1.6%提高到2017年8.7%，对应市场规模8295亿元；国内市场从目前0.8%提高到2017年的9.7%，对应市场规模1369亿元。

（2）订单持续向中国转移：中国控制器厂商具备地缘优势，庞大的内需，劳动力成本较低，上游采购成本持续下降，包括伊莱克斯、西门子在内国际大厂，持续将其控制器采购订单向中国转移。根据测算，到2017年，中国专业化控制器厂商面临国内需求市场空间为683亿元，出口海外市场空间3588亿元。

（3）专业化分工：参照国际经验，专业化分工是必然趋势。由专业控制器厂商生产控制器，供应给整机厂商，能够提升产业链整体效率，发挥规模优势。国内部分龙头公司已开始剥离自有控制器生产业务，转向外购，预计这一进程将逐步加快。

智能制造的不断发展必然带来装备制造业、家电、汽车、机械、模具消费品智能控制器需求的提升。当互联网和物联网融合之后，所有的智能终端产生的数据将大大超过目前的计算机和人工产生的数据，所以对数据的分析、处理和建模将会成为智能制造领域下一步关注的重点。

（六）未来几年公司战略和规划

在未来几年公司将坚持以垂直化电子信息全产业链为基础，以建立电子信息产业互联网平台为核心的发展战略。未来公司将以平台大数据分析和应用为基础，建立智能、共享，有序的电子信息产业生态圈。

在战略实施方面，一方面，公司将采用积极横向拓展战略，选择适合的资源型、品牌优势突出且有发展后劲的企业及新兴行业中的企业整合，以完善公司分销体系的布局，进一步扩大公司业务规模、降低成本、巩固公司的市场地位、提高企业竞争优势、增强公司实力。另一方面，公司通过产业并购基金等多种

渠道，围绕公司以电子信息产业互联网平台为核心的战略发展方向开展投资、并购及合作等方式，深度发展垂直领域，完整体现公司价值。

（七）2017年经营计划

1、完善元器件布局

为尽快提升规模和市场占有率，公司成立专门的投资部及产业并购基金，积极主动采取创新的合作并购模式。在横向整合的同时，也尝试往产业链的上游延伸，通过现有渠道资源、客户资源，来增加往上游发展的推动力，夯实产业互联网生态圈的基础。公司的布局将覆盖上游主要原厂及资源型产品线；覆盖下游主要行业（智能制造、智能家居、智能家电、汽车电子、消费电子等）的主要生产厂商。

公司将以自身优势及并购整合不断增强资金实力、丰富产品线及渠道、加强技术延伸和整合客户资源，同时在国家政策的持续支持、国内电子产业链持续完善、电子消费需求不断增加的背景下，向本土国际化大型代理分销商迈进。

2、稳定持续的盈利能力

公司将继续优化产品线和客户资源，从而提高市场份额；努力培育和引进新的产品线，从而增加产品资源；同时增加特殊用途的代理线，特别是资源型的产品线，降低价格竞争风险。公司将发挥整体管理优势，增强并购企业的融合，从而提高协同效应。在原有的业务与渠道中实施大客户战略，为大客户提供定制性服务，充分挖掘大客户的潜在需求，扩大产品线的需求量，突出自身的优势。综上所述，为最终实现2017年分销规模达百亿而不断努力。

3、完善产业互联网平台

不久的将来公司的产业互联网平台将服务数以万甚至数以十万、百万计的企业。公司将依托优软云的运营，初步完成电子行业垂直生态圈的建设。搭建围绕选型工程师、开发工程师、采购开发工程师、采购跟单、成本核算师等行业从业人员的综合的服务体系以及供增值服务。公司将加强产融结合互联网模式的探索，秉承“己欲达而达人”的共享精神，提供增值服务为核心，为线上及线下分销业务搭建统一的管理服务系统，包含业务分销、物流、库存管理、技术支持、金融支持等多种形式，以提高服务保障能力，加强风险管控，为中小企业提供多种增值业务形态的整合。同时将加大产业互联网平台的开放力度，提供第三方接入。通过合作与整合的方式，完善产业互联网平台的信息、SAAS和B2B商务的功能，并建立金融服务及管理体系，推动全方位金融服务。

4、深耕智能制造

公司拥有良好的企业平台及优异的设备，强大的研发团队，能快速为客户提供产品方案，及解决在产品共同研发中存在的问题。公司将以智能控制为基础，大力发展物联网、智能生活类、汽车电子和快速充电桩等业务，深耕智能制造，提升公司价值。

5、树立风险把控意识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内控管理，完善风险管控的规范化、标准化，提高公司全员对风险管理的意识，推动常态化的公司风险管理文化的建立。实现管理层对风险系统性评估与收益平衡，员工对岗位工作的规范化操作，促进公司稳健、长远发展。着力于对操作风险的管控。

6、强化公司管理

公司将继续把治理和风险管制工作重点放在管理模式改革上。首先，将对公司风险管控的实施优化为定期自查与评估、事中解决与处理上等。将从风险控制型往风险融资管理型转变，即在做好风险防御的基础上，通过转移风险、风险融资来促进加资金周转效率优化。

7、升华企业文化

公司已基本形成了“诚信、谦和、用心、专业、贡献”的企业文化氛围。未来，公司将继续关注员工职业发展，提供培训学习平台及成长通道，促进自我实现；其次，推行具有竞争力的薪酬制度，实现物资与非物质激励并行的员工激励政策，使付出者得到及时且合理的回报；第三，公司将关心员工作为企业重要责任，建立完善员工保障体系。

8、提升企业员工综合能力

公司以提升员工整体素质为目标，树立企业良好形象为重点，达到目标一致、方向一致、行动一致，最终实现公司战略目标。在员工任职资格、薪酬激励、后备人才培养等方面进行分级、差异化管理，激发员工工作热情。在人才方面，公司持续优化内部人才管理框架，保持内部员工的稳定，用开放的心态，引进各行业、各专业的精英人才，逐步增强面向战略与业务需求的人才结构。同时，公司还将完善培训体系，优化分享及员工自我学习平台及机制，快速完成员工技能提升和知识整合并转化。

（八）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对策

1、汇率波动风险

针对外汇市场人民币不稳定的局面，公司运用多种措施，包括在订单报价过程中，根据订单的期限，加入预估的人民币汇率损失；积极调整结汇安排，分散结汇损失风险；通过加强外币回款，及时收回外汇，直接支付进口货款；视情况适时采取外汇套期保值；与银行合作，锁定远期汇率，降低汇率波动所带来的财务损失。

2、法律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快速扩展、管理延伸以及对外整合和合作的大量增加，公司日常经营和内外资本运作的潜在风险也相应增加，尤其是法律风险的控制难度越来越大。针对公司的目前的现状，首先，公司将重点加强法务部门团队建设，其次，公司将进一步完善相关事项的制度和流程，尤其是严格执行投资、合同等各项业务的法律管理程序。加强项目，特别是投资项目的尽职调查的规范性和严密性，做到事前风控、

事中控制和事后审查。

3、内部控制风险

随着公司不断的并购及整合，集团规模进一步扩大，公司现有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对于公司的持续发展至关重要。若公司不能在快速扩张中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确保运营管理的有效及安全，公司将面临一定的内部控制风险。公司将与2017年度战略规划相结合，不断优化内控制度，以保证公司在经营管理活动中的安全。

4、人才储备不足的风险

拥有优秀的人才才是公司保持竞争力的关键。公司自设立以来，培养、引进并拥有大批优秀管理人才和专业人才，使公司保持了行业相对领先的竞争地位。但随着行业竞争的加剧及市场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仍然面临主要包括人才储备不足的风险。

公司将对人才储备不足的风险作出以下积极应对：

(1) 完善公司人力资源政策。公司共拟定了囊括选、育、用、留全方位的人力资源管理政策，为公司人力资源管理体系统一扎下政策依据；

(2) 公司为健全激励机制，提高核心员工的积极性，并建立和完善了相关的薪酬福利政策。

5、成本与费用增加的风险

公司的经营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制造成本、人力成本、仓储费用等，若出现原材料价格、人力成本的大幅上升，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待摊费用、产品试产费用及库存积压所导致的仓储费用的过快增长，将对公司成本控制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将充分发挥核心竞争优势、通过推动产品与制造升级提高产品附加值，加强库存管理，同时完善和细化成本控制体系、持续推进经营革新、提高自动化水平，实施精细化成本控制、增强盈利能力。

6、“泰国教育平板项目”法律诉讼的风险

2013年，公司参与了泰国政府“泰国教育平板”项目电子招标工作，并获得了1、2区中标。但鉴于泰国局势，在征求多方意见综合考虑后，公司认为此订单执行存在重大风险，故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定终止与泰国教育部的教育平板项目合作，尽可能降低可能产生的损失和风险。公司就此事项已聘请了资深律师团队就该事宜开展相应工作，并于2015年12月4日通过泰国律师团队向泰国中央行政法院递交起诉状，虽然公司与律师开展了大量工作并搜集了相关有力证据，但公司仍存在败诉风险，公司仍需承担案件诉讼费用，律师费等相关费用，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被告方泰国基础教育委员会办公室对公司提起反诉，针对目前诉讼情况，公司已在规定期限内向泰国法院提交异议及答辩反诉的文书。

公司将按照《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及制度的要求，及时的履行有关泰国诉讼后续进展情况的信息披露义务，最大限度的保护公司及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年06月20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英唐智控 2016 年 6 月 20 日机构来访
2016年06月27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英唐智控 2016 年 6 月 27 日机构来访
2016年07月13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英唐智控 2016 年 7 月 13 日机构来访
2016年07月29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英唐智控 2016 年 7 月 29 日机构来访
2016年08月17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英唐智控 2016 年 8 月 17 日机构来访
2016年11月22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英唐智控 2016 年 11 月 22 日机构来访
2016年12月28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英唐智控 2017 年 12 月 28 日机构来访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分红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相关的议案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且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审议通过后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实施，切实保证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报告期内，公司于2016年2月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十五次会议及2016年2月26日召开的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201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以534,763,213股(公司总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5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26,738,160.65元；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069,526,426股。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是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第二百零三、第二百零四条的相关规定执行，并经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在规定时间内按决议严格实施。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公司章程》第二百零三、第二百零四条明确规定了公司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则、形式、比例、条件以及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机制和审批程序等。符合中国证监会等相关监管机构对于上市公司股利分配政策的最新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公司《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 2015 年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未来发展需要，兼顾了股东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具备合法性、合规性。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公司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切实保证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20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1,069,526,426
现金分红总额 (元) (含税)	128,343,171.12
可分配利润 (元)	233,350,941.15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2016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为 74,557,129.87 (合并) 元, 2016 年 3 月派发现金股利 26,738,160.65 元, 2016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01,430,175.52 元,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可供分配利润为 233,350,941.15 元。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 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 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 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 为了更好的兼顾股东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 现拟定如下分配预案: 以 1,069,526,426 股(公司总股本)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2 元(含税), 合计派发现金 128,343,171.12 元。	

公司近 3 年 (包括本报告期) 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 (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预案) 情况

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15 年 2 月 5 日第三届董事会召开第六次会议, 批准了 201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决定以 202,202,994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50 元 (含税), 合计派发现金 30,330,449.10 元, 剩余未分配利润 36,941,487.92 元结转下一年度。同时, 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 合计转增 202,202,994 股, 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404,405,988 股。

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16 年 2 月 4 日第三届董事会召开第十五次会议, 批准了 201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决定以 534,763,213 股(公司总股本)为基数, 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5 元 (含税), 合计派发现金 26,738,160.65 元; 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069,526,426 股, 剩余未分配利润 47,818,969.22 元结转下一年度。

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17 年 2 月 15 日第三届董事会召开第二十五次会议, 批准了 2016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决定以 1,069,526,426 股 (公司总股本) 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2 元 (含税), 合计派发现金 128,343,171.12 元, , 剩余未分配利润 105,007,770.03 元结转下一年度。

公司近三年 (包括本报告期) 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 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	-------------	------------------	------------------	--------------	--------------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6 年	128,343,171.12	201,430,175.52	63.72%		
2015 年	26,738,160.65	37,615,641.95	71.08%	0.00	0.00%
2014 年	30,330,449.10	21,524,833.53	140.91%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胡庆周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鉴于英唐智控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深圳华商龙的 100% 股权并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本人作为英唐智控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作出如下不可撤销的承诺与保证：（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未从事与英唐智控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业务。（2）在作为英唐智控、深圳华商龙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避免从事任何与英唐智控、深圳华商龙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相同或相似且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亦不从事任何可能损害英唐智控、深圳华商龙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利益的活动。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遇到英唐智控、深圳华商龙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主营业务范围内的业务机会，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该等合作机会让予英唐智控、深圳华商龙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而给英唐智控、深圳华商龙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造成的损失。	2015 年 07 月 28 日	长期有效	承诺人严格遵守并履行相关承诺
	胡庆周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	鉴于英唐智控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深圳华商龙的 100% 股权并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	2015 年 07 月 28 日	长期有效	承诺人严格遵守并

	联交易的承诺函	套资金，本人作为英唐智控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作出如下不可撤销的承诺与保证：在本人作为英唐智控的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英唐智控、深圳华商龙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遵循市场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不利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损害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而给英唐智控、深圳华商龙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造成损失。			履行相关承诺
胡庆周	维持上市公司控制权的承诺	(1)本人认购的本次重组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2)本人于本次重组前持有的英唐智控的股份自本人认购的本次重组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的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3)在本次重组完成后的 36 个月内，本人将采取一切必要措施，保证本人在英唐智控的持股比例高于钟勇斌及其一致行动人在英唐智控的合计持股比例，且差距不低于 5%；(4)在本次重组完成后的 36 个月内，本人将采取一切必要措施维持本人对英唐智控的实际控制，维持董事会和管理层不发生重大变化。	2015 年 07 月 28 日	(1)， (3)，(4) 期限至 2018 年 8 月 21 日， (2) 期限至 2016 年 8 月 21 日	承诺人严格遵守并履行相关承诺
胡庆周	关于保证独立性的承诺函	(1) 保持英唐智控、深圳华商龙的人员独立 (2) 保持英唐智控、深圳华商龙的机构独立 (3) 保持英唐智控、深圳华商龙的资产独立、完整 (4) 保持英唐智控、深圳华商龙的业务独立 (5) 保持英唐智控、深圳华商龙的财务独立 (6) 保持符合监管部门对独立性的各项要求。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而给英唐智控、深圳华商龙造成的损失。	2015 年 07 月 28 日	长期有效	承诺人严格遵守并履行相关承诺
钟勇斌、李波、甘礼清、付坤明、张红斌、董应心、刘裕、深圳市易商电子技术有限公 司、深圳市易	全体交易对方承诺	(1)交易对方通过本次重组认购的英唐智控股份自上市之日起的 3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2) 股份发行结束后，由于英唐智控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英唐智控股份，亦应遵守前述约定；(3) 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股份锁定期有特别要求的，以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为准；(4) 若上述锁定期安排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要求不相符，交易对方同意进行相应调整。	2015 年 08 月 21 日	期限为 36 个月至 2018 年 8 月 21 日	承诺人严格遵守并履行相关承诺

实达尔 电子技 术有限 公司					
钟勇斌、 李波、甘 礼清、付 坤明、张 红斌、董 应心、刘 裕、深圳 市易商 电子技 术有限 公司、深 圳市易 实达尔 电子技 术有限 公司	业绩承诺 及补偿安 排	<p>业绩承诺:交易对方承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后,深圳华商龙 2015 年度、2016 年度及 2017 年度的净利润(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1,500.00 万元、14,000.00 万元和 16,500.00 万元。(二) 补偿安排:盈利承诺期内, 如果深圳华商龙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数低于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 补偿义务人将按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相关规定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英唐智控应在上述承诺期内各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向交易对方发出通知, 要求其收到通知后 30 日内支付补偿。如补偿义务人在 2015 年至 2017 年间当年度需向上市公司承担补偿义务的, 则其应先以其各自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进行补偿, 不足的部分由其以现金补偿: 1、补偿义务人每年应补偿股份数量按以下公式计算确定: 当年应补偿股份数 = (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 - 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 ÷ 盈利承诺期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总和 × 标的资产总对价 ÷ 本次发行价格 - 已补偿股份数量。上市公司在承诺期内实施送股、转增或股票股利分配的, 则补偿股份数量相应调整为: 补偿股份数量(调整后) = 当年应补偿股份数 × (1 + 转增或送股比例)。如上市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内实施现金分配, 现金分配的部分应相应返还至上市公司指定账户内, 计算公式为: 返还金额 = 每股已分配现金股利 × 当年应补偿股份数量。补偿义务人各主体之间按照在本次交易前持有的深圳华商龙权益比例计算进行补偿。2、在盈利承诺期内, 若补偿义务人截至当年剩余的上市公司股份数不足以用于补偿或由于设置了质押等权利限制而无法用于补偿的, 则当年应补偿的股份数为交易对方剩余的上市公司股份数, 当年应补偿金额的差额部分由补偿义务人以现金进行补偿。现金补偿金额的计算方式为: 当年应补偿现金数 = 当年应补偿金额 - 交易对方剩余的上市公司股份数 × 本次发行价格。3、除非另有约定, 交易对方中任何一方就其他方在《盈利预测补偿协议》项下应履行的义务和责任承担不可撤销的连带保证责任。</p>	2015 年 07 月 28 日	期限为 36 个月至 2017 年底	承诺人严 格遵守并 履行相关 承诺
钟勇斌、 李波、甘 礼清、付 坤明、张 红斌、董 应心、刘	钟勇斌及 其一致行 动人承诺	1)就我们分别或共同控制的从事电子元器件分销业务的企业后续处置计划承诺及保证如下: ①承诺易实达尔已终止电子元器件分销业务, 并不得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英唐智控、深圳华商龙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相同、类似或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 ②确保深圳宇声严格执行与深圳华商龙	2015 年 07 月 28 日	长期有效	承诺人严 格遵守并 履行相关 承诺

<p>裕、深圳市易商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易实达尔电子有限公司</p>		<p>签署的《业务合并框架协议》、《业务托管协议》及其他相关文件，深圳宇声在符合《业务合并框架协议》约定的条件下终止电子元器件分销业务，并不得再以任何直接或间接的方式从事与英唐智控、深圳华商龙及其控制的其他经济组织相同、类似或构成或者可能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③承诺并确认宇辰电子、星宇电子、华都科技已终止电子元器件分销业务，确保尽快按照香港法律的有关规定完成该三家公司的解散手续。2) 在作为英唐智控的股东及监管部门要求或不时更新的各项法律法规要求的更长期间，钟勇斌及其一致行动人分别或共同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避免从事任何与英唐智控、深圳华商龙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相同或相似或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亦不从事任何可能损害英唐智控、深圳华商龙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利益的活动，并就彻底消除及避免同业竞争进一步承诺如下：①如钟勇斌及其一致行动人分别或共同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与英唐智控、深圳华商龙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因实质或潜在的同业竞争产生利益冲突，则优先考虑英唐智控、深圳华商龙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的利益。②如钟勇斌及其一致行动人分别或共同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英唐智控、深圳华商龙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的产品或业务相同、类似、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我们将立即通知英唐智控及深圳华商龙，并将该等合作机会让予英唐智控、深圳华商龙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③当英唐智控或深圳华商龙认为必要时，钟勇斌及其一致行动人或共同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减持直至全部转让在相关企业持有的有关资产、权益和业务，或由英唐智控通过适当方式优先收购上述有关资产、权益和业务。若违反上述承诺，则钟勇斌及其一致行动人将确保有关企业从事竞争性业务的收入归英唐智控或深圳华商龙所有；同时，钟勇斌及其一致行动人将共同及连带地承担因有关企业从事竞争性业务而给英唐智控、深圳华商龙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造成的一切损失。(2) 易商电子的承诺:易商电子确认并承诺其仅作为持有深圳华商龙股权的平台而存续，不再经营电子元器件分销服务，且不会从事与英唐智控、深圳华商龙相同或相似或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亦不从事任何可能损害英唐智控、标的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利益的活动。(二)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钟勇斌及其一致行</p>			
--------------------------------------	--	--	--	--	--

		<p>动人共同或分别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英唐智控、深圳华商龙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钟勇斌及其一致行动人分别或共同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遵循市场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不利用股东优势地位损害英唐智控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钟勇斌及其一致行动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而给英唐智控、深圳华商龙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造成的一切损失。</p>			
钟勇斌、李波、甘礼清、张红斌、深圳市易实达尔电子有限公司	钟勇斌及其一致行动人不谋求英唐智控的控制权的承诺	<p>(1)钟勇斌及其一致行动人不以所持有的英唐智控股份单独或联合谋求英唐智控的控制权；除钟勇斌及其一致行动人直接持有的英唐智控股份外，钟勇斌及其一致行动人不以委托、征集投票权、协议等任何方式联合除钟勇斌及其一致行动人之外的其他股东谋求英唐智控的控制权。(2)钟勇斌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英唐智控股份可能危及到胡庆周对英唐智控的控制权时，应事先取得胡庆周的书面同意，钟勇斌及其一致行动人应在胡庆周相应增持英唐智控股份的前提下增持英唐智控股份，以确保胡庆周作为英唐智控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否则钟勇斌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不进行任何形式的增持。</p>	2015年07月28日	长期有效	承诺人严格遵守并履行相关承诺
钟勇斌、李波、甘礼清、张红斌、深圳市易实达尔电子有限公司	关于保持独立性的承诺函	<p>(1)钟勇斌及其一致行动人保持英唐智控、深圳华商龙的人员独立；(2)钟勇斌及其一致行动人保持英唐智控、深圳华商龙的机构独立；(3)钟勇斌及其一致行动人保持英唐智控、深圳华商龙的资产独立、完整；(4)钟勇斌及其一致行动人保持英唐智控、深圳华商龙的业务独立；(5)钟勇斌及其一致行动人保持英唐智控、深圳华商龙的财务独立；(6)保持符合监管部门对独立性的各项要求。</p>	2015年07月28日	长期有效	承诺人严格遵守并履行相关承诺
钟勇斌、李波、甘礼清、张红斌、深圳市易实达尔电子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锁定期的承诺	<p>(1)本人/本公司通过本次重组认购的英唐智控股份自上市之日起的36个月内不进行转让；(2)股份发行结束后，由于英唐智控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英唐智控股份，亦应遵守前述约定；(3)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股份锁定期有特别要求的，以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为准；(4)若上述锁定期安排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要求不相符，本人/本公司同意进行相应调整。</p>	2015年07月28日	期限为36个月至2018年8月21日	承诺人严格遵守并履行相关承诺
深圳市英唐智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	<p>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通知》</p>	2016年02月04日	已履行完毕	承诺人严格遵守并

	能控制 股份有 限公司	的承诺	等有关规定，公司承诺自《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发布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履行相关 承诺
首次公开发 行或再融资 时所作承诺	公司主 要股东 胡庆周、 郑汉辉、 古远东	首次公开 发行股票 的承诺	1) 公司股东胡庆周、郑汉辉和古远东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 公司董事胡庆周、郑汉辉、古远东承诺：除前述股份锁定承诺外，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满一年后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半年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因上市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仍应遵守上述规定；(3) 关于搬迁风险的承诺事项--公司主要股东胡庆周先生、郑汉辉先生、古远东先生承诺：公司公开发行并上市后，如租赁厂房的产权瑕疵导致公司生产经营产地搬迁，将及时、无条件、全额以及连带责任形式承担搬迁给公司带来的损失；(4) 关于税收补缴风险的承诺事项--公司主要股东胡庆周先生、郑汉辉先生、古远东先生承诺：如公司依据的优惠政策减免的企业所得税被补缴，将及时、无条件、全额以及连带责任形式承担需补缴的税款以及因此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5) 关于社保缴纳问题的承诺事项--公司主要股东胡庆周先生、郑汉辉先生、古远东先生承诺：若应有权部门的任何时候的要求或决定，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任何期间内应缴的社会保险费用及其任何罚款或损失，愿在毋须公司支付对价的情况下无条件连带承担所有相关的赔付责任；	2010 年 02 月 06 日	承诺 (3)、 (4)、(5) 长期有效	承诺人严 格遵守并 履行相关 承诺
	公司首 发上市 股东胡 庆周先 生、郑汉 辉先生、 古远东 先生、王 东石先 生、邵伟	首次公开 发行股票 的承诺	(6) 报告期间，本人与股份公司间不存在直接、间接同业竞争，未有与公司发生除工薪、审计报告、招股说明书之外的直接、间接关联交易。本人为股份公司股东期间，本人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本人为股份公司股东期间，不会利用对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地位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将避免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未来如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将报告、	2010 年 02 月 05 日	为公司股 东期间长 期有效	承诺人严 格遵守并 履行相关 承诺

	先生、黄丽女士		提请公司履行相关程序和披露。本人保证上述承诺在股份公司于国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且本人为股份公司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如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本人承担因此给股份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含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上述承诺正在履行中，未完成履行的承诺按照承诺期限履行。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深圳市华商龙商务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01月01日	2016年12月31日	14,000	14,975.24	不适用	2015年03月28日	巨潮资讯网：英唐智控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对公司或相关资产年度经营业绩作出的承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深圳华商龙承诺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后，深圳华商龙2015年度、2016年度及2017年度的净利润（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11,500.00万元、14,000.00万元和16,500.00万元。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上海康帕科贸有限公司	2016年2月	4,450,000.00	51.00	购买	2016年2月16日	支付股权款且公司交接手续办理完毕	5,658,982.55	-240,351.43
威尔电子有限公司	2016年2月	794,351.28	51.00	购买	2016年2月16日	支付股权款且公司交接手续办理完毕	25,615,237.95	2,828,679.06
深圳海威思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7月	15,000,000.00	60.00	购买	2016年7月7日	支付股权款且公司交接手续办理完毕	417,455,487.30	6,286,165.55
上海柏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9月	1,000,000.00	100.00	购买	2016年9月14日	支付股权款且公司交接手续办理完毕	33,407,909.70	1,107,304.06

注1、上海康帕科贸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30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华商龙商务互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华商龙”）与上海康帕科贸有限公司签署了《增资扩股框架协议》。依据深圳衡大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深衡大审字[2016]225号截止2015年9月30日审计报告之净资产，经双方协商，以自有资金人民币445万元

对上海康帕科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康帕”）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深圳华商龙将持有上海康帕51%的股权，成为上海康帕的控股股东。

2015年12月24日，上海康帕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2016年2月16日，深圳华商龙支付增资款445万元。

注2、威尔电子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30日，公司香港全资孙公司华商龙商务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商龙控股”）与威尔电子有限公司签署了《增资扩股框架协议》。依据深圳衡大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深衡大审字[2016]226号截止2015年9月30日审计报告之净资产，经双方协商，以自有资金94万港元对威尔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尔电子”）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华商龙控股将持有威尔电子51%的股权，成为威尔电子的控股股东。

2016年1月4日威尔电子完成了该公司的工商变更手续。

2016年2月16日，华商龙控股支付增资款港币936,735.00元。

注3、深圳海威思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6月24日，公司子公司深圳华商龙与李海军、孙磊、深圳市海威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海威思”）在深圳市签署了《深圳市海威思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依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审计并出具致同专字（2016）第441FC0248号截止2016年5月31日审计报告之净资产，经双方协商，以自有资金1,500万元对深圳海威思进行增资，认购深圳海威思60%的股权，其中750万元为深圳海威思新增注册资本的认缴款，其余750万元进入深圳海威思资本公积。增资完成后，深圳华商龙将持有深圳海威思60%的股权，成为深圳海威思的控股股东。

2016年6月30日，深圳海威思完成工商变更，经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管委南山局核准颁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95655478R《营业执照》。注册资本1,250万元人民币。

2016年7月7日，深圳华商龙支付了增资款人民币1,500万元。

注4、上海柏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8月10日，公司子公司深圳华商龙与深圳柏健电子有限公司签署《上海柏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协议》，依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审计并出具致同专字（2016）第441FC0133号截止2016年6月30日审计报告之净资产，经双方协商，深圳柏健电子有限公司将其持有100%上海柏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作价100万元转让给深圳华商龙。

2016年8月17日，上海柏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完成了该公司工商变更手续并办理完成交接手续。

2016年9月14日，深圳华商龙支付股权转让款100万元。

（2）合并成本以及商誉

单位：元

项目	上海康帕科贸有限公司	威尔电子有限公司	深圳海威思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柏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成本：	4,450,000.00	794,351.28	15,000,000.00	1,000,000.00
支付的现金	4,450,000.00	794,351.28	15,000,000.00	1,000,000.00
合并成本合计	4,450,000.00	794,351.28	15,000,000.00	1,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	4,614,534.41	959,086.07	13,918,678.16	921,405.58
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超出合并成本计入损益的金额	164,534.41	164,734.79		
商誉			1,081,321.84	78,594.42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上海康帕科贸有限公司		威尔电子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2,628,960.12	2,628,960.12	526,075.48	526,075.48
应收票据	820,000.00	820,000.00		
应收款项	6,363,432.01	6,363,432.01	3,125,956.12	3,125,956.12
预付款项			82,265.76	82,265.76
存货	294,959.27	294,959.27	202,060.33	202,060.33
固定资产	14,012.50	14,012.50	31,879.46	31,879.4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794.58	14,794.58	11,898.40	11,898.40
资产小计	10,136,158.48	10,136,158.48	3,980,135.55	3,980,135.55
负债：				
应付款项	2,121,113.86	2,121,113.86	1,882,770.94	1,882,770.94
预收款项	4,000.00	4,000.00	178,833.32	178,833.32
应交税费	50,989.74	50,989.74	37,970.36	37,970.36
负债小计	1,088,051.80	1,088,051.80	2,099,574.62	2,099,574.62
净资产	9,048,106.68	9,048,106.68	1,880,560.93	1,880,560.93
减：少数股东权益	4,433,572.27	4,433,572.27	921,474.86	921,474.86
取得的净资产	4,614,534.41	4,614,534.41	959,086.07	959,086.07

单位：元

项目	深圳海威思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柏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14,698,125.28	14,698,125.28	439,814.20	439,814.20
应收款项	135,708,538.96	135,708,538.96	30,921,344.99	30,921,344.99
预付款项	290,260.60	290,260.60	4,194,527.43	4,194,527.43
存货	87,333,250.47	87,333,250.47	8,044,822.37	8,044,822.37
其他流动资产	13,253,067.48	13,253,067.48		
固定资产	75,066.95	75,066.95	12,552.74	12,552.74
长期待摊费用			26,719.72	26,719.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41,931.69	1,041,931.69	370,164.53	370,164.53
资产小计	252,400,241.43	252,400,241.43	44,009,945.98	44,009,945.98
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应付款项	161,046,528.83	161,046,528.83	33,112,543.96	33,112,543.96
预收款项	52,911,651.97	52,911,651.97	7,893,039.63	7,893,039.63
应付职工薪酬	829,714.35	829,714.35	53,900.00	53,900.00
应付股利	2,500,000.00	2,500,000.00	1,907,721.24	1,907,721.24
应交税费	1,832,882.68	1,832,882.68	121,335.57	121,335.57
应付利息	81,666.67	81,666.67		
负债小计	229,202,444.50	229,202,444.50	43,088,540.40	43,088,540.40
净资产	23,197,796.93	23,197,796.93	921,405.58	921,405.58
减：少数股东权益	9,279,118.77	9,279,118.77		
取得的净资产	13,918,678.16	13,918,678.16	921,405.58	921,405.58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A、上海康帕科贸有限公司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认，该公司系贸易企业，公司管理层评估了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应付账款等，因剩余期限较短，非流动资产价值不大，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近，以账面价值作为公允价值。

B、威尔电子有限公司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认，该公司系贸易企业，公司管理层评估了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应付账款等，因剩余期限较短，非流动资产价值不大，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近，以账面价值作为公允价值。

C、深圳海威思科技有限公司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认，该公司系贸易企业，公司管理层评估了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应付账款等，因剩余期限较短，非流动资产价值不大，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近，以账面价值作为公允价值。

D、上海柏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认，该公司系贸易企业，公司管理层评估了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应付账款等，因剩余期限较短，非流动资产价值不大，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近，以账面价值作为公允价值。

1. 处置子公司

(1) 报告期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处置子公司名称	
	深圳市英唐数码电气有限公司	深圳市英唐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股权处置价款	10,000,000.00	12,500,000.00
股权处置比例（%）	100.00	100.00
股权处置方式	出售股权	出售股权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2016年2月29日	2016年2月29日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工商变更、收到55%转让款	工商变更、收到55%转让款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61,927,284.67	377,055.38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0.00	0.00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不适用	不适用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不适用	不适用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不适用	不适用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78,536.48	不适用

注1：深圳市英唐数码电气有限公司

公司于2016年2月2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深圳市英唐数码电器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转让所持有的深圳市英唐数码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唐数码”）100%的股权，公司与法人帕诺迪电器（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帕诺迪公司”）、自然人王树杰、宥永涛、戴威村、邵建强、汪昌盛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转让总价款为人民币1,000万元。协议约定帕诺迪电器以450万元受让英唐数码45%的股权，王树杰以140万元受让英唐数码14%的股权，宥永涛以140万元受让英唐数码14%的股权，戴威村以110万元受让英唐数码11%股权，邵建强以90万元受让英唐数码9%的股权，汪昌盛以70万元受让英唐数码7%的股权。

英唐数码于2016年3月8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公司2016年2月29日—3月15日，公司已收到帕诺迪公司、王树杰、宥永涛、戴威村、邵建强及汪昌盛支付的股权转让款人民币550万元。截止2016年12月31日，尚余人民币450万元未收到。

注2：深圳市英唐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于2016年2月2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深圳市英唐电气技术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转让所持有的深圳市英唐电气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唐电气”）100%的股权，公司与自然人韦克非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韦克非以1,250万元人民币受让英唐电气100%股权。

英唐电气于2016年3月9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2016年3月1日—3月16日，公司已收到韦克非支付的股权转让款人民币687.50万元。截止2016年12月31日，尚余人民币562.50万元未收到。

1. 其他合并范围的变更

新设主体

单位：元

名称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时间	期末净资产	合并日至期末净利润
深圳市英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4月	-3,013,964.53	-3,013,964.53
深圳市英唐智能交通有限公司	2016年7月	368,274.08	-631,725.92
深圳市优软商城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7月	622,306.90	-627,693.10
深圳市华商维泰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	12,201,972.06	2,201,972.06
上海钛链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	962,282.69	-37,717.31
柏建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	888,814.47	-1,185.53
深圳市英唐创泰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	0.00	0.00

注1：深圳市英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3月22日，公司决定以自有资金1,000万元人民币在深圳市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深圳市英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能控制”）。

2016年3月23日，深圳市英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经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管委南山局核准颁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D925B4A号《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实际出资。

注2：深圳市英唐智能交通有限公司

2016年6月12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英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能科技”）投资设立控股孙公司“深圳市英唐智能交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能交通”），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万元，智能科技以自有资金人民币140万元出资，占总注册资本的70%。智能科技已于2016年7月14日支付出资款人民币70万元。

2016年07月14日，深圳市英唐智能交通有限公司经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管委光明局核准颁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DEBAC6M号《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人民币200万元。

注3：深圳市优软商城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2015年11月3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2015年12月28日召开的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合资设立孙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子公司优软科技和公司总经理钟勇斌先生共同出资5,000万元（其中钟勇斌出资1,000万，占20%股权），在深圳市投资成立深圳市优软商城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软商城”）。优软科技已于2016年7月19日，支付出资款人民币100万元。

2016年5月5日，深圳市优软商城科技有限公司经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管委南山局核准颁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DC1WL1W《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

注4：深圳市华商维泰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28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华商龙与深圳市维泰世纪光电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善领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在深圳签署《关于共同出资设立深圳市华商维泰显示科技有限公司之合作协议》。合作投资设立控股孙公司“深圳市华商维泰显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商维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深圳华商龙以自有资金人民币510万元出资，占总注册资本的51%。华商龙已于2016年11月28日，支付出资款人民币510万元。

2016年11月7日，深圳市华商维泰显示科技有限公司经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管委宝安局核准颁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DNN3G6F《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注5：上海钛链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2016年9月22日，经公司孙公司上海宇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宇声”）股东会决议及协议规定，上海宇声与魏楚沁共同成立上海钛链电气设备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万元，上海宇声认缴300万元，占上海钛链电气设备有限公司60%股权。

2016年10月7日，上海钛链电气设备有限公司经上海市徐汇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颁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4MA1FR5M89U《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人民币500万元。

2016年11月29日，上海宇声支付出资款60万元。魏楚沁分别于2016年11月29日、12月12日支付出资款40万元。

注6：柏建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2016年8月1日，经公司子公司华商龙控股股东会决议，同意出资港币100万元成立柏建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2016年9月8日，柏建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完成工商登记手续。

2016年12月1日，华商龙控股支付出资款港币100万元。

注7：深圳市英唐创泰科技有限公司

为拓展公司的业务体系，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公司拟与黄泽伟（或称“乙方”）、深圳市哲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哲灵投资”或“丙方”）合作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深圳市英唐创泰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英唐创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亿元，英唐智控以自有资金人民币5,100万元出资，占英唐创泰总注册资本的51%。

2016年12月20日，深圳市英唐创泰科技有限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颁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DQYQQ0M《营业执照》。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支付投资款。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郁、钱莉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形成预 计负债	诉讼(仲 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 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 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告”）于2016年1月6日收到泰国律师通知，其于2015年12月4日向泰国中央行政法院（以下简称“泰国法院”）递交起诉书，泰国法院于2015年12月25日受理律师提交的起诉书并发出受理案件（案号2114/2558）的通知；泰国律师	1,083.74	否	未开庭审理	未判决	未判决	2016年06月13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泰国教育平板项目”重大诉讼进展的公告

于 2016 年 5 月 24 日收到被告泰国基础教育委员会办公室（以下简称“OBEC”或“被告”）向泰国法院提交的答辩及反诉副本，针对目前诉讼情况，公司决定在规定期限内向泰国法院提交异议及答辩反诉的文书。							
---	--	--	--	--	--	--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完善员工与全体股东的利益共享机制，促进公司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经营者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分别于2016年4月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2016年4月22日召开的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并委托博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时资本”）设立的“博时资本-英唐智控1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进行管理，通过二级市场购买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取得并持有本公司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创业板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

公司于2016年5月20日发布了《关于员工持股计划进展的公告》，于2016年6月20日发布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购买完成的公告》，截止2016年6月20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通过二级市场购买方式共买入英唐智控股票20,808,601股，占公司总股本1.945%，成交均价约10.06元，剩余资金留作备付资金，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经完成股票购买，该计划所购买的公司股票锁定期为2016年6月20日至2017年6月20日。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合肥市英唐科技有限 公司	2014 年 12 月 01 日	13,200	2014 年 12 月 17 日	13,200	连带责任保 证	工商变更日 至贷款清偿	否	否

						日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A1)		13,2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					13,2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A3)		13,2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 (A4)					3,600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深圳市华商龙商务互 联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 08 月 13 日	2,375	2015 年 08 月 13 日	2,375	连带责任保 证	1 年	是	否
上海宇声电子科技有 限公司	2015 年 08 月 13 日	2,625	2015 年 08 月 13 日	2,625	连带责任保 证	1 年	是	否
深圳市华商龙商务互 联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 02 月 04 日	15,000	2016 年 02 月 04 日	15,000	连带责任保 证	1 年	否	否
上海宇声电子科技有 限公司	2016 年 03 月 08 日	11,000	2016 年 04 月 22 日	11,000	连带责任保 证	1 年	否	否
深圳市海威思科技有 限公司及海威思科技 (香港) 有限公司	2016 年 07 月 28 日	25,000	2016 年 08 月 15 日	25,000	连带责任保 证	1 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 合计 (B1)		51,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 际发生额合计 (B2)					51,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 额度合计 (B3)		51,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 保余额合计 (B4)					51,0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64,2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 合计 (A2+B2+C2)					64,2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64,2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 计 (A4+B4+C4)					54,60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9.1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 担保余额 (E)				51,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51,000
对未到期担保, 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不适用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1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及 2014 年 12 月 17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英唐智控继续为合肥英唐提供保证担保的议案》。英唐智控出售全资子公司合肥市英唐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为保证本次股权转让程序的顺利完成, 公司将继续为合肥英唐在本次工商变更前从中国进出口银行的贷款提供保证担保, 担保金额: 人民币 1.32 亿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合肥英唐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共借款余额 3,600 万元人民币。为保证本次股权转让程序的顺利完成, 公司将继续为合肥英唐在本次工商变更前从中国进出口银行的贷款提供保证担保; 同时, 公司要求合肥英唐的受让方用合肥英唐的股权向英唐智控提供反向担保。以上举措保证了公司战略实施的节奏, 符合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深圳华商龙提供担保金额共计为人民币 1.5 亿元; 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 201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上海宇声提供担保金额共计为人民币 1.1 亿元; 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 2016 年 8 月 15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深圳海威思及海威思科技提供担保, 合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2.5 亿元。上述担保均已经履行相关程序。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履行其他社会责任的情况

企业在创造利润、对政府号召和政策的支持及遵守法律和规定的同时，保持自身的可持续发展，对股东要创造最大价值，对消费者要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对职工要创造更好的劳动、生活和发展条件，对自然环境要给予更好的保护，对国家和社会要创造财富、提供就业岗位、缴纳税收等等。此外，还应该对社会承担更大的义务，要有善心、有善意、有善举，关注社会困难群体，扶危济困，热心参与社会公益事业。

2016年2月，为身患重病的员工发动爱心捐款。

2016年9月，向广东省教育基金会赠送电脑26台。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不适用

是否发布社会责任报告

是 否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加强和完善丰唐物联技术（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称“丰唐物联”）的长期激励机制和人才战略的实施，丰唐物联拟调整增加其员工股权激励的比例，并于2016年7月2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控股子公司员工股权激励计划方案的议案》，以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5年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16）010095号】净资产33,295,199.19元（不含未分配利润）为依据，深圳市丰唐控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别以现金169.8055万元、163.1465万元分别收购英唐智控持有的丰唐物联5.1%股权和Aeon Labs所持有的丰唐物联4.9%的股权，合计以现金332.9520万元收购丰唐物联10%

股权。公司将与丰唐控股普通合伙人江丽娟女士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丰唐物联的公司控制权不因股权激励而发生变动,英唐智控仍保有实际控制权。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73,451,563	51.14%			246,451,563	-78,191,428	168,260,135	441,711,698	41.30%
3、其他内资持股	273,451,563	51.14%			246,451,563	-78,191,428	168,260,135	441,711,698	41.3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9,468,152	3.64%			19,468,152		19,468,152	38,936,304	3.64%
境内自然人持股	253,983,411	47.49%			226,983,411	-78,191,428	148,791,983	402,775,394	37.66%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61,311,650	48.86%			288,311,650	78,191,428	366,503,078	627,814,728	58.70%
1、人民币普通股	261,311,650	48.86%			288,311,650	78,191,428	366,503,078	627,814,728	58.70%
三、股份总数	534,763,213	100.00%			534,763,213	0	534,763,213	1,069,526,426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于2016年2月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2016年2月26日召开的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201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534,763,213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5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26,738,160.65元。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6年3月14日，除权除息日为2016年3月15日。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534,763,213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1,069,526,426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于2016年2月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2016年2月26日召开的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201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534,763,213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5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26,738,160.65元。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于2016年2月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2016年2月26日召开的2015年年

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201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534,763,213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5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26,738,160.65元。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6年3月14日，除权除息日为2016年3月15日。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534,763,213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1,069,526,426股。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胡庆周	106,471,878	0	106,471,878	212,943,756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高管锁定股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31,946,508 股将于 2018 年 8 月 22 日解限
钟勇斌	23,380,084	0	23,380,084	46,760,168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2018 年 8 月 22 日
甘礼清	22,465,012	0	22,465,012	44,930,024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2018 年 8 月 22 日
李波	22,465,012	0	22,465,012	44,930,024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2018 年 8 月 22 日
深圳市易实达尔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1,438,397	0	11,438,397	22,876,794	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2018 年 8 月 22 日
深圳市易商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8,029,755	0	8,029,755	16,059,510	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2018 年 8 月 22 日
付坤明	7,675,164	0	7,675,164	15,350,328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2018 年 8 月 22 日
张红斌	7,492,150	0	7,492,150	14,984,300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2018 年 8 月 22 日
刘裕	5,719,199	0	5,719,199	11,438,398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2018 年 8 月 22 日

董应心	5,719,198	0	5,719,198	11,438,396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2018年8月22日
古远东	27,000,000	27,000,000	0	0	离职锁定	2016年1月28日
郑汉辉	19,494,630	38,989,260	19,494,630	0	离职锁定	2016年5月6日
王桂萍	6,101,084	12,202,168	6,101,084	0	离职锁定	2016年6月28日
郑戈志	0	10,500	10,500	0	离职锁定	2016年10月22日
合计	273,451,563	78,201,928	246,462,063	441,711,698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6年2月26日召开的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201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以534,763,213股(公司总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5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26,738,160.65元，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069,526,426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54,426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59,412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9）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 例	报告期末持 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 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持有无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胡庆周	境内自然人	26.55%	283,925,008	141,962,504	212,943,756	70,981,252	质押	255,964,992

钟勇斌	境内自然人	4.37%	46,760,168	23,380,084	46,760,168	0	质押	46,650,000
甘礼清	境内自然人	4.20%	44,930,024	22,465,012	44,930,024	0		
李波	境内自然人	4.20%	44,930,024	22,465,012	44,930,024	0	质押	23,100,000
郑汉辉	境内自然人	2.82%	30,113,260	10,618,630	0	30,113,260	质押	17,760,000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7%	23,223,271	5,394,286	0	23,223,271		
深圳市易实达尔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4%	22,876,794	11,438,397	22,876,794	0	质押	14,500,000
博时资本—浦发银行—博时资本—英唐智控 1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95%	20,808,601	20,808,601	0	20,808,601		
深圳市易商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	16,059,510	8,029,755	16,059,510	0		
付坤明	境内自然人	1.44%	15,350,328	7,675,164	15,350,328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钟勇斌、甘礼清、李波、张红斌、深圳市易实达尔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胡庆周	70,981,252	人民币普通股	70,981,252					
郑汉辉	30,113,260	人民币普通股	30,113,260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3,223,271	人民币普通股	23,223,271					
博时资本—浦发银行—博时资本—英唐智控 1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20,808,601	人民币普通股	20,808,601					
王桂萍	11,912,168	人民币普通股	11,912,168					
古远东	10,4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470,000					
武汉昭融汇利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昭融多策略 2 号私募基金	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0					
黄亚丹	6,660,368	人民币普通股	6,660,368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润之信 16 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916,355	人民币普通股	5,916,35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创业	5,451,700	人民币普通股	5,451,700					

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黄亚丹通过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5,699,72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胡庆周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胡庆周先生，男，1968 年出生，硕士学历。1991 年毕业于北京科技大学，获学士学位，2000 年获天津大学管理学硕士学位。曾任职于安徽省淮北市税务局、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分行等单位，2001 年 7 月创办英唐电子，现任本公司董事长。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胡庆周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胡庆周先生，男，1968 年出生，硕士学历。1991 年毕业于北京科技大学，获学士学位，2000 年获天津大学管理学硕士学位。曾任职于安徽省淮北市税务局、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分行等单位，2001 年 7 月创办英唐电子，现任本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胡庆周	董事长	现任	男	48	2014年08月22日	2017年08月22日	141,962,504	0	0	141,962,504	283,925,008
钟勇斌	董事、总经理	现任	男	49	2015年08月31日	2017年08月22日	23,380,084	0	0	23,380,084	46,760,168
甘礼清	董事	现任	男	51	2015年12月28日	2017年08月22日	22,465,012	0	0	22,465,012	44,930,024
刘林	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37	2014年08月22日	2017年08月22日	0	0	0	0	0
许春山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48	2014年08月22日	2017年08月22日	0	0	0	0	0
许鲁光	董事	现任	男	52	2014年08月22日	2017年08月22日	0	0	0	0	0
陈俊发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1	2014年08月22日	2017年08月22日	0	0	0	0	0
王成义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9	2014年08月22日	2017年08月22日	0	0	0	0	0
戴梅	独立董事	离任	女	45	2014年08月22日	2016年08月15日	0	0	0	0	0
吴波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5	2016年08月15日	2017年08月22日	0	0	0	0	0
刘昂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49	2014年08月22日	2017年08月22日	400	0	0	400	800
郑戈志	监事	离任	男	36	2014年	2016年	0	10,500	0	0	10,500

					08月22日	04月22日						
王卓	监事	现任	男	34	2014年08月22日	2017年08月22日	0	0	0	0	0	0
莫丽娟	监事	现任	女	35	2016年04月22日	2017年08月22日	0	0	0	0	0	0
合计	--	--	--	--	--	--	187,808,000	10,500	0	187,808,000	375,626,50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戴梅	独立董事	离任	2016年02月01日	个人原因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吴波	独立董事	任免	2016年08月15日	补充董事会成员
郑戈志	监事	离任	2016年02月17日	个人原因辞去监事职务
莫丽娟	监事	任免	2016年04月22日	补充监事会成员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胡庆周，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男，1968年出生，硕士学历。1991年毕业于北京科技大学，获学士学位，2000年获天津大学管理学硕士学位。曾任职于安徽省淮北市税务局、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分行等单位，2001年7月创办英唐电子，现任本公司董事长。

2、钟勇斌：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男，1967年出生，硕士学历。毕业于美国北弗吉尼亚大学，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曾就职于深圳市丰之谷广告有限公司、深圳市宇声广告有限公司、深圳市凯瑞德睿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前海小蚂蚁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华商龙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华商龙科技有限公司、华商龙商务控股有限公司等单位，现任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3、甘礼清：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男，1965年出生，本科学历。毕业于南京大学信息物理系，获无线电专业学士学位。曾就职于深圳市宇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深圳市宇声广告有限公司、深圳市丰之谷广告有限公司、合享电子有限公司、华商龙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现任深圳市华商龙商务互联科技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4、许春山，男，中国国籍，1968年出生，中国煤炭经济学院经济学学士，1992年开始从事财务工作，先后在淮南煤矿机械厂、富士康科技集团从事财务核算及财务管理工作。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5、刘林：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男，1979年出生，毕业于中国科学院紫金山天文台，获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职于南京普朗医疗设备有限公司、安利（中国）日用品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现

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6、许鲁光：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男，1964年出生，区域经济学硕士、高级经济师、副教授。1985年毕业于西南大学，获学士学位，1988年获西南大学区域经济学硕士学位。曾任职于深圳市人民政府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深圳市成人教育中心、深圳市发展改革委员会下属的市城市发展研究中心等单位；现任任职于深圳市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副所长、本公司董事。

7、吴波：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男，1971年出生，2015年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建筑学专业。2009年9月任深圳市华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指数总监，2012年12月至2015年12月任深圳市安芯易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年1月至今担任深圳市猎芯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工作至今，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8、陈俊发：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男，1965年出生，注册会计师。1988年毕业于北京科技大学，获学士学位，1993年毕业于南开大学，获经济学硕士学位。曾任职于深圳中华会计师事务所、深圳维明资产评估事务所、深圳市中勤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等单位。2016年04月01日至今，现任深圳市鹏信资产评估土地房价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独立董事。

9、王成义，男，中国国籍，1967年出生，南京大学、德国哥廷根大学法学硕士，1994年开始律师执业，先后在深圳市新世纪律师事务所、广东鹏都律师事务所、广东博合律师事务所、东方昆仑（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深圳市法制研究所研究员、深圳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华南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深圳国际仲裁院）仲裁员，本公司独立董事。

10、刘昂：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7年出生，英国威尔士大学管理学硕士，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一、二、三届董事会董事。1990年毕业于安徽淮南矿业学院。1991年进入深圳中航集团，从事下属公司经营管理及行政管理工作，1995年参与组建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现任拉萨市达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11、莫丽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女，1981年出生，专科学历，毕业于成都电子机械高等专科学校，现北京大学风险管理专业本科在读。2001年7月至2008年3月，就职于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任销售会计、税务会计、应收会计、信用主管等职务；2008年4月至2014年8月，就职于雅昌文化（集团）有限公司，任信控经理职务；2014年9月至今，就职于深圳市华商龙商务互联科技有限公司，任风控经理职务、公司监事。

12、王卓：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男，1982年出生，2005年毕业于郑州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先后任职于深圳正峰印刷有限公司、富士康科技集团；现任本公司人资行政部经理，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钟勇斌	深圳市凯瑞德睿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8月25日		是
钟勇斌	深圳市前海小蚂蚁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02月28日		是
钟勇斌	深圳市宇声广告有限公司	执行（常务） 董事	2004年02月03日		是
钟勇斌	深圳市丰之谷广告有限公司	监事	2011年06月20日		是
甘礼清	深圳市宇声广告有限公司	监事	2009年03月11日		是
甘礼清	深圳市丰之谷广告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年06月20日		是
甘礼清	合享电子有限公司	董事	2003年03月12日		是
许鲁光	深圳市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	副所长	2009年07月01日		是
吴波	深圳市猎芯科技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6年01月01日		是
陈俊发	深圳市鹏信资产评估土地房价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6年04月01日		是
王成义	深圳市法制研究所	研究员	2011年04月11日		是
王成义	华南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深圳国际仲裁院）	仲裁员	2012年12月01日		是
王成义	深圳仲裁委员会	仲裁员	2005年04月27日		是
刘昂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0年10月31日		是
刘昂	拉萨市达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1997年05月13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决定；在公司承担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公司支付。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根据其经营绩效、工作能力、岗位职责、公司盈利水平等考核确定并发放。

3、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已按公司规定发放。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胡庆周	董事长	男	48	现任	66	否
钟勇斌	董事、总经理	男	49	现任	50.23	是
甘礼清	董事	男	51	现任	8	是
刘林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男	37	现任	40.38	否
许春山	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男	48	现任	44.88	否
许鲁光	董事	男	52	现任	8	否
陈俊发	独立董事	男	51	现任	8	否
王成义	独立董事	男	49	现任	8	否
戴梅	原独立董事	女	45	离任	5	否
吴波	独立董事	男	45	现任	3	否
刘昂	监事会主席	男	49	现任	8	否
郑戈志	原监事	男	36	离任	3.36	否
王卓	监事	男	34	现任	19.52	否
莫丽娟	监事	女	35	现任	20.94	否
合计	--	--	--	--	293.31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9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90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991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20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88
销售人员	254
技术人员	241
财务人员	34
行政人员	38
管理人员	139
其他	197
合计	99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	11
本科	407
大专	325
其他	248
合计	991

2、薪酬政策

A、内部公平性：按照承担的责任大小，岗位需要的知识能力的高低，以及工作性质要求的不同，在薪资上合理体现不同层级、不同资位、不同岗位在公司中的价值差异。

B、外部竞争性：保证公司在同行中薪资福利的竞争性，能够吸引优秀的人才加盟。

C、与绩效的关联性：薪资与公司、部门和个人的绩效完成状况密切相关，不同的绩效考评结果会在薪资中准确体现，实现员工的自我激励与提升，从而最终保障公司整体绩效目标的实现。

D、内部激励性：薪资以员工激励为导向，通过静态工资和奖金、福利等激励性的设计激发员工工作积极性；另外，公司将依据经营方向持续设计不同的激励通道，使不同岗位的员工有同等的晋级机会。

E、可承受性：公司的薪资水平必须考虑实际的支付能力，薪资水平须与企业的经济效益和承受能力保

持一致。人力成本的增长幅度应低于净利润的增长幅度，同时应低于劳动生产率的增长速度。用适当工资成本的增加引发员工创造更多的经济增加值，保障投资者的利益，实现可持续发展。

F、合法性：薪资体系的设计在国家和地区相关劳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进行。

3、培训计划

2016年度，公司开通“杂家沙龙”活动平台，每月开展不同主题沙龙活动，如“产业互联网平台构建”、“财务管理”、“风控管理”、“认识自我，团队建设”等主题。开拓员工创新思维，增强员工间的融通交流，分享知识经验，促进团队融合。同时，为帮忙新员工融入企业，开展新员工培训系列课程。

2017年公司将围绕企业文化、岗位专业、管理能力、通用素质等方面开展培训，营造良好的学习氛围，逐步建立长期稳定的培训体系。并针对公司董监高及管理人员继续加强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专项培训。

A、新员工入职培训：将公司管理规定、行为标准、公司价值观、公司历史等知识传递给新员工，促进公司与员工双向沟通，消除陌生感，帮助员工尽快了解并融入企业。

B、岗位专业技能提升培训：根据各岗位需要，内外部资源相结合，开展专业技能培训，紧跟市场变幻，提升员工专业度。

C、管理能力提升培训：公司不断发展，队伍不断壮大，对管理者的要求也越来越高，新年度，公司将针对特定人群，开展管理能力培训，以进行科学管理，打造可持续发展的团队。

D、通用素质提升培训：提升全员整体素质和能力，通过通用素质培训，关心员工成长，增强企业的向心力和凝聚力。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有关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确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等相关制度，并在公司董事会下设立了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专门委员会。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并聘请律师对股东大会的合法性出具法律意见书，能够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力。报告期内的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股东大会的召开和表决程序合法。

2、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7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务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下设有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除战略委员会由董事长担任主任委员且独立董事占比例为1/3以外，其他专门委员会均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且独立董事人数占比例均达到2/3，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和参考。各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和各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权，不受公司任何其他部门和个人的干预。

3、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3名，其中职工监事1名，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监事会对董事会和管理层的履职情况履行监督职能，包括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检查公司财务、对公司关联交易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等进行监督。

4、关于公司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为自然人股东胡庆周先生。胡庆周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期间，严格规范自己的行

为，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没有使用其特殊地位谋取额外利益。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报告期内，未发生公司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5、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并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投资者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并指定巨潮资讯(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网站，《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为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指定报刊，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6、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正逐步建立和完善公正、透明的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7、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社会、股东、公司、员工等各方面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8、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作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公司在接待特定对象调研前要求来访的特定对象签署承诺书，安排专人做好投资者来访接待工作，确保信息披露的公平性。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1、业务方面：公司业务结构完整，自主独立经营，与控股股东之间无同业竞争，控股股东未曾利用控股股东地位干涉公司决策和生产经营活动；

2、人员方面：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各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报酬；

3、资产方面：公司生产经营场所及土地使用权情况、商标注册及使用情况独立，各发起人投入股份

公司的资产权属明确；

4、机构方面：公司组织体系健全，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及部门运作独立，不存在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从属关系；

5、财务方面：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在银行开户、并依法独立纳税。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81.25%	2016 年 02 月 26 日	2016 年 02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0.00%	2016 年 04 月 22 日	2016 年 04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0.00%	2016 年 08 月 15 日	2016 年 08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陈俊发	9	9	0	0	0	否
戴梅	6	6	0	0	0	否
王成义	9	8	1	0	0	否
吴波	3	3	0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2016年度，独立董事充分利用参加董事会现场会议及现场检查的机会向公司董事、管理层了解公司生产经营、重大资产重组等方面的情况，及时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状态和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在积极与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内审部门负责人进行沟通外，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传媒、网络有关公司的相关报道，并结合自己经营管理方面的专业优势适时提出了建设性意见。独立董事陈俊发先生在公司内审及投资项目相关制度的完善提出相关建议；独立董事王成义先生提出要切实保护好中小投资者的权利；独立董事戴梅女士对公司智能家居物联网平台的建设及发展规划提出了宝贵意见；吴波先生在电子元器件分销领域未来的方向提出了独到的见解。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认真履行职责。审计委员会每季度召开会议审议内部审计部提交的工作计划、工作报告，定期向董事会报告期内审计工作进展和执行的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四次会议，对公司定期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建设、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等专项进行了审议，并审议了审计部提交的工作总结及工作计划。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认真履行职责。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了一次会议，公司选举了一名独立董事，提名委员会对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条件及对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及独立性进行了审查，并提请了董事会进行审议。

3.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认真履行职责。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共召开

了三次会议，就公司董事及高管薪酬、员工持股计划及子公司员工股权激励计划的调整进行审议。

4.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认真履行职责。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积极关注行业和市场发展动态，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战略委员会共召开了两次会议，就对外投资事项展开深入分析和探讨。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考评、激励与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由董事会聘任，直接对董事会负责，承担董事会下达的经营指标。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责任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年终考评，制定薪酬方案并报董事会审批。报告期内，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积极落实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相关决议，在董事会的正确指导下积极调整经营思路，优化产品结构，不断加强内部管理，较好地完成了本年度的各项任务。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7 年 02 月 15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92.64%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85.35%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出现下列特征，认定为重大缺陷：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	出现下列特征，认定为重大缺陷：公司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公司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导致相关部门的调查并被限

	<p>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对财务报告控制监督无效。出现下列特征，认定为重要缺陷：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沟通后的重要缺陷没有在合理的期间得到的纠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无效。</p> <p>一般缺陷：指除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令退出行业或吊销营业执照或受到重大处罚；公司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媒体频现负面新闻，涉及面广且负面影响一直未能消除；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公司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公司遭受证监会处罚或证券交易所警告。出现下列特征，认定为重要缺陷：公司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公司违反法律法规导致相关部门调查并形成损失；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波及局部区域；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公司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出现下列特征，认定为一般缺陷：公司决策程序效率不高；公司违反内部规章，但未形成损失；公司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媒体出现负面新闻，但影响不大；公司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公司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公司存在其他缺陷。</p>
定量标准	<p>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报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1%，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但小于 2%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2%，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p>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小于 200 万元为一般缺陷，小于 200-600 万元（含 200 万元）为重要缺陷，大于 600 万元以上为重大缺陷。</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7 年 02 月 15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众环审字（2017）010059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郁、钱莉

审 计 报 告

众环审字（2017）010059 号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唐智控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以下统称财务报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英唐智控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者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英唐智控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英唐智控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20,694,615.41	111,280,640.4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5,188,374.73	21,322,011.68
应收账款	1,123,180,800.78	643,367,997.60
预付款项	94,653,389.07	53,036,967.2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1,233,340.89	75,168,599.3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02,652,046.33	413,617,890.3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7,982,309.79	11,875,100.60
流动资产合计	2,555,584,877.00	1,329,669,207.1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470,039.03	16,470,039.03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38,636,605.60
固定资产	5,819,567.70	121,026,350.44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0,443,241.38	56,330,680.43
开发支出	15,505,725.58	12,901,471.46
商誉	923,411,238.38	922,251,322.12
长期待摊费用	5,966,259.72	9,566,211.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455,835.56	6,676,308.8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9,104,172.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61,176,079.35	1,183,858,989.27
资产总计	3,616,760,956.35	2,513,528,196.4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81,866,166.34	299,067,391.87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9,000,000.00	
应付账款	684,061,983.00	305,479,786.54
预收款项	91,179,361.97	14,336,061.5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7,550,668.39	12,227,904.01
应交税费	26,837,820.41	47,748,342.27
应付利息	375,827.42	
应付股利	6,140,335.27	

其他应付款	82,518,528.79	65,730,917.1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024,000.49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66,554,692.08	744,590,403.4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27,024,000.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482,672.70
递延收益	8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00,000.00	27,506,673.19
负债合计	1,667,354,692.08	772,097,076.5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69,526,426.00	534,763,21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20,916,118.33	1,055,679,331.3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8,848,514.66	18,283,983.4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9,904,514.79	14,006,311.2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33,350,941.15	74,557,129.8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72,546,514.93	1,697,289,968.80
少数股东权益	76,859,749.34	44,141,151.0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49,406,264.27	1,741,431,119.8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616,760,956.35	2,513,528,196.46

法定代表人：胡庆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春山

会计机构负责人：廖华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7,428,760.97	17,857,493.6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1,908.92	700,000.00
应收账款	29,212,973.94	42,367,201.67
预付款项	504,303.43	2,476,611.6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56,390,961.14	5,448,868.08
其他应收款	424,322,358.96	504,178,792.89
存货	27,114,552.59	25,071,593.5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86,796.76	
流动资产合计	815,912,616.71	598,100,561.4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504,471.60	12,504,471.6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85,285,714.29	1,301,285,714.2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09,165.65	592,200.42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902,928.39	1,867,925.05
开发支出		841,822.93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221,185.78	3,044,621.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15,499.72	1,411,021.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39,104,172.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43,943,137.43	1,321,547,776.82
资产总计	2,159,855,754.14	1,919,648,338.2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80,000,000.00	139,987,2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5,757,178.57	30,128,039.43
预收款项	14,405,640.80	423,002.73
应付职工薪酬	1,187,367.50	910,166.91
应交税费	4,039,197.56	5,129,540.7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7,593,106.47	59,122,100.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424,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57,406,490.90	235,700,049.8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4,424,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424,000.00
负债合计	357,406,490.90	250,124,049.8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69,526,426.00	534,763,21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20,916,118.33	1,055,679,331.3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8,207,512.91	18,207,512.9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9,904,514.79	14,006,311.20
未分配利润	163,894,691.21	46,867,919.9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02,449,263.24	1,669,524,288.4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59,855,754.14	1,919,648,338.28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222,057,089.21	1,771,394,932.30
其中：营业收入	4,222,057,089.21	1,771,394,932.3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045,949,269.39	1,723,734,152.02
其中：营业成本	3,804,265,449.22	1,589,805,828.6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542,925.60	1,571,473.05
销售费用	99,764,255.45	48,297,709.57
管理费用	88,800,883.27	71,243,332.00
财务费用	22,144,982.21	-4,092,814.80
资产减值损失	27,430,773.64	16,908,623.6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0,538.7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3,477,317.49	277,537.4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9,585,137.31	47,827,778.97
加：营业外收入	1,871,662.16	6,906,890.6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4,854.30
减：营业外支出	372,373.27	1,811,390.9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9,002.23	1,482,067.4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1,084,426.20	52,923,278.68
减：所得税费用	30,917,868.35	15,563,852.9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0,166,557.85	37,359,425.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1,430,175.52	37,615,641.95
少数股东损益	8,736,382.33	-256,216.1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10,803.61	339,024.8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64,531.26	185,949.06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64,531.26	185,949.06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64,531.26	185,949.06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46,272.35	153,075.77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1,077,361.46	37,698,450.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1,994,706.78	37,801,591.0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082,654.68	-103,140.4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9	0.0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9	0.0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胡庆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春山

会计机构负责人：廖华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17,460,262.24	141,631,087.47
减：营业成本	91,021,975.64	130,706,521.68
税金及附加	489,863.26	376,892.15
销售费用	2,046,990.86	3,198,210.05
管理费用	24,559,544.98	29,291,329.26
财务费用	4,845,682.49	1,491,213.29
资产减值损失	506,942.88	-4,045,888.2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0,538.7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4,142,475.06	17,903,224.0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8,131,737.19	-1,594,505.42
加：营业外收入	837,332.46	760,212.0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1,114.14
减：营业外支出	10,412.56	304,717.5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89,666.7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8,958,657.09	-1,139,010.97
减：所得税费用	-704,478.38	-457,911.4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9,663,135.47	-681,099.5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9,663,135.47	-681,099.5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088,020,468.38	1,847,208,082.5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538,464.12	50,581,654.5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1,895,168.93	50,888,180.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09,454,101.43	1,948,677,917.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47,203,321.33	1,918,567,279.6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9,338,053.11	56,976,098.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91,975,013.31	29,396,682.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942,201.86	103,414,446.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82,458,589.61	2,108,354,507.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95,511.82	-159,676,589.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9,000,000.00	50,240,083.2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700,382.00	431,444.1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541.6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986,637.81	115,48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853,160.8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8,540,180.69	166,165,069.1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5,713,536.16	12,249,256.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9,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1,378,185.80	156,593,196.3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6,091,721.96	168,842,452.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551,541.27	-2,677,383.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850,000.00	197,639,641.61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8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04,891,493.17	356,264,564.39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86,895.55	21,581,640.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4,828,388.72	575,485,846.0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30,080,578.88	411,411,768.6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0,695,757.32	44,321,425.5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121,835.67	8,889,641.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3,898,171.87	464,622,835.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930,216.85	110,863,010.2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470.22	234,732.0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0,378,657.62	-51,256,230.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532,359.48	148,788,589.8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7,911,017.10	97,532,359.48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5,811,595.69	152,652,029.46
收到的税费返还	2,607,016.52	11,394,463.2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8,508,710.02	2,624,741.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6,927,322.23	166,671,233.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7,414,928.19	176,288,900.9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764,231.76	17,380,395.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5,060.35	14,663,366.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4,944,775.78	222,166,358.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6,328,996.08	430,499,020.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598,326.15	-263,827,787.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9,000,000.00	49,904,99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700,382.00	46,349,454.1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2,375,000.00	115,48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8,075,382.00	211,734,444.1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253,330.86	121,492.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9,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818,000.00	221,535,714.2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9,071,330.86	221,657,207.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95,948.86	-9,922,762.9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4,999,998.8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20,000,000.00	139,987,2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86,895.55	16,059,527.5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4,086,895.55	371,046,726.3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9,987,200.00	1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043,909.95	35,030,082.5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249,998.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0,031,109.95	211,280,081.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055,785.60	159,766,644.9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3,658,162.89	-113,983,905.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770,598.08	127,754,503.1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7,428,760.97	13,770,598.08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34,763,213.00				1,055,679,331.33		18,283,983.40		14,006,311.20		74,557,129.87	44,141,151.07	1,741,431,119.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34,763,213.00				1,055,679,331.33		18,283,983.40		14,006,311.20		74,557,129.87	44,141,151.07	1,741,431,119.87
三、本期增减变动	534,76				-534,76		564,531		15,898,		158,793	32,718,	207,975

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3,213.00				3,213.00	.26		203.59		,811.28	598.27	,144.4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64,531.26				201,430,175.52	9,082,654.68	211,077,361.4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850,000.00	5,85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850,000.00	5,85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5,898,203.59		-42,636,364.24	-6,140,335.24	-32,878,495.89
1. 提取盈余公积								15,898,203.59		-15,898,203.5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6,738,160.65	-6,140,335.24	-32,878,495.89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34,763,213.00				-534,763,213.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534,763,213.00				-534,763,213.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23,926,	23,926,

												278.83	278.83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69,526,426.00				520,916,118.33		18,848,514.66		29,904,514.79		233,350,941.15	76,859,749.34	1,949,406,264.2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3,723,519.00				240,222,850.82	575,079.12	18,098,034.34		14,006,311.20		67,271,937.02	20,413,302.03	563,160,875.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3,723,519.00				240,222,850.82	575,079.12	18,098,034.34		14,006,311.20		67,271,937.02	20,413,302.03	563,160,875.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1,039,694.00				815,456,480.51	-575,079.12	185,949.06				7,285,192.85	23,727,849.04	1,178,270,244.5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5,949.06				37,615,641.95	-103,140.41	37,698,450.6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8,836,700.00				1,017,659,474.51	-575,079.12							1,147,071,253.6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28,836,700.00				1,023,532,416.61	-575,079.12							1,152,944,195.7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872,942.10								-5,872,942.10	

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0,330,449.10		-30,330,449.1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0,330,449.10		-30,330,449.1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2,202,994.00				-202,202,994.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2,202,994.00				-202,202,994.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23,830,989.45	23,830,989.45
四、本期期末余额	534,763,213.00				1,055,679,331.33	18,283,983.40		14,006,311.20		74,557,129.87	44,141,151.07		1,741,431,119.87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34,763,213.00				1,055,679,331.33		18,207,512.91		14,006,311.20	46,867,919.98		1,669,524,288.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34,763,213.00				1,055,679,331.33		18,207,512.91		14,006,311.20	46,867,919.98	1,669,524,288.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4,763,213.00				-534,763,213.00				15,898,203.59	117,026,771.23	132,924,974.8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9,663,135.47	159,663,135.4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5,898,203.59	-42,636,364.24	-26,738,160.65
1. 提取盈余公积									15,898,203.59	-15,898,203.5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6,738,160.65	-26,738,160.65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34,763,213.00				-534,763,213.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534,763,213.00				-534,763,213.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69,526,426.00				520,916,18.33		18,207,512.91		29,904,514.79	163,894,691.21	1,802,449,263.2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3,723,519.00				240,222,850.82	575,079.12	18,207,512.91		14,006,311.20	77,879,468.65	553,464,583.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3,723,519.00				240,222,850.82	575,079.12	18,207,512.91		14,006,311.20	77,879,468.65	553,464,583.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1,039,694.00				815,456,480.51	-575,079.12				-31,011,548.67	1,116,059,704.96
（一）综合收益总额										-681,099.57	-681,099.5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8,836,700.00				1,017,659,474.51	-575,079.12					1,147,071,253.6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28,836,700.00				1,023,532,416.61	-575,079.12					1,152,944,195.7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872,942.10						-5,872,942.1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0,330,449.10	-30,330,449.1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30,330,449.10	-30,330,449.1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202,202,994.00				-202,202,994.00						
1. 资本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202,202,994.00				-202,202,994.00						
2. 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34,763,213.00				1,055,679,331.33	18,207,512.91		14,006,311.20	46,867,919.98	1,669,524,288.42	

三、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的前身深圳市英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唐电子”），于2001年7月6日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由胡庆周、古远东、郑汉辉3位个人股东共同出资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领取注册号为4403012069155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万元，出资方式为现金。

2008年6月6日，经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发起人协议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以净资产折股的方式整体变更成立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登记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6,000,000.00元。2008年6月16日本公司依法于深圳市工商局完成了上述股权变更登记的法律手续，领取440306103197436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公司2010年10月8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批准，采用网下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1,900,000股。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4,600.00万元。

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本534,763,213股。

2016年2月26日，经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以534,763,213股(公司总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

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公司已于2016年3月15日办理完成股权登记。

截止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本1,069,526,426股。

1. 本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本公司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科技南五路英唐大厦五楼

本公司总部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科技南五路英唐大厦五楼

1. 本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行业种类：批发类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主要经营：智能控制产品生产及销售；电子元器件、电子产品、计算机的销售；互联网技术服务；经营进出口业务。

本集团主要产品：公司产品涉及家居、厨卫、个人护理和娱乐等小型生活电器智能化领域，主要产品有发钳电子智能控制器、咖啡壶电子智能控制器、风筒电子智能控制器、媒体播放器电子智能控制器等。电子元器件的销售包括电子元器件销售及模组方案设计。其中电子元器件包括IC、LCM、继电器、连接器、晶体管、模组、集成电路、光耦、电阻、电池、磁珠、二极管、晶振等电子元器件；模组方案设计主要是为客户提供手机TP模组、瑞芯微平台的PCBA模组、中小尺寸液晶屏等。

1. 母公司以及集团最终母公司的名称

本公司第一大股东胡庆周，持有本公司26.55%股权。

1.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于2017年2月15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25次会议批准报出。

截至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计二十二家，详见本附注（九）1。

本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具备自本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

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4）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本公司管理层需要作出有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6）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8）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变现的资产或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应予以清偿的负债归类为流动资产或流动负债。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人民币、港币为其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本集团报告期内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采用权益结合法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于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按照本集团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合并财务报表比较数据调整的期间应不早于合并方、被合并方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孰晚的时间。

(2) 本集团报告期内发生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采用购买法进行会计处理。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①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②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A、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B、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本集团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④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本集团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按照规定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①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②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则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设置备查簿，记录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按照本集团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

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3）少数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列报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4）超额亏损的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当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在合并当期的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6）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合并报表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与丧失控制权时，按照前述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与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个别财务报表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按照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应当划分为共同经营：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不能仅凭合营方对合营安排提供债务担保即将其视为合营方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合营方承担向合营安排支付认缴出资义务的，不视为合营方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本集团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对于为完成不同活动而设立多项合营安排的一个框架性协议，本集团分别确定各项合营安排的分类。

确定共同控制的依据及对合营企业的计量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13。

（2）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

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集团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集团属于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的，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本集团制定的金融工具或长期股权投资计量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包括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1）汇兑差额的处理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列入股东权益“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

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报表期间的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在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期间的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10、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确认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集团基于风险管理、投资策略及持有金融资产的目的等原因，将持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B、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C、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其他类金融资产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②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C、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实现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当期损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④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A、本集团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B、本集团确定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g)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C、金融资产减值损失的计量

a)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摊余成本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无论单项金额重大与否，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单项投资进行减值测试。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是否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如果单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跌幅超过成本的20%或者持续下跌时间达12个月以上，则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按成本与公允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成本为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出售时按加权平均法所计算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亦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本集团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同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3）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集团将持有的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近期内回购；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负债；其他类金融负债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②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金融资产转移确认依据和计量

本集团在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在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

对于继续涉入条件下的金融资产转移，本集团根据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充分反映本集团所保留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5）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本集团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

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单项余额达到 150 万元及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无风险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00%	3.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无风险组合	0.00%	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因其发生了特殊减值的应收款项应进行单项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结合现时情况分析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本集团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于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具体划分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的确认：本集团存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与该存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存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集团的取得的存货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存货按以下方式确定发出成本：

- ①生活电器智能控制产品业务分部按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 ②电子元器件分销业务分部按先进先出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在领用时根据实际情况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5) 期末存货的计量：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①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方法：

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②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

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存货的盘存制度：本集团采用永续盘存制。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的确认标准

本集团对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下同）确认为持有待售：

①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②本集团相关权力机构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③本集团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④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 持有待售的会计处理方法

持有待售的企业组成部分包括单项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处置组是指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组，一个资产组或某个资产组中的一部分。如果处置组是一个资产组，并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该处置组是这种资产组中的一项经营，则该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

本集团对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初始计量。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低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果持有待售的是处置组，则将资产减值损失首先分配至商誉，然后按比例分摊至属于持有待售资产范围内的其他非流动资产计入当期损益。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从职工福利中所产生的资产不适用于持有待售的计量方法，而是根据相关准则或本集团制定的相应会计政策进行个别计量或是作为某一处置组的一部分进行计量。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确认条件，本集团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14、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初始计量

本集团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集团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a)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b)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c)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d)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③无论是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都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予以全额确认。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集团都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③本集团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④本集团因其他投资方对其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集团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项长期股权投资从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首先，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投资方应享有的原子公司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相关活动，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按照本集团制定的“长期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1）本集团的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2）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与该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初始计量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①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②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③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4) 后续计量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本集团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将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本集团期末对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可收回金额低于成本的，按两者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予转回。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1)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5 年	10%	2.57%-4.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10%	9%-18%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年	5%、10%	18%-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10%	18%
其它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10%	18%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本集团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在建工程的计价：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2) 本集团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认为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按照本集团制定的“长期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集团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

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9、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本集团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所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

本集团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无形资产：

- ①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的计量

- ①本集团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②无形资产的后继计量

A、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并在以后期间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相关成本、费用核算。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截止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现有无形资产的实际摊销年限如下：

类别	摊销年限（年）	年摊销率
土地使用权	权证注明有效期	
非专利技术	5	20%
软件使用权	5-10	10%—20%

B、无形资产的减值，按照本集团制定的“长期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本集团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的划分具体标准是：研究阶段支出是指软件及新产品研发进入试产及试用阶段前的所有支出；开发阶段支出是指软件及系技术研发进入试产及试用阶段后的可直接归属的支出，进入试产及试用以公司有关研发部门出具结案报告为准。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2、长期资产减值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本集团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集团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本集团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集团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本集团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本集团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3、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将已经发生的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并按项目受益期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2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集团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集团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A、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尚未运作设定受益计划或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25、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集团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集团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6、股份支付

本集团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以真实、完整、有效的股份支付协议为基础。具体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工具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定：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本集团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本集团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本集团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本公司授予职工限制性股票而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于限制性股票发行日确认权益工具增加的同时，按照发行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以及相应的回购价格计算确认的金额确认库存股与回购义务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对回购义务负债进行后续计量。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集团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集团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集团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本集团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集团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集团

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集团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28、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本集团的收入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

本集团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本集团产品销售主要采用直销模式，确认收入的具体条件如下：

①国内销售

公司根据客户的具体订单要求，将生产的相应产品及时送达客户指定地点，由客户完成验收后在送货单上签收，公司财务部以客户签收的货运单据开具发票确认收入。

②出口销售

A、直接出口

根据合同或订单完成生产后，将货物送至码头等海关报关指定地点，由公司报关人员持业务部门开具的送货单、装箱单、出口专用发票等原始单据报关出口，完成报关后，财务部门收到出口专用发票、报关单、送货单等入账确认收入。

B、间接出口

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合同或订单，将货物发送至客户指定地点，由客户完成验收后在送货单上签收，由公司报关人员根据双方确认的送货品名、数量、金额到指定海关完成报关手续，财务部门收到签收的送货单、海关报关单等确认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

①本集团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确定提供劳务交易完工进度的方法：已完工作量的测量。

②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

本集团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9、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①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②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③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①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

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补助文件未明确确定补助对象，除有确凿证据证明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外，本集团将其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③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②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31、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

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考虑该资产或负债的特征；假定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交易，是在当前市场条件下的有序交易；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本集团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的，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相关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集团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以公允价值计量负债，假定在计量日将该负债转移给其他市场参与者，而且该负债在转移后继续存在，并由作为受让方的市场参与者履行义务。以公允价值计量自身权益工具，假定在计量日将该自身权益工具转移给其他市场参与者，而且该自身权益工具在转移后继续存在，并由作为受让方的市场参与者取得与该工具相关的权利、承担相应的义务。

(2)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集团处置或被本集团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6% 或 17% 的税率计算销项的税率计算销项，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余额计缴	6%、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利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6.5%
营业税	应税营业额	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15%
丰唐物联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15%
深圳市华商龙商务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15%
深圳市英唐在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英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5%
上海宇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优软科技有限公司	25%
上海康帕科贸有限公司	定额征收
深圳海威思科技有限公司	25%
上海钛链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1）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公告的“深圳市2015年第一批通过复审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名单”，本公司被认定为2015年度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544200944，有效期3年。按规定，本公司2016年度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2）丰唐物联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根据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2016年11月21日核发的GR201644203495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按规定，公司2016年度开始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3）深圳市华商龙商务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4]26号《关于广东横琴新区福建平潭综合实验区深圳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及优惠目录的通知》，本公司子公司深圳华商龙商务互联科技有限公司属于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一、现代物流业。公司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4) 深圳市优软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深圳市优软科技有限公司2013年6月28日经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批准为软件企业，取得深R20131043号《软件企业认定证书》。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文）的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8,235.41	217,239.72
银行存款	327,862,781.69	101,401,638.09
其他货币资金	92,783,598.31	9,661,762.64
合计	420,694,615.41	111,280,640.4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06,127,222.04	65,604,720.45

其他说明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91,977,774.72	21,322,011.68
商业承兑票据	63,210,600.01	
合计	155,188,374.73	21,322,011.68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7,544,732.62
合计	17,544,732.62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80,320,881.57	
合计	280,320,881.57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其他说明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998,076.76	1.32%	5,790,536.96	64.35%	3,207,539.8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58,450,784.83	99.90%	35,660,487.90	3.08%	1,122,790,296.93	666,477,226.58	97.89%	26,316,768.78	3.95%	640,160,457.8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07,793.05	0.10%	717,289.20	64.75%	390,503.85	5,347,187.20	0.79%	5,347,187.20	100.00%	
合计	1,159,558,577.88	100.00%	36,377,777.10	3.14%	1,123,180,800.78	680,822,490.54	100.00%	37,454,492.94	5.50%	643,367,997.6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147,418,851.03	34,422,565.56	3.00%
1 至 2 年	10,236,044.29	1,023,604.43	10.00%
2 至 3 年	696,989.51	139,397.91	20.00%
3 至 4 年	47,960.00	23,980.00	50.00%
5 年以上	50,940.00	50,940.00	100.00%
合计	1,158,450,784.83	35,660,487.90	3.0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除外，本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作为账龄组合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2,950,132.1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782,518.26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杰比电器（深圳）有限公司	272,533.87	核销货款
中山市安历士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157,300.00	核销货款
晋升实业有限公司	107,031.75	核销货款
合计	536,865.62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782,518.26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杰比电器（深圳）有限公司	货款	272,533.87	无法收回	管理层审批	否
中山市安历士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货款	157,300.00	无法收回	管理层审批	否
晋升实业有限公司	货款	107,031.75	无法收回	管理层审批	否
合计	--	536,865.62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本公司以前年度对杰比电器（深圳）有限公司、中山市安历士电器制造有限公司、晋升实业有限公司的前期应收款536,865.62元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公司管理层审核批准，公司据此核销坏账准备。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截至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358,281,377.42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30.9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10,748,441.32元。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8,418,691.32	93.41%	39,085,435.52	73.69%
1至2年	6,234,550.20	6.58%	1,920,772.62	3.62%
2至3年	147.55	0.01%	8,816,901.57	16.63%
3年以上			3,213,857.51	6.06%
合计	94,653,389.07	--	53,036,967.22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账龄超过1年预付账款主要是系子公司华商龙预付京东方科技（香港）有限公司货款，因产品存在质

量问题尚未交货形成。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截至期末按供应商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为83,728,238.51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88.46%。

其他说明：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498,701.47	6.70%	5,498,701.47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2,624,318.62	100.00%	1,390,977.73	4.26%	31,233,340.89	76,532,155.96	93.30%	1,363,556.63	1.78%	75,168,599.33
合计	32,624,318.62	100.00%	1,390,977.73	4.26%	31,233,340.89	82,030,857.43	100.00%	6,862,258.10	8.37%	75,168,599.3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9,002,486.01	870,073.09	3.00%
1 至 2 年	2,324,553.48	232,455.35	10.00%
2 至 3 年	550,453.70	110,090.74	20.00%
3 至 4 年	91,524.70	45,762.35	50.00%
4 至 5 年	127.78	102.22	80.00%
5 年以上	132,493.98	132,493.98	100.00%
合计	32,101,639.65	1,390,977.73	4.3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除外，本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组合作为账龄组合。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无风险组合：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理由
出口退税款	522,678.97	
合计	522,678.97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60,793.3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股权转让款及其利息	10,739,297.60	1,114,297.60
出口退税款	522,678.97	8,001,157.01
往来款	676,785.59	70,353,553.12
保证金及其他	20,685,556.46	2,561,849.70
合计	32,624,318.62	82,030,857.4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12,138,525.76	1 年以内	37.21%	364,155.77
韦克非	股权转让款	5,625,000.00	1 年以内	17.24%	168,750.00
广东欧珀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保证金	2,268,399.00	1 年以内	6.95%	68,051.97
帕诺迪电器（深圳）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2,025,000.00	1 年以内	6.21%	60,750.00
王树杰	股权转让款	630,000.00	1 年以内	1.93%	18,900.00

合计	--	22,686,924.76	--	69.54%	680,607.74
----	----	---------------	----	--------	------------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6,419,616.94	1,752,458.32	34,667,158.62	92,148,425.48	14,377,214.53	77,771,210.95
在产品	19,043,977.74	90,076.79	18,953,900.95	19,558,589.35	108,528.32	19,450,061.03
库存商品	673,221,124.54	24,190,137.78	649,030,986.76	331,505,840.10	15,109,221.77	316,396,618.33
合计	728,684,719.22	26,032,672.89	702,652,046.33	443,212,854.93	29,594,964.62	413,617,890.31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4,377,214.53	1,164,284.91		1,590,019.90	12,199,021.22	1,752,458.32
在产品	108,528.32	2,395,999.11		77,345.61	2,337,105.03	90,076.79

库存商品	15,109,221.77	10,759,564.14	567,424.88	165,874.76	2,080,198.25	24,190,137.78
合计	29,594,964.62	14,319,848.16	567,424.88	1,833,240.27	16,616,324.50	26,032,672.89

本集团采用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销售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本期转销存货跌价准备是由于相关存货已处置。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27,982,309.79	11,875,100.60
合计	27,982,309.79	11,875,100.60

其他说明：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6,470,039.03		16,470,039.03	16,470,039.03		16,470,039.03
按成本计量的	16,470,039.03		16,470,039.03	16,470,039.03		16,470,039.03
合计	16,470,039.03		16,470,039.03	16,470,039.03		16,470,039.03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	----------	----------	--	----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深圳市英唐投资有限公司	16,470,039.03			16,470,039.03					6.00%	1,203,664.95
合计	16,470,039.03			16,470,039.03					--	1,203,664.95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	----------	----------	--	----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单位：元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	----	------	------	-----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18、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1,558,749.71			41,558,749.71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41,558,749.71			41,558,749.71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3) 合并范围变更	41,558,749.71			41,558,749.71
4.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922,144.11			2,922,144.11
2.本期增加金额	207,793.74			207,793.74
(1) 计提或摊销	207,793.74			207,793.74
3.本期减少金额	3,129,937.85			3,129,937.85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3) 合并范围变更	3,129,937.85			3,129,937.85
4.期末余额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期初账面价值	38,636,605.60			38,636,605.60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7,826,472.30	11,496,490.75	7,612,583.34	1,806,746.10	6,583,475.67	145,325,768.16
2.本期增加金额		269,556.27	482,231.35	604,950.37	2,998,386.70	4,355,124.69
(1) 购置		269,556.27	440,522.80	345.46	2,832,150.82	3,542,575.35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41,708.55	604,604.91	166,235.88	812,549.34
3.本期减少金额	117,826,472.30	9,783,164.62	3,062,163.40	5,431.62	3,184,272.76	133,861,504.70
(1) 处置或报废			1,194.18		234,022.06	235,216.24
(2) 合并范围变更	117,826,472.30	9,783,164.62	3,060,969.22	5,431.62	2,950,250.70	133,626,288.46
4.期末余额		1,982,882.40	5,032,651.29	2,406,264.85	6,397,589.61	15,819,388.1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7,736,211.58	6,455,669.85	3,866,231.21	1,107,656.67	5,133,648.41	24,299,417.72
2.本期增加金额	644,448.77	60,639.44	631,921.48	821,491.94	1,253,026.28	3,411,527.91
(1) 计提	644,448.77	60,639.44	621,365.97	297,745.84	1,113,544.46	2,737,744.48
(2) 企业合并范围变更			10,555.51	523,746.10	139,481.82	673,783.43
3.本期减少金额	8,380,660.35	5,408,456.94	1,556,276.68	4,785.86	2,360,945.35	17,711,125.18
(1) 处置或报废			1,092.67		215,121.34	216,214.01
(2) 合并范围变更	8,380,660.35	5,408,456.94	1,555,184.01	4,785.86	2,145,824.01	17,494,911.17
4.期末余额		1,107,852.35	2,941,876.01	1,924,362.75	4,025,729.34	9,999,820.4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75,030.05	2,090,775.28	481,902.10	2,371,860.27	5,819,567.70
2.期初账面价值	110,090,260.72	5,040,820.90	3,746,352.13	699,089.43	1,449,827.26	121,026,350.4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	-----	------	--------	------------	----------	------	-------------	------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21、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2、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556,655.00		59,726,184.41	7,470,937.64	78,753,777.05
2.本期增加金额			8,359,248.08	71,561.97	8,430,810.05
(1) 购置				71,561.97	71,561.97
(2) 内部研发			8,359,248.08		8,359,248.08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1,556,655.00		13,967,710.50	5,893,043.78	31,417,409.28
(1) 处置					
(2) 合并范围变更	11,556,655.00		13,967,710.50	5,893,043.78	31,417,409.28
4.期末余额			54,117,721.99	1,649,455.83	55,767,177.8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986,824.76		17,960,742.17	2,475,529.69	22,423,096.62
2.本期增加金额	38,512.84		6,767,795.74	229,981.27	7,036,289.85
(1) 计提	38,512.84		6,767,795.74	229,981.27	7,036,289.85
3.本期减少金额	2,025,337.60		10,057,077.01	2,053,035.42	14,135,450.03
(1) 处置					
(2) 合并范围变更	2,025,337.60		10,057,077.01	2,053,035.42	14,135,450.03
4.期末余额			14,671,460.90	652,475.54	15,323,936.4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9,446,261.09	996,980.29	40,443,241.38
2.期初账面价值	9,569,830.24		41,765,442.24	4,995,407.95	56,330,680.4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14.9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26、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减少	
生活电器智能控制系统	1,833,114.19	137,271.76			888,831.22		1,081,554.73	
优软电子元器件标准库		2,679,785.32						2,679,785.32
智能家居控制系统	7,933,017.02	7,196,929.16			2,304,005.92			12,825,940.26
USA 商务平台	3,135,340.25	2,136,985.41			5,166,410.94	105,914.72		
合计	12,901,471.46	12,150,971.65			8,359,248.08	105,914.72	1,081,554.73	15,505,725.58

其他说明

项目	资本化开始时点	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截至期末的研发进度
生活电器智能控制系统	研发项目进入试产阶段并满足资本化条件	项目进入试产阶段后由研发单位出具研究阶段结案报告，并判断是否满足开发阶段资本化的条件	已完工
优软电子元器件标准库	研发项目进入试产阶段并满足资本化条件	项目进入试产阶段后由研发单位出具研究阶段结案报告，并判断是否满足开发阶段资本化的条件	80%

智能家居控制系统	研发项目进入试产阶段并满足资本化条件	项目进入试产阶段后由研发单位出具研究阶段结案报告，并判断是否满足开发阶段资本化的条件	90%
UAS商务平台	数据安全有效性检测完成并满足资本化条件	项目进入试用阶段后由研发单位出具研究阶段结案报告，并判断是否满足开发阶段资本化的条件	已完工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丰唐物联技术 (深圳)有限公司	13,696,750.69					13,696,750.69
深圳华商龙商务 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847,022,540.55					847,022,540.55
深圳市优软科技 有限公司	61,532,030.88					61,532,030.88
深圳海威思科技 有限公司		1,081,321.84				1,081,321.84
上海柏健电子科 技有限公司		78,594.42				78,594.42
合计	922,251,322.12	1,159,916.26				923,411,238.38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厂房办公装修	7,360,072.01	2,243,903.88	1,356,949.88	3,203,748.01	5,043,278.00
模具费	2,047,472.71	595,378.53	949,279.59	777,256.56	916,315.09
其他	158,666.67		80,000.04	72,000.00	6,666.63
合计	9,566,211.39	2,839,282.41	2,386,229.51	4,053,004.57	5,966,259.72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3,659,563.22	11,361,084.05	35,198,196.11	5,917,330.1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401,987.68	210,298.15	253,750.95	38,062.61
可抵扣亏损	16,001,169.74	2,884,453.36	4,806,106.79	720,916.02
合计	81,062,720.64	14,455,835.56	40,258,053.85	6,676,308.8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455,835.56		6,676,308.8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41,864.50	38,713,519.55
可抵扣亏损	8,995,508.51	45,085,169.41
合计	9,137,373.01	83,798,688.9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8 年		30,735,689.34	
2019 年		9,872,807.42	
2020 年	2,427,560.01	2,611,510.84	
2021 年	6,567,948.50		
合计	8,995,508.51	43,220,007.60	--

其他说明：

境外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可抵扣亏损		1,865,161.81
合计		1,865,161.81

注：根据香港地区税务规定，亏损可于以后年度进行抵扣，不受到期影响。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购房款	39,104,172.00	
合计	39,104,172.00	

其他说明：

2016年4月15日，公司与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在深圳签署了《深圳市房地产认购书（公寓）》。购买其持有的位于深圳市南山高新南区深圳湾科技生态园项目第5栋D座16层01~12号房产，其建筑面积（预售测绘）为771.23平方米，套内建筑面积（预售测绘）516.86平方米，该房产将作为公司业务往来场所与高管及核心人员激励。截止2016年12月31日，尚未办理房产证。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6,571,683.11	112,067,391.87
保证借款	600,294,483.23	187,000,000.00
信用借款	35,000,000.00	
合计	681,866,166.34	299,067,391.87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9,000,000.00	
合计	49,0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681,189,056.63	301,611,915.95
1-2 年	2,647,761.76	3,640,446.02
2-3 年	215,977.98	222,539.89
3 年以上	9,186.63	4,884.68
合计	684,061,983.00	305,479,786.5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3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89,223,335.45	11,660,671.30
1-2年	977,039.67	1,945,827.54
2-3年	654,072.15	729,562.73
3年以上	324,914.70	
合计	91,179,361.97	14,336,061.57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其他说明：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2,227,904.01	108,302,171.71	103,016,880.79	17,513,194.9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886,377.32	5,848,903.86	37,473.46
三、辞退福利		2,472,320.65	2,472,320.65	
合计	12,227,904.01	116,660,869.68	111,338,105.30	17,550,668.39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227,904.01	101,103,870.24	95,831,245.54	17,500,528.71
2、职工福利费		2,792,343.01	2,792,343.01	
3、社会保险费		1,910,961.71	1,902,488.49	8,473.2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695,467.53	1,687,713.11	7,754.42
工伤保险费		71,132.59	71,012.79	119.80
生育保险费		144,361.59	143,762.59	599.00
4、住房公积金		2,494,996.75	2,490,803.75	4,193.00
合计	12,227,904.01	108,302,171.71	103,016,880.79	17,513,194.9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570,473.77	5,533,599.31	36,874.46
2、失业保险费		315,903.55	315,304.55	599.00
合计		5,886,377.32	5,848,903.86	37,473.46

其他说明：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000,471.17	288,095.42
企业所得税	8,398,390.43	10,204,678.82
个人所得税	4,102,192.59	15,436,747.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1,754.25	117,265.13
营业税		190,233.02
教育费附加	62,604.55	66,281.88
地方教育发展费	39,063.98	
利得税	12,930,692.72	21,367,821.76
土地使用税		35,045.66
堤围防护费	2,721.57	42,173.05
印花税	169,929.15	
合计	26,837,820.41	47,748,342.27

其他说明：

39、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75,827.42	
合计	375,827.42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40、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6,140,335.27	
合计	6,140,335.27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应付股利期末余额系公司子公司丰唐物联技术（深圳）有限公司分配股利应支付少数股东部分。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融资性借款		
资金往来款	77,739,912.79	45,386,938.64
保证金	4,778,616.00	75,978.50
应付股权转让款		10,818,000.00
增资款		9,450,000.00
合计	82,518,528.79	65,730,917.1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权款	14,424,000.00	
增资款	12,600,000.49	
合计	27,024,000.49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	----	------	------	----

金融工具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	----	------	----	------	----	------	----	------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权款		14,424,000.00
增资款		12,600,000.49
合计		27,024,000.49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49、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专项资助					
------	--	--	--	--	--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482,672.70	
合计		482,672.7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00,000.00		800,000.00	
合计		800,000.00		800,000.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专项资助		800,000.00			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800,000.00			800,000.00	--

其他说明：

根据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下发的深科技创新[2016]86号文件《深圳市科技计划近距离触碰组网智能家居系统的研发》，公司与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签订协议。2016年8月31日，公司收到80万专项资助资金。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34,763,213.00			534,763,213.00		534,763,213.00	1,069,526,426.

00

其他说明：

2016年2月26日，经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以534,763,213股(公司总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069,526,426股。公司已于2016年3月15日办理完成股权登记。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55,679,331.33		534,763,213.00	520,916,118.33
合计	1,055,679,331.33		534,763,213.00	520,916,118.3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16年2月26日，经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以534,763,213股(公司总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069,526,426股。公司已于2016年3月15日办理完成股权登记。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额	当期转入损益			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207,512.91						18,207,512.91
权益性交易形成	15,092,345.00						15,092,345.00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3,115,167.91						3,115,167.91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6,470.49	832,267.13	-78,536.48		564,531.26	346,272.35	641,001.7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6,470.49	832,267.13	-78,536.48		564,531.26	346,272.35	641,001.75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8,283,983.40	832,267.13	-78,536.48		564,531.26	346,272.35	18,848,514.66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4,006,311.20	15,898,203.59		29,904,514.79
合计	14,006,311.20	15,898,203.59		29,904,514.7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4,557,129.87	67,271,937.0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4,557,129.87	67,271,937.0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1,430,175.52	37,615,641.9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5,898,203.59	
应付普通股股利	26,738,160.65	30,330,449.1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33,350,941.15	74,557,129.8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219,270,927.24	3,802,317,701.41	1,765,801,007.15	1,585,935,913.65
其他业务	2,786,161.97	1,947,747.81	5,593,925.15	3,869,914.95
合计	4,222,057,089.21	3,804,265,449.22	1,771,394,932.30	1,589,805,828.60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09,546.25	627,378.67
教育费附加	742,063.83	233,769.99
印花税	421,970.19	
营业税	141,211.53	476,050.37
地方教育费附加	494,709.20	214,358.68
堤围防护费	454.97	
河道管理费	32,969.63	19,915.34
合计	3,542,925.60	1,571,473.05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4,991,303.31	24,447,326.67
办公与差旅费	6,472,967.75	4,469,914.94
业务招待费	12,218,555.29	6,810,241.48
折旧	172,956.11	127,575.16
租赁费	2,551,317.84	193,723.78

宣传费	2,138,337.03	2,421,292.76
运费	9,653,758.37	4,797,537.28
物料消耗	193,566.06	975,830.72
业务分成	7,096,257.93	
其他费用	4,275,235.76	4,054,266.78
合计	99,764,255.45	48,297,709.57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4,461,139.98	22,817,948.75
办公与差旅费	6,278,123.19	2,070,449.26
业务招待费	3,315,443.19	1,698,708.07
折旧	1,096,550.56	1,211,588.27
摊销	7,936,608.39	11,239,116.67
租赁费	9,757,221.85	7,691,568.91
研发费	11,919,052.13	10,534,378.89
税金	485,166.49	823,355.66
交通费	2,356,889.89	1,030,027.54
中介费用	6,005,094.55	10,549,475.57
其他费用	5,189,593.05	1,576,714.41
合计	88,800,883.27	71,243,332.00

其他说明：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9,844,036.18	13,918,751.28
减：利息收入	5,046,565.41	4,344,822.86
汇兑损益	-7,721,425.34	-15,574,726.34
其他	5,068,936.78	1,907,983.12
合计	22,144,982.21	-4,092,814.80

其他说明：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3,110,925.48	5,444,011.04
二、存货跌价损失	14,319,848.16	11,464,612.56
合计	27,430,773.64	16,908,623.60

其他说明：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0,538.77
合计		-110,538.77

其他说明：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2,225,803.57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7,848.97	431,444.1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203,664.95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3,906.72
合计	63,477,317.49	277,537.46

其他说明：

6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54,854.3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4,854.30	
债务重组利得		3,389,451.19	
政府补助	1,134,288.32	1,351,671.70	1,134,288.32
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	329,269.20		329,269.20

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其他	408,104.64	2,110,913.50	408,104.64
合计	1,871,662.16	6,906,890.69	1,871,662.1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住房补助款	深圳市南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扶持补助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368,488.32		与收益相关
创新补助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322,000.00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	国家税务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338,669.2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著作补贴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43,800.00	11,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开拓资金补助	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署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48,937.00	与收益相关
优化外贸结	深圳市财政	补助	因符合地方	是	否		132,889.00	与收益相关

构扶持资金	委员会		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国际化经营能力资金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0,000.00	与资产相关
经济发展专项资金	深圳市光明新区发展和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388,665.50	与收益相关
出口信用保险资助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2,596.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设计业发展专项资金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360,000.00	与收益相关
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资金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8,915.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1,134,288.32	1,351,671.70	--

其他说明：

7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9,002.23	1,482,067.4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9,002.23	510,498.68	19,002.23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971,568.77	
债务重组损失	220,872.60		220,872.60

对外捐赠	46,874.37	15,050.87	46,874.37
无法收回或坏账核销			
存货报废			
不良品赔款			
其他	85,624.07	314,272.66	85,624.07
合计	372,373.27	1,811,390.98	372,373.27

其他说明：

2016年3月2日，公司子公司华商龙科技与深圳市亿通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关于债权债务清偿的协议》，协议规定，深圳市亿通科技有限公司所欠华商龙科技294,496.80元货款，在深圳市亿通科技有限公司支付73,624.20元后，视同为全部清偿完毕货款，华商龙科技不再要求其支付余款。2016年4月1日，华商龙科技收到深圳市亿通科技有限公司支付的73,624.20元。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6,965,911.99	15,172,560.47
递延所得税费用	-6,048,043.64	391,292.44
合计	30,917,868.35	15,563,852.9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41,084,426.2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6,162,663.9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517,380.1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6,020.2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8,539,420.2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52,733.0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092.0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248,877.13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加计扣除数影响金额	-3,280,293.84

所得税费用	30,917,868.35
-------	---------------

其他说明

72、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57。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利息收入	5,046,565.41	3,730,525.26
收到政府补助	1,934,288.32	1,013,002.50
收到往来款	504,914,315.20	46,144,652.93
合计	511,895,168.93	50,888,180.6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各项费用	80,359,445.72	60,956,512.57
支付往来款	45,459,049.38	35,157,050.04
保证金、员工借款等	18,123,706.76	7,300,883.72
合计	143,942,201.86	103,414,446.3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收购股权形成的净现金收入	17,853,160.88	
合计	17,853,160.88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保证金	4,086,895.55	21,581,640.08
合计	4,086,895.55	21,581,640.08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票据保证金	83,121,835.67	
股票发行间接费用		8,889,641.61
合计	83,121,835.67	8,889,641.6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10,166,557.85	37,359,425.77
加：资产减值准备	27,430,773.64	16,908,623.6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945,538.22	9,370,693.22
无形资产摊销	7,036,289.85	10,949,301.5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86,229.51	4,617,667.3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002.23	1,427,213.1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0,538.7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9,844,036.18	13,918,751.2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3,477,317.49	-277,537.4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048,043.64	391,292.4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4,170,417.47	13,740,060.8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10,844,841.21	85,647,610.4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11,707,704.15	-353,840,230.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95,511.82	-159,676,589.3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27,911,017.10	97,532,359.4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7,532,359.48	148,788,589.8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0,378,657.62	-51,256,230.4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000,000.00
其中：	--
威尔电子有限公司	0.00
深圳海威思科技有限公司	0.00
上海柏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上海康帕科贸有限公司	0.00
海威思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8,292,975.08
其中：	--
威尔电子有限公司	526,075.48
深圳海威思科技有限公司	13,742,618.68
上海柏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39,814.20
上海康帕科贸有限公司	2,628,960.12
海威思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955,506.60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0,818,000.00
其中：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6,474,975.08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2,375,000.00

其中：	--
深圳市英唐数码电器有限公司	5,500,000.00
深圳市英唐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6,875,0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7,388,362.19
其中：	--
深圳市英唐数码电气有限公司	7,182,968.60
深圳市英唐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205,393.59
其中：	--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4,986,637.81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27,911,017.10	97,532,359.48
其中：库存现金	48,235.41	217,239.7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27,862,781.69	97,315,119.7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7,911,017.10	97,532,359.48

其他说明：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92,783,598.31	借款质押、保函、票据保证金
应收票据	17,544,732.62	质押
应收账款	22,076,559.09	质押
合计	132,404,890.02	--

其他说明：

2015年4月10日，恒生银行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子公司华商龙科技有限公司签署流动贷款协议，向华商龙科技有限公司提供700万美元的保理贷款。华商龙科技有限公司以其对客户应收账款提供质押。

2016年7月5日，民生银行与本公司子公司深圳市华商龙商务互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华商龙”）签署流动贷款协议，向深圳华商龙提供1,500万元贷款，深圳华商龙以其持有的应收票据提供质押。

2016年11月6日，江苏银行与本公司子公司深圳华商龙签署流动贷款协议，向深圳华商龙有限公司提供129万元贷款，深圳华商龙以其持有的应收票据提供质押。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159,349,556.39
其中：美元	19,517,443.12	6.9370	135,392,502.92
欧元	26,779,532.79	0.8945	23,954,292.08
港币	46,332.00	0.0596	2,761.39
应收账款	--	--	698,867,592.04
其中：美元	98,682,007.52	6.9370	684,557,086.17
港币	15,998,329.65	0.8945	14,310,505.87
其他应收款			3,848,300.97
其中：美元	496,664.76	6.9370	3,445,363.44
港元	450,461.19	0.8945	402,937.53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38,052,532.43	6.9370	263,970,417.47
港元	2,834,267.86	0.8945	2,535,252.60
日元	23,678,650.00	0.0596	1,411,247.54
其他应付款			66,776,366.93
其中：美元	8,947,270.52	6.9370	62,067,215.59
港元	5,264,562.70	0.8945	4,709,151.34
短期借款			246,876,123.95
其中：美元	35,588,312.52	6.9370	246,876,123.95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境外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的选择依据
华商龙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人民币	
威尔电子有限公司	香港	人民币	
柏建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人民币	

华商龙商务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人民币	
丰唐物联技术（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港元	境外公司经营地主要币种
英唐（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港元	境外公司经营地主要币种
海威思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港元	境外公司经营地主要币种
海威思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港元	境外公司经营地主要币种

78、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79、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上海康帕科贸有限公司	2016年02月01日	4,450,000.00	51.00%	购买	2016年02月16日	支付股权款且公司交接手续办理完毕	5,658,982.55	-240,351.43
威尔电子有限公司	2016年02月01日	794,351.28	51.00%	购买	2016年02月16日	支付股权款且公司交接手续办理完毕	25,615,237.95	2,828,679.06
深圳海威思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07月01日	15,000,000.00	60.00%	购买	2016年07月07日	支付股权款且公司交接手续办理完毕	417,455,487.30	6,286,165.55
上海柏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09月01日	1,000,000.00	100.00%	购买	2016年09月14日	支付股权款且公司交接手续办理完毕	33,407,909.70	1,107,304.06

其他说明：

注1、上海康帕科贸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30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华商龙商务互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华商龙”）与上海康帕科贸有限公司签署了《增资扩股框架协议》。依据深圳衡大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深衡大审字[2016]225号截止2015年9月30日审计报告之净资产，经双方协商，以自有资金人民币445万元

对上海康帕科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康帕”）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深圳华商龙将持有上海康帕51%的股权，成为上海康帕的控股股东。

2015年12月24日，上海康帕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2016年2月16日，深圳华商龙支付增资款445万元。

注2、威尔电子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30日，公司香港全资孙公司华商龙商务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商龙控股”）威尔电子有限公司签署了《增资扩股框架协议》。依据深圳衡大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深衡大审字[2016]226号截止2015年9月30日审计报告之净资产，经双方协商，以自有资金94万港元对威尔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尔电子”）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华商龙控股将持有威尔电子51%的股权，成为威尔电子的控股股东。

2016年1月4日威尔电子完成了该公司的工商变更手续。

2016年2月16日，华商龙控股支付增资款港币936,735.00元。

注3、深圳海威思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6月24日，公司子公司深圳华商龙与李海军、孙磊、深圳市海威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海威思”）在深圳市签署了《深圳市海威思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依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审计并出具致同专字（2016）第441FC0248号截止2016年5月31日审计报告之净资产，经双方协商，以自有资金1,500万元对深圳海威思进行增资，认购深圳海威思60%的股权，其中750万元为深圳海威思新增注册资本的认缴款，其余750万元进入深圳海威思资本公积。增资完成后，深圳华商龙将持有深圳海威思60%的股权，成为深圳海威思的控股股东。

2016年6月30日，深圳海威思完成工商变更，经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管委南山局核准颁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95655478R《营业执照》。注册资本1,250万元人民币。

2016年7月7日，深圳华商龙支付了增资款人民币1,500万元。

注4、上海柏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8月10日，公司子公司深圳华商龙与深圳柏健电子有限公司签署《上海柏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协议》，依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审计并出具致同专字（2016）第441FC0133号截止2016年6月30日审计报告之净资产，经双方协商，深圳柏健电子有限公司将其持有100%上海柏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作价100万转让给深圳华商龙。

2016年8月17日，上海柏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完成了该公司工商变更手续并办理完成交接手续。

2016年9月14日，深圳华商龙支付股权转让款100万元。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上海康帕科贸有限公司	威尔电子有限公司	深圳市海威思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柏建电子有限公司
--现金	4,450,000.00	794,351.28	15,000,000.00	1,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4,614,534.41	959,086.07	13,918,678.16	921,405.58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64,534.41	164,734.79	1,081,321.84	78,594.42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上海康帕科贸有限公司		威尔电子有限公司		深圳海威思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柏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10,136,158.48	10,136,158.48	3,980,135.55	3,980,135.55	252,400,241.43	252,400,241.43	44,009,945.98	44,009,945.98
货币资金	2,628,960.12	2,628,960.12	526,075.48	526,075.48	14,698,125.28	14,698,125.28	439,814.20	439,814.20
应收款项	6,363,432.01	6,363,432.01	3,125,956.12	3,125,956.12	135,708,538.96	135,708,538.96	30,921,344.99	30,921,344.99
存货	294,959.27	294,959.27	202,060.33	202,060.33	87,333,250.47	87,333,250.47	8,044,822.37	8,044,822.37
固定资产	14,012.50	14,012.50	31,879.46	31,879.46	75,066.95	75,066.95	12,552.74	12,552.74
应收票据	820,000.00	82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794.58	14,794.58	11,898.40	11,898.40	1,041,931.69	1,041,931.69	370,164.53	370,164.53
预付账款			82,265.76	82,265.76	290,260.60	290,260.60	4,194,527.43	4,194,527.43
长期待摊费用							26,719.72	26,719.72
其他流动资产					13,253,067.48	13,253,067.48		

负债：	1,088,051.80	1,088,051.80	2,099,574.62	2,099,574.62	229,202,444.50	229,202,444.50	43,088,540.40	43,088,540.40
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应付款项	2,121,113.86	2,121,113.86	1,882,770.94	1,882,770.94	161,046,528.83	161,046,528.83	33,112,543.96	33,112,543.96
预收款项	4,000.00	4,000.00	178,833.32	178,833.32	52,911,651.97	52,911,651.97	7,893,039.63	7,893,039.63
应交税费	50,989.74	50,989.74	37,970.36	37,970.36	1,832,882.68	1,832,882.68	121,335.57	121,335.57
应付职工薪酬					829,714.35	829,714.35	53,900.00	53,900.00
应付股利					2,500,000.00	2,500,000.00	1,907,721.24	1,907,721.24
应付利息					81,666.67	81,666.67		
净资产	9,048,106.68	9,048,106.68	1,880,560.93	1,880,560.93	23,197,796.93	23,197,796.93	921,405.58	921,405.58
减：少数股东权益	4,433,572.27	4,433,572.27	921,474.86	921,474.86	9,279,118.77	9,279,118.77		
取得的净资产	4,614,534.41	4,614,534.41	959,086.07	959,086.07	13,918,678.16	13,918,678.16	921,405.58	921,405.58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上海康帕科贸有限公司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认，该公司系贸易企业，公司管理层评估了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应付账款等，因剩余期限较短，非流动资产价值不大，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近，以账面价值作为公允价值。

2、威尔电子有限公司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认，该公司系贸易企业，公司管理层评估了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应付账款等，因剩余期限较短，非流动资产价值不大，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近，以账面价值作为公允价值。

3、深圳海威思科技有限公司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认，该公司系贸易企业，公司管理层评估了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应付账款等，因剩余期限较短，非流动资产价值不大，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近，以账面价值作为公允价值。

4、上海柏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认，该公司系贸易企业，公司管理层评估了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应付账款等，因剩余期限较短，非流动资产价值不大，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近，以账面价值作为公允价值。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深圳市英唐数码电器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	出售股权	2016年02月29日	工商变更、收到55%转让款	61,927,284.67	0.00%					-78,536.48
深圳市英唐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12,500,000.00	100.00%	出售股权	2016年02月29日	工商变更、收到55%转让款	377,055.38	0.00%					

其他说明：

注1：深圳市英唐数码电器有限公司

公司于2016年2月2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深圳市英唐数码电器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转让所持有的深圳市英唐数码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唐数码”）100%的股权，公司与法人帕诺迪电器（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帕诺迪公司”）、自然人王树杰、宥永涛、戴威村、邵建强、汪昌盛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转让总价款为人民币1,000万元。协议约定帕诺迪电器以450万元受让英唐数码45%的股权，王树杰以140万元受让英唐数码14%的股权，宥永涛以140万元受让英唐数码14%的股权，戴威村以110万元受让英唐数码11%股权，邵建强以90万元受让英唐数码9%的股权，汪昌盛以70万元受让英唐数码7%的股权。

英唐数码于2016年3月8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公司2016年2月29日—3月15日，公司已收到帕诺迪公司、王树杰、宥永涛、戴威村、邵建强及汪昌盛支付的股权转让款人民币550万元。截止2016年12月31日，尚余人民币450万元未收到。

注2：深圳市英唐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于2016年2月2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深圳市英

唐电气技术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转让所持有的深圳市英唐电气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唐电气”）100%的股权，公司与自然人韦克非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韦克非以1,250万元人民币受让英唐电气100%股权。

英唐电气于2016年3月9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2016年3月1日—3月16日，公司已收到韦克非支付的股权转让款人民币687.50万元。截止2016年12月31日，尚余人民币562.50万元未收到。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新设主体

名称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时间	期末净资产	合并日至期末净利润
深圳市英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4月	-3,013,964.53	-3,013,964.53
深圳市英唐智能交通有限公司	2016年7月	368,274.08	-631,725.92
深圳市优软商城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7月	622,306.90	-627,693.10
深圳市华商维泰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	12,201,972.06	2,201,972.06
上海钛链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	962,282.69	-37,717.31
柏建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	888,814.47	-1,185.53
深圳市英唐创泰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	0.00	0.00

注1：深圳市英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3月22日，公司因业务需求、优化公司组织架构及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公司决定以自有资金1,000万元人民币在深圳市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深圳市英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能控制”）。

2016年3月23日，深圳市英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经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管委南山局核准颁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D925B4A号《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实际出资。

注2：深圳市英唐智能交通有限公司

2016年6月12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英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能科技”）投资设立控股孙公司“深圳市英唐智能交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能交通”），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万元，智能科技以自有资金人民币140万元出资，占总注册资本的70%。智能科技已于2016年7月14日支付出资款人民币70万元。

2016年07月14日，深圳市英唐智能交通有限公司经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管委光明局核准颁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DEBAC6M号《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人民币200万元。

注3：深圳市优软商城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2015年11月3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2015年12月28日召开的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合资设立孙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子公司优软科技和公司总经理钟勇斌先生共同出资5,000万元（其中钟勇斌出资1,000万，占20%股权），在深圳市投资成立深圳市优软商城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软商城”）。优软科技已于2016年7月19日，支付出资款人民币100万元。

2016年5月5日，深圳市优软商城科技有限公司经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管委南山局核准颁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DC1WL1W《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

注4：深圳市华商维泰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28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华商龙与深圳市维泰世纪光电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善领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在深圳签署《关于共同出资设立深圳市华商维泰显示科技有限公司之合作协议》。合作投资设立控股孙公司“深圳市华商维泰显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商维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深圳华商龙以自有资金人民币510万元出资，占总注册资本的51%。华商龙已于2016年11月28日，支付出资款人民币510万元。

2016年11月7日，深圳市华商维泰显示科技有限公司经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管委宝安局核准颁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DNN3G6F《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注5：上海钛链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2016年9月22日，经公司孙公司上海宇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宇声”）股东会决议及协议规定，为拓展业务，上海宇声与魏楚沁共同成立上海钛链电气设备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万元，上海宇声认缴300万元，占上海钛链电气设备有限公司60%股权。

2016年10月7日，上海钛链电气设备有限公司经上海市徐汇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颁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4MA1FR5M89U《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人民币500万元。

2016年11月29日，上海宇声支付出资款60万元。魏楚沁分别于2016年11月29日、12月12日支付出资款40万元。

注6：柏建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2016年8月1日，经公司子公司华商龙控股股东会决议，同意出资港币100万元成立柏建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2016年9月8日，柏建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完成工商登记手续。

2016年12月1日，华商龙控股支付出资款100万元。

注7：深圳市英唐创泰科技有限公司

为拓展公司的业务体系，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公司拟与黄泽伟（或称“乙方”）、深圳市哲灵投资

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哲灵投资”或“丙方”）合作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深圳市英唐创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唐创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亿元，英唐智控以自有资金人民币5,100万元出资，占英唐创泰总注册资本的51%。

2016年12月20日，深圳市英唐创泰科技有限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颁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DQYQQ0M《营业执照》。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支付投资款。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市英唐在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电子商务	100.00%		设立
丰唐物联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制造业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丰唐物联技术（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市英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深圳市英唐智能交通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制造业		70.00%	设立
深圳市华商龙商务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贸易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宇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贸易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钛链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制造业		60.00%	设立
华商龙商务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华商龙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威尔电子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威思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柏建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00%	设立
深圳海威思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贸易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威思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赛勒米克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贸易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柏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贸易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康帕科贸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贸易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市优软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软件平台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市优软商城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软件平台		80.00%	设立
深圳市华商维泰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制造业		51.00%	设立
深圳市英唐创泰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贸易	51.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丰唐物联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49.00%	3,597,214.61	6,140,335.24	19,884,318.60

深圳市优软科技有限公司	49.00%	-4,920,327.51		26,138,475.21
威尔电子有限公司	49.00%	1,386,052.74		2,307,527.60
深圳市华商维泰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49.00%	1,078,966.31		5,978,966.31
深圳海威思科技有限公司	40.00%	2,514,466.22		10,778,626.82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丰唐物联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46,739,491.38	19,870,358.46	66,609,849.84	25,065,274.58	800,000.00	25,865,274.58	39,875,024.68	14,582,585.91	54,457,610.59	8,631,114.99		8,631,114.99
深圳市优软科技有限公司	40,843,561.24	40,492,153.17	81,335,714.41	2,153,139.35		2,153,139.35	52,012,018.06	38,005,642.33	90,017,660.39	918,062.00		918,062.00
威尔电子有限公司	8,547,949.68	42,939.59	8,590,889.27	3,881,649.28		3,881,649.28						
深圳市华商维泰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50,675,405.71	193,251.06	50,868,656.77	38,666,684.71		38,666,684.71						
深圳海威思科技有限公司	202,026,005.35	1,435,685.58	203,461,690.93	176,523,342.93		176,523,342.93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	经营活动现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	经营活动现

			额	金流量			额	金流量
丰唐物联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53,735,623.35	7,341,254.30	7,751,607.33	9,623,912.85	44,436,578.02	4,012,184.80	4,324,584.33	4,896,836.10
深圳市优软科技有限公司	1,230,563.04	-10,041,484.71	-10,041,484.71	9,856,874.79	1,516,558.10	-4,535,074.96	-4,535,074.96	-15,719,519.44
威尔电子有限公司	25,615,237.95	2,828,679.06	2,828,679.06	3,125,886.18				
深圳市华商维泰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10,444,237.16	2,201,972.06	2,201,972.06	-3,317,701.42				
深圳海威思科技有限公司	417,455,487.30	6,286,165.55	6,283,639.22	-18,450,003.28				

其他说明:

威尔电子有限公司2016年2月完成收购,本期数为2016年2—12月财务数据。深圳市华商维泰显示科技有限公司2016年11月完成投资,本期数为2016年11—12月财务数据。深圳海威思科技有限公司2016年6月完成收购,本期数为2016年7—12月财务数据。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 元

--	--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 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除衍生工具外，包括货币资金、借款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集团的运营融资。本集团还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等，相关金融工具详情见各附注披露。

本集团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本集团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本集团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集团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本集团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七）5和附注（七）9的披露。

1.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集团通过利用银行贷款及债务维持资金延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以管理其流动性风险。本集团的目标是运用银行借款、债券和其他计息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

本集团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应付利息、其他应付款、长期应付款等。于报

告期末，本集团所有的流动金融负债均预计在1年内到期偿付。

1.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汇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见下表，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以下所列外币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由于货币性资产和货币性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将对税前利润产生的影响。

项目	本期（人民币万元）		上年（人民币万元）	
	净利润变动	股东权益变动	净利润变动	股东权益变动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5%	1,252.38		384.28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5%	-1,252.38		-384.28	
人民币对港元贬值5%	132.38	24.68	35.09	
人民币对港元升值5%	-132.38	-24.68	-35.09	
人民币对日元贬值5%	-7.06		0.00	
人民币对日元升值5%	7.06		0.00	

在管理层进行敏感性分析时，5%的增减变动被认为合理反映了汇率变化的可能范围。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本集团带息债务情况如下：

带息债务类型	期末余额
浮动利率带息债务	317,722,666.34
其中：短期借款	317,722,666.34
固定利率带息债务	364,143,500.00
其中：短期借款	364,143,500.00

在管理层进行敏感性分析时，50个基点的增减变动被认为合理反映了利率变化的可能范围，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上升/下降50个基点对税前利润的影响：

项目	本期（人民币万元）	上年（人民币万元）
	净利润变动	净利润变动
人民币基准利率上升50个基准点	-340.93	-149.53
人民币基准利率下降50个基准点	340.93	149.53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胡庆周。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AeonLabsLLC	持有子公司丰唐物联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49%股权
郑汉辉	持本公司 2.82%的股份
深圳市润唐智能生活电器有限公司	郑汉辉控制公司
赣州市英唐电子有限公司	郑汉辉控制公司
陈正亮	持有子公司深圳市优软科技有限公司 35.70%股权
钟勇斌	持本公司股份 4.37%，董事
深圳市凯瑞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钟勇斌持股 11.44%
深圳市华信通实业有限公司	持本公司股份 1.4% 股东张红斌直系亲属持股 45% 并任该公司高管
深圳市宇声数码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钟勇斌、甘礼清、李波、张红斌持股公司
深圳市英唐科技有限公司（原名深圳市英唐投资有限公司）	关联法人宇声数码持股 84%，且关联自然人担任该公司高管
上海磐联实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上海宇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许光海直系亲属持股 50%
沈阳迦通利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持本公司股份 4.2% 股东甘礼清直系亲属持股 55%
李海军	持公司子公司深圳海威思 20.40% 股权
孙磊	持公司子公司深圳海威思 19.60% 股权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AeonLabsLLC	采购物联网产品	12,243,988.37	12,243,988.37	否	6,713,748.14
上海磐联实业有限公司	采购电子元器件	3,682.80	3,682.80	否	6,329,523.20
沈阳迦通利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电子元器件	111,320.00	111,320.00	否	979,069.7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AeonLabsLLC	销售物联网产品	54,186,115.44	41,262,597.39
深圳市润唐智能生活电器有限	销售智能控制产品	250,812.55	1,066,596.71

公司			
沈阳迦通利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电子元器件	2,980,975.71	1,511,399.5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深圳市英唐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	6,756,196.27	5,886,467.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胡庆周、钟勇斌	80,000,000.00	2016年03月04日	2017年03月04日	否

胡庆周、钟勇斌	100,000,000.00	2016年08月01日	2017年07月31日	否
胡庆周	50,000,000.00	2016年06月30日	2017年05月29日	否
胡庆周、钟勇斌	100,000,000.00	2015年08月28日	2017年07月13日	否
胡庆周、李欣地	120,000,000.00	2016年08月22日	2017年08月08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 2016年3月3日, 深圳华商龙、胡庆周、钟勇斌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软件园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 深圳华商龙、胡庆周为本公司提供最高8,000万元最高债权限额的所有债权提供连带保证担保。2016年3月、4月, 本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软件园支行签署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分别向其借款2,500万元、1,500万元、4,000万元, 借款期限为1年, 年利率4.79%。

2: 2016年8月1日, 深圳华商龙、胡庆周、钟勇斌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 深圳华商龙、胡庆周为本公司提供最高10,000万元最高债权限额的所有债权提供连带保证担保。2016年9月, 本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向其借款3,500万元, 借款期限为2016年9月至2017年9月, 年利率5.22%。

3: 2016年5月30日, 深圳华商龙、胡庆周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 深圳华商龙、胡庆周为本公司提供最高5000万元最高债权限额的所有债权提供连带保证担保。2016年6月20日, 本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向其借款5,000万元, 借款期限为2016年6月21日至2017年6月21日, 年利率4.35%。

4: 2016年7月15日, 深圳华商龙、胡庆周、钟勇斌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 深圳华商龙、胡庆周、钟勇斌为本公司提供最高10000万元最高债权限额的所有债权提供连带保证担保。2016年7月15日, 本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向其借款2,000万元, 借款期限为2016年7月15日至2017年7月15日, 年利率5.8%。

5: 2016年8月22日, 胡庆周和李欣地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融资额度协议, 胡庆周、李欣地为本公司提供最高12000万元最高债权限额的所有债权提供连带保证担保。2016年8月23日、9月20日、11月8日, 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分别向其借款2,000万元、1,500万元、2,000万元, 借款期限为1年, 年利率5.22%。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 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德思达(香港)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6年09月01日	2021年09月01日	流动资金拆入

深圳市宇声数码技术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16年01月01日	2016年07月01日	流动资金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933,100.00	2,832,900.00

(8) 其他关联交易**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AeonLabsLLC	24,211,642.92	726,349.29	22,753,809.58	682,614.29
应收账款	深圳市润唐智能生活电器有限公司	109,912.40	3,297.37	5,667,311.28	426,624.78
应收账款	沈阳迦通利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27,692.67	3,830.78	206,297.52	6,188.93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润唐智能生活电器有限公司			57,658,560.61	700,320.93
其他应收款	英唐(香港)有限公司	124.87	3.75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AeonLabsLLC	1,707,810.92	659,564.73
应付账款	上海磐联实业有限公司		1,704,436.86
应付账款	沈阳迦通利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2,736.50
应付账款	深圳市宇声数码技术有限公司	1,009,435.90	2,106,324.64
应付股利	AeonLabsLLC	6,140,335.27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英唐科技有限公司	791,235.05	1,469,051.00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宇声数码技术有限公司		26,153,548.39
其他应付款	钟勇斌		19,494,756.36
一年内到期的流动负债	钟勇斌	14,424,000.00	
长期应付款			14,424,000.00

7、关联方承诺

(1) 2015年3月26日, 本公司(甲方)与深圳市华商龙商务互联科技有限公司原全体股东(乙方)签署《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盈利承诺: 乙方承诺目标公司2015年度、2016年度及2017年的净利润(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预测数分别为11,500万元、14,000万元和16,000万元。业绩补偿: 盈利承诺期内, 如目标公司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净利润数低于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利润数, 则乙方应对甲方进行补偿。盈利承诺期内乙方发生补偿义务的, 乙方应首先以持有的甲方股份进行补偿; 在盈利承诺期内, 若乙方截至当年剩余的甲方股份数不足以用于补偿或由于设置了质押等权利限制而无法用于补偿的, 则当年应补偿的股份数为乙方剩余的可用于补偿的甲方股份数, 当年应补偿金额的差额部分由乙方以现金进行补偿。

深圳市华商龙商务互联科技有限公司原全体股东2015年度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12,170.78万元, 2016年度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14,975.24万元。

(2) 2015年3月3日, 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过, 本公司与陈正亮、钟勇斌、陈正明签署《股权转让及增资扩股协议》, 收购深圳市优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软科技”)30%股权并对其增资。2015年3月公司完成收购及增资, 公司持有优软科技51%的股权, 成为优软科技的控股股东。协议中股权转让及增资扩股方式如下: 股权转让及增资扩股协议的支付方式公司将于《股权转让及增资扩股协议》生效之日起, 分三期将股权转让价款向钟勇斌的指定账户支付。其中, 于2015年3月31日前支付第一期股权转让价款13,500,000元; 于2016年3月31日前支付第二期股权转让价款13,500,000元; 于2017年3月31日前支付第三期股权转让价款18,000,000元。股权增资价款将分三期向优软科技的指定账户支付。将于2015年3月31日前向优软科技支付第一期增资价款19,285,714.29元; 于2016年3月31日前向优软科技支付第二期增资价款19,285,714.29元; 于2017年3月31日前向优软科技支付第三期增资价款25,714,285.71元。

2015年3月30日, 本公司根据协议支付钟勇斌第一笔股权转让款13,500,000.00元, 并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2,682,000.00元, 同时支付第一笔增资款19,285,714.29元。

2015年4月1日, 本公司与优软科技办理交接手续, 委派胡庆周担任董事长, 刘林担任董事。

2015年4月28日, 优软科技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2016年3月18日, 本公司根据协议支付钟勇斌第二笔股权转让款13,500,000.00元, 并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2,682,000.00元, 同时支付第二笔增资款19,285,714.29元。

(3)公司于2016年7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收购深圳海威思40%股权的议案》、《关于拟收购海威思科技40%股权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拟收购深圳海威思及海威思科技40%股权。公司与深圳市海威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海威思”)、海威思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威思科技”)的股东、核心管理人李海军先生及孙磊先生(以下简称“管理人”)友好协商达成以下一致意见:若管理人能保证深圳海威思和海威思科技于约定期内每年实现的税前利润数总额不低于人民币壹仟万元,且每年的税前利润增长率均为正值。深圳华商龙拟收购管理人持有深圳海威思40%的全部股权,华商龙控股拟收购管理人持有海威思科技40%的全部股权。收购后深圳华商龙将持有深圳海威思及海威思科技100%股权。

深圳海威思、海威思科技收购方案:(1)股权受让的前提条件:若深圳海威思及海威思科技于约定期(2016财务年度至2018财务年度,下同)内每年实现的税前利润数总额不低于人民币壹仟万元,且每年的税前利润增长率均为正值。届时公司将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审计机构对深圳海威思进行审计,盈利实现情况以审计结果为准。(2)李海军同意将其所持深圳海威思20.4%的股权受让予深圳华商龙,孙磊同意放弃受让前述股权的优先购买权;孙磊同意将其所持深圳海威思19.6%的股权受让予深圳华商龙,李海军同意放弃受让前述股权的优先购买权。(3)收购条件成就后,拟支付管理人股权转让价款的计算方法:深圳海威思在约定期分配给管理人的税后净利润总额再加上截止2019年11月30日深圳海威思收到的约定期内应收账款对应的已计提的坏账准备金总额之和乘以4.5。(4)各方同意,本次交易自下列先决条件全部满足之日起生效并实施:a.深圳华商龙之母公司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b.深圳海威思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c.深圳海威思及海威思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于约定期内每年实现的税前利润总额均不低于人民币壹仟万元,且每年的税前利润增长率均为正值,且相关审计报告形成后。(5)各方同意,此次股权转让价款于交割日(深圳海威思股权转让至深圳华商龙名下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办理完毕之日)后十五个工作日内由深圳华商龙一次性支付给李海军、孙磊指定账户。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2016年5月3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华商龙商务互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华商龙”）及全资孙公司华商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商龙科技”）与深圳市柏健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柏健”）、上海柏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柏建”）、柏健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柏健科技”），就电子元器件产品代理销售及技术支持业务签订《业务合作协议》。深圳柏健、上海柏建、柏健科技以其拥有的主营业务及相关业务人员在深圳华商龙、华商龙科技体系内部成立事业部。承诺：1、若柏健事业部于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以下简称“培育期”)独立实现的税前利润数额(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利润为准)为正值，则当期产生的税前利润的40%将分配给深圳柏健、上海柏建、柏健科技；若柏健事业部当期利润数额为负值，则深圳柏健、上海柏建、柏健科技承担所有亏损金额，并将亏损金额支付给深圳华商龙、华商龙科技。2、若柏健事业部于培育期内每年实现的税前利润数额不低于人民币壹仟万元，且每年的税前利润增长率均为正值，则深圳华商龙、华商龙科技同意根据《创业板上市公司规则》、《英唐智控公司章程》及《英唐智控重大决策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并以买断前柏健事业部的三年税后利润为依据履行相应程序通过后，按照柏健事业部培育期累计实现税后利润总额的40%的三点伍倍（其中尚需按16.5%的香港税率扣除税费）为标准，以现金方式一次性买断深圳柏健、上海柏建、柏健科技拥有的柏健事业部的税前利润分配权。详见附注（十六）8.2。

2、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诉讼事项

公司（以下简称“原告”）于2016年1月6日收到泰国律师通知，其于2015年12月4日向泰国中央行政法院（以下简称“泰国法院”）递交起诉书，泰国法院于2015年12月25日受理律师提交的起诉书并发出受理案件（案号2114/2558）的通知；泰国律师于2016年5月24日收到被告泰国基础教育委员会办公室（以下简称“OBEC”或“被告”）向泰国法院提交的答辩及反诉副本，针对目前诉讼情况，公司决定在规定期限内向泰国法院提交异议及答辩反诉的文书。2016年5月24日公司泰国律师收到被告泰国基础教育委员会办公室（以下简称“OBEC”或“被告”）向泰国法院提交的答辩及反诉副本，要求：（1）原告违约，应支付其违约金；（2）因为原告违约，被告须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平板电脑，产生损失，原告需赔偿被告该损失。被告在反诉中请求原告支付84,436,300.37泰铢及每年7.5%的利息，从起诉日之到所有款项全部支付完毕之日止。

针对目前诉讼情况，公司决定在规定期限内向泰国法院提交异议及答辩反诉的文书。本公司认为本案件尚未开庭审理，本次诉讼中泰国保函赔款10,837,427.43元已于2013年计入当期损益，若案件胜诉公司将追回泰国保函赔款及获得相关赔偿，若公司败诉，需要承担案件诉讼费用、律师费相关费用。本次诉求即为诉请法院将保函保证金归还公司及获得相关赔偿。被告方泰国基础教育委员会办公室对公司提起反诉，不排除对方反诉胜诉的可能性，若对方反诉胜诉，公司将面临违约赔偿的风险。届时公司将依据有关会计准则要求和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2）对外提供担保

2014年12月17日，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1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合肥市英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英唐”）100%股权的议案》及《关于英唐智控继续为合肥英唐提供保证担保的议案》。本公司2014年12月已完成了合肥英唐股权转让及其工商变更手续。为保证本次股权转让程序的顺利完成，公司将继续为合肥英唐在本次工商变更前从中国进出口银行的贷款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期限：合肥英唐工商变更日2014年12月17日至贷款清偿日，担保金额1.32亿元。同时，公司要求合肥英唐的受让方用合肥英唐的股权向英唐智控提供反向担保。2014年12月22日，公司与合肥英唐股东合肥胜微投资有限公司及合肥泰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反担保股权质押协议》，胜微投资及泰蓝科技以其在合肥英唐投资形成的全部股权及其派生权益向英唐智控提供反向担保，同时规定：在公司承担保证责任期间，合肥胜微投资有限公司、合肥泰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或合肥英唐处分合肥英唐项下的建筑物类资产以及设备类资产（建筑物类资产以及设备类资产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瑞华深圳审字[2014]48290011号】审计确定的该类资产价值为准），需要事先征得公司的书面同意，增加相关资产的价值除外。截止报告日，合肥英唐尚有3,600万该项债务未偿还，本公司该项担保尚未解除。

（3）为子公司提供担保

为保障公司子公司取得代理产品更好的授信额度与账期从而更好的开展业务，本公司为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详见第五节十六 2（1）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截至2016年12月31日，除上述事项外，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28,343,171.12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128,343,171.12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合作发起并购基金

公司为提高和巩固公司行业地位，深耕公司产业，推进战略发展，分别于2016年12月2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17年1月6日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起设立并购基金的议案》，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与深圳市哲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哲灵投资”）合作发起设立“英唐哲灵互联并购基金（以工商登记为准）”作为公司产业整合的主体，并于2017年1月6日正式签署《合作发起并购基金协议》，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胡庆周先生负责处理并购基金具体事宜。

主要内容：1、机构名称：英唐哲灵互联并购基金（待定）2、组织形式：有限合伙3、基金规模：基金的总规模依据英唐智控的并购战略及潜在并购对象的规模等因素确定。基金总规模不超过30亿元人民币，首期规模10亿元人民币，依据项目的实际投资进度分期到位，并依据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情况增加出资。4、出资比例基金采用认缴制，根据项目的实际投资情况，各投资人按比例出资。哲灵投资出资150万元，为普通合伙人（以下简称“GP”）；英唐智控出资占基金份额的30%，为有限合伙人（以下简称“LP1”）；优先级投资人出资占基金份额的70%，为有限合伙人（以下简称“LP2”）。普通合伙人对基金承担无限责任，有限合伙人仅以其认缴总额对基金承担有限责任。基金由哲灵投资负责募集。5、存续期限：3+2年，其中前3年为投资期，后2年为退出期，经全体合伙人同意可延长两年。6、投资策略：基金用于投资符合英唐智控发展战略和产业规划的股权投资项目、并购项目，为英唐智控提供产融支持与协同。7、投资领域：主要投向为符合英唐智控发展战略和产业规划的股权投资、并购项目。8、基金管理模式：基金成立后，将根据《合伙企业法》、基金的章程、合伙人签署的合伙协议等，依法合规进行管理。基金通过合伙人会议、投资决策委员会、日常事务执行管理三级机制依法进行管理。（1）投资决策委员会：5名委员组成，英唐智控委派2名，哲灵投资委派2名，优先级投资人委派1名。项目投资或退出等决议事项均需投资决策委员会全体委员的一致同意；如果涉及关联交易，该关联方推荐的委员应回避表决。（2）日常事务执行管理：哲灵投资作为基金管理人，负责基金的日常经营管理事务、投资项目筛选、立项、组织实施、投资后监督管理及投资项目退出等工作，向出资人提供年度审计报告，并每年召开一次年会。（3）基金管理费：管

管理费按项目的0.5%-2%提取。（4）收益分配：根据每笔项目投资退出时进行单独核算并分配，应根据各合伙人在本基金中所占的份额比例，扣除必要的管理费用和运营费用后在全体合伙人之间按以下顺序进行分配，如果基金出现亏损，由全体合伙人按照出资比例各自承担：1）支付所有投资人实际缴纳本金；2）支付优先级投资人出资额每年不超过8%/年的基础收益；3）在分配上述1）、2）项后的盈余收益，为基金超额收益，超额收益由GP及LP1分别按20%、80%的比例分配。9、会计核算方式：以基金为会计核算主体，单独建账，独立核算，单独编制财务报告。10、投资退出：（1）本基金所投标的企业的股权主要通过英唐智控并购的方式实现退出，同时也不排除通过IPO、新三板挂牌、股权转让、管理层回购等其他方式退出。

（2）英唐智控对基金所投目标企业的股权拥有优先收购权，具体收购事宜由双方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市场公允原则协商确定。11、风控措施：（1）英唐智控出资30%作为劣后资金；（2）基金投资标的的项目时，应设定投资项目的退出标准，投资后一旦达到退出标准应积极寻求退出渠道，退出方式包括英唐智控并购、IPO、股权转让等。项目到期时（60个月）若未能通过IPO、被并购等方式退出，则由英唐智控按照约定收益回购优先级投资人所持项目公司股权。对优先级投资人基础收益差额部分由上市公司大股东补足。12、协议生效、补充、解除与终止：（1）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后自协议首页所示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基金存续终止之日。（2）双方同意，如协议任何条款所约定的权利或义务仅涉及协议的部分主体的，经该等条款所涉及的主体书面签署同意，可对该等条款作出修订，该等条款未涉及的其他主体对此无异议。（3）协议的变更或补充，须经双方协商一致并达成书面变更或补充协议。在变更或补充协议达成以前，仍按协议执行。（4）一方根本违反协议导致协议不能继续履行，并且在收到对方要求改正该违约行为的通知后30日内仍未予以补救或纠正，守约方有权单方终止协议；守约方行使终止协议的权利，不影响守约方追究违约责任的其他权利。（5）除协议另有约定外，双方经协商一致，可以书面形式解除协议。

2017年1月26日，成立横琴英唐哲灵互联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市哲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徐泽林）。取得了珠海市横琴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MA4W6RWJ98《营业执照》。

1. 投资子公司

（1）2017年1月7日，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拟与深圳市华明佰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明佰利”）签署《关于共同出资设立深圳市英唐光显技术有限公司之合作协议》，共同出资设立深圳市英唐光显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唐光显”），其中公司出资3,000万元，华明佰利以无形资产出资2,000万元（华明佰利于2014年8月9日申请了一种高S/P值LED发光体的发明专利（以下简称“该专利”），目前该专利处于待质检抽案阶段。华明佰利以该专利为底层技术的所有背光源及投影设备光源的应用技术（简称“该专有技术”）出资。英唐智控聘请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该专有技术进行评估，经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2016年12月29日出具的众联评报字[2016]第1218号《深圳市华明佰利科技有限公司无形资产

出资评估项目评估报告》，该专有技术评估价值为2,009万元)。工商登记完成后，公司将持有英唐光显60%的股权，成为英唐光显的控股股东。

2017年1月11日，英唐光显工商登记注册手续已经完成，并取得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DT52F5R《营业执照》。

截止报告日，公司尚未出资。

(2) 2017年1月20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以全资孙公司华商龙商务控股有限公司收购联合创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48.45%的股权，华商龙控股同意以4,845万港元受让黄泽伟持有的联合创泰48.45%的股权。主要内容：1、本次收购作价及其依据：公司聘请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联合创泰价值进行评估，经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2017年1月7日出具的项目估值报告(众联估值字[2017]第1001号)，联合创泰股东全部权益为10,263.48万港元。经各方协商，华商龙商务控股有限公司(下称“甲方”)同意以4,845万元(以下货币单位均为港元)受让黄泽伟(下称“丙方”)持有联合创泰48.45%的股权，徐泽林(下称“乙方”)同意以950万元受让丙方持有持有标的公司9.5%的股权。2、各方同意，此次交易所涉及的股权转让价款按下列方式分二期支付：(1)于交割日后十个工作日内，由甲方、乙方以现金方式分别向丙方指定账户支付2,508万元、492万元。若标的公司2017年经审计的税后净利润高于或等于3,000万元，则甲方、乙方应于2018年6月30日以现金方式分别向丙方指定账户支付2,337万元、458万元。(2)若标的公司2017年经审计的税后净利润未达到3,000万元，则甲方、乙方按以下约定支付剩余股权转让款或由丙方支付补偿款：a)若标的公司2017年经审计的税后净利润数额为负值，则丙方承诺于2018年6月30日将亏损金额的48.45%及9.5%一次性以现金方式补偿给甲方及乙方，甲方、乙方不再按约定向丙方支付剩余股权转让款，同时丙方应于2018年6月30日前以2,758.8万元受让甲方持有标的公司48.45%的股权、以541.2万元受让乙方持有标的公司9.5%的股权并完成股权转让款支付及股权交割手续；b)若标的公司2017年经审计的税后净利润数额小于或等于1,000万元，则甲方、乙方不再按约定向丙方支付剩余股权转让款。届时，丙方应于2018年6月30日前以2,758.8万元受让甲方持有标的公司48.45%的股权、以541.2万元受让乙方持有标的公司9.5%的股权并完成股权转让款支付及股权交割手续；(3)若标的公司2017年经审计后的税后净利润数额大于1,000万元且小于3,000万元，则甲方、乙方不再按约定向丙方支付剩余股权转让款，甲方、乙方可选择以下任一方法处理：a)若“(2017年经审计后的税后净利润数额 \div 3,000万元 \times 4,845万元)-2,508万元”公式的计算结果为正值时，则甲方于2018年6月30日以现金方式一次性向丙方指定账户支付该正值数额为剩余股权转让款，否则由丙方于2018年6月30日以现金方式一次性向甲方指定账户支付该负值的绝对值数额为补偿款；若“(2017年经审计后的税后净利润数额 \div 3,000万元 \times 950万元)-492万元”公式的计算结果为正值时，则乙方于2018年6月30日以现金方式一次性向丙方指定账户支付该正值数额为剩余股权转让款，否则由丙方于2018年6月30日以现金方式一次性向乙方指定账户支付该

负值的绝对值数额为补偿款；b)若标的公司经审计2017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期间累计产生的税后净利润总额未达到3,000万元，则甲方、乙方有权选择让丙方于2018年7月30日前以2,758.8万元受让甲方持有标的公司48.45%的股权、以541.2万元受让乙方持有标的公司9.5%的股权并完成股权转让款支付及股权交割手续。

2017年1月24日，工商变更已经办理完毕，2017年2月10日，公司已支付首笔出资款2,508万港币。

(3) 2017年2月15日，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25次会议批准：公司与深圳市前海圣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下称“前海圣通”）共同出资设立深圳市英唐融资租赁保理有限公司（下称“英唐融资租赁保理”，实际名称以工商登记为准），其中公司出资16,000万元，前海圣通出资4,000万元。工商登记完成后，公司将持有英唐融资租赁保理80%的股权，成为英唐融资租赁保理的控股股东。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协议变更

2017年1月13日，经公司与李海军、孙磊及深圳市海威思科技有限公司友好协商，就2016年6月24日签订的《深圳市海威思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中的主要条款未尽事宜进行补充修订，并签订《关于深圳市海威思科技有限公司之补充协议》。补充内容如下：业绩约定：约定期内每年的税后净利润数额为正值。若2019年11月30日仍存在约定期内无法及时回收的应收账款，则李海军、孙磊承诺分别按比例51%、49%承担该应收账款（指约定期已计提的坏账准备金后的应收账款），并同意于2020年1月31日前将此款项一次性以现金方式支付给深圳华商龙指定账户。后续若相关债务人向深圳海威思支付逾期贷款及违约金、利息、赔偿金的，深圳海威思在收到货款及违约金、利息、赔偿金之后的10个工作日内，由深圳华商龙向李海军、孙磊返还该货款。若2019年11月30日仍存在约定期内形成的存货未及时出售的，则李海军、孙磊承诺分别按比例51%、49%承担未出售存货（指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的存货）的对应款项，并同意于2020年1月31日前将此款项一次性以现金方式支付给深圳华商龙指定账户。同时若深圳海威思后续将上述存货出售，深圳海威思应在收到货款之后的10个工作日内，由深圳华商龙向李海军、孙磊返还出售该存货所得的款项。

4、回购股份

2017年1月20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回购公司股份事项。具体内容如下：一、回购股份的目的及用途针对公司股票连续的下滑波动，基于管理层对公司未来前景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同时为了提高公司资产盈利能力，保护投资者利益，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公司决定拟以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股份将注销或者用于员工激励。二、回购股份的方式：公司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通过二级市场购买、大宗交易以及法律法规许可的其他方式。三、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为保护投资者利益，建议公司本次回

购A股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本次会议召开前120天公司股票的加权平均价，即不超过人民币10.32元/股（含10.32元/股）。如公司在回购股份期内实施了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拆细、缩股、配股及其他等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四、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次公司拟回购股份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公司将根据回购方案实施期间股份市场价格的变化情况，结合公司经营状况，在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0.32元/股（含10.32元/股）的条件下，若全额回购，预计可回购股份3,875.97万股，占本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比例不3.62%。五、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回购的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资金来源为公司的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六、回购股份的期限：回购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至2017年6月30日。如果在此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即实施完毕，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公司将根据股东大会和董事会授权，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作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公司定期报告或业绩快报公告前10个交易日内；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2个交易日内；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七、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按照股份回购金额4亿元、回购价格上限10.32元/股进行测算，股份回购数量约为3,875.97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3.62%，回购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不会出现重大变动。

5、利润分配预案

2017年2月15日，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25次会议批准的《关于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10股人民币1.20元（含税）。

6、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公司将授信额度转授给子公司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2017年2月15日，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25次会议批准，根据公司的发展规划及经营预算，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30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包括30亿元人民币），授信有效期为公司与银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之日起一年内。

以上申请不超过30亿元人民币银行授信额度将根据实际情况分配给母公司或子公司，英唐智控对子公司在相应授信额度下所发生的全部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公司就本次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总经理在不超过30亿元人民币总融资额度的前提下，可根据与各银行协商情况适时调整在各银行的实际融资金额，并可将上述银行授信额度转授给子公司，并签署相关业务合同及其它相关文件。授权期限：自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以上议案将提交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关联交易计划

2017年2月15日，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25次会议批准，2017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不超过1,500万元。

8、为子公司提供担保

2017年2月15日，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25次会议批准，为了使公司下属子公司深圳市华商龙商务控股有限公司（下称“深圳华商龙”）、上海宇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下称“上海宇声”）获得更高的授信额度和更长的账期从而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扩大市场规模从而提高公司业务的市场竞争力，公司拟为深圳华商龙向松下电器机电（中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人民币1亿元；向罗姆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人民币2,000万元，向罗姆半导体（香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3,000万元，合计1.5亿元人民币；为上海宇声向松下电器机电（中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人民币9,000万元，向罗姆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人民币2,000万元，合计担保金额1.1亿元人民币。本次为上述子公司担保合计总金额为2.6亿元人民币，以上担保方式均为连带责任担保。

因被担保公司深圳华商龙、上海宇声资产负债率超过7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上述担保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	------	------------------	-------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	------	------------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
----	----	----	------	-------	-----	---------

						有者的终止经营 利润
--	--	--	--	--	--	---------------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	--	-------	----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1、 员工持股

2016年5月3日，经公司2016年4月22日召开的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与资产管理人：博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及资产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博时资本-英唐智控1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具体内容：资产管理计划的名称博时资本-英唐智控1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二)资产管理计划的类别特定多个客户资产管理计划(三)资产管理计划的运作方式本资产管理计划的优先级份额和风险级份额的初始配比比例原则上不超过2:1（注：不包括募集期利息折份额的部分，下同），且两类份额的资产合并封闭运作。(四)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目标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资产委托人创造合理的投资回报。(五)资产管理计划的存续期限本资产管理计划的存续期限为自资产管理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24个月。本计划存续期限满12个月后，风险级委托人可以书面形式向管理人及优先级委托人申请提前终止，经管理人及优先级委托人书面同意后本资产管理计划可以提前终止。本计划存续期限届满前2个月内，经管理人、托管人及全体委托人一致同意且以书面形式确认，本资产管理计划可以延期。当本计划参与投资的金融资产全部出清，即本计划所有委托资产已变现时，经全体委托人、托管人协商一致，管理人可提前结束本计划。本计划成立后并且根据英唐智控员工持股计划的约定在二级市场购买完成全部英唐智控股票后的12个月内，不抛售本计划所投的锁定期股票。本计划持有的英唐智控股票解禁后，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依据特定指令权人指令变现资产，并有权在资产全部变现后提前终止本合同；如本计划触及预警线或平仓线，且风险级委托人未按照本合同约定及时补仓的，管理人有权按本合同约定主动平仓，并在资产全部变现后提前结束本计划。本计划提前终止导致优先级份额预期收益计算总天数不足365天的，

按365天计算优先级份额预期收益。累计计提天数超过365天的，按照实际存续天数计算优先级份额预期收益。(六)资产管理计划的初始最低资产要求本资产管理计划的初始最低资产要求为叁仟（3000）万元人民币，但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资产管理计划存续期间，委托人可以通过提高净值但不增加份额的方式向资产管理计划追加资金。(七)资产管理计划份额的初始销售面值、资产管理计划份额的初始面值、优先级份额初始面值、风险级份额初始面值人民币壹（1.00）元。详见公司2016年5月3日发布《[博时资本-英唐智控1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适用于基金一对多托管业务）》公告。

2016年6月20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通过二级市场购买方式共买入英唐智控股票20,808,601股，占公司总股本1.945%，成交均价约10.06元，成交金额合计为人民币209,438,569.065元，剩余资金留作备付资金。员工持股计划所购买的股票锁定期为2016年6月20日至2017年6月20日。

2、 业务合作

2016年5月3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华商龙商务互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华商龙”）及全资孙公司华商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商龙科技”）与深圳市柏健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柏健”）、上海柏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柏建”）、柏健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柏健科技”），就电子元器件产品代理销售及技术支持业务签订《业务合作协议》主要内容：（1）深圳柏健、上海柏建、柏健科技以其拥有的主营业务及相关业务人员以在深圳华商龙、华商龙科技体系内部成立柏健事业部的形式进行深度合作，最终实现各方优质资源的强强联合、互利共赢。其事业部享有完全的经营自主权，在收入、成本、费用、库存等方面实行独立核算。深圳华商龙、华商龙科技承诺：柏健事业部日常业务所需资金由深圳华商龙、华商龙科技全部投入，且不收取资金使用费用（本协议明确约定的除外）。

（2）若柏健事业部于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以下简称“培育期”)独立实现的税前利润数额(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利润为准)为正值，则当期产生的税前利润的40%将分配给深圳柏健、上海柏建、柏健科技；若柏健事业部当期利润数额为负值，则深圳柏健、上海柏建、柏健科技承担所有亏损金额，并将亏损金额支付给深圳华商龙、华商龙科技。（3）若柏健事业部于培育期内每年实现的税前利润数额不低于人民币壹仟万元，且每年的税前利润增长率均为正值，则深圳华商龙、华商龙科技同意根据《创业板上市公司规则》、《英唐智控公司章程》及《英唐智控重大决策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并以买断前柏健事业部的三年税后利润为依据履行相应程序通过后，按照柏健事业部培育期累计实现税后利润总额的40%的三点伍倍（其中尚需按16.5%的香港税率扣除税费）为标准，以现金方式一次性买断深圳柏健、上海柏建、柏健科技拥有的柏健事业部的税前利润分配权。（4）深圳华商龙、华商龙科技确认将以账面价值向深圳柏健、上海柏建、柏健科技购买与其主营业务相关的全部存货，并将于协议签署之日起15日内一次性支付前述全部存货对应的货款。深圳柏健、上海柏建、柏健科技在足额收取前述货款之日起15日内，将全力配合深圳华商龙、华商龙科技完成前述全部存货的交付工作，其中深圳柏健、上海柏建的全部存货交付至深圳华商

龙，柏健科技的全部存货交付至华商龙科技。深圳柏健、上海柏建、柏健科技保证，深圳华商龙、华商龙科技购买的前述全部存货应于存货交付至柏健事业部之日起一年内出售完毕，否则深圳柏健、上海柏建、柏健科技应以原价回购滞销存货；柏健事业部于培育期内形成的新增库存应于产品入库之日起一年内出售完毕，否则深圳华商龙、华商龙科技在向深圳柏健、上海柏建、柏健科技支付买断税前利润分配权价款时将直接扣除滞销存货对应款项的40%。（5）深圳柏健、上海柏建、柏健科技保证，柏健事业部在培育期内，应收账款的账龄均不超过四个月，若柏健事业部在2018年度专项审计报告出具后30日内，仍存在上年度在约定账期到期后逾期二个月无法及时回收的应收账款，则华商龙科技在向深圳柏健、上海柏建、柏健科技分配税前利润时，可直接将无法及时回收的应收账款的40%全额扣除，同时将前述扣除款项对应的相关债权无条件转让给深圳柏健、上海柏建、柏健科技所有。在前述债权(即逾期应收账款的40%部分)已实施转让的前提下，后续若相关债务人向深圳华商龙或华商龙科技支付逾期货款的，且实际支付的金额(扣除违约金、赔偿金、逾期利息等)超出逾期应收账款总额的60%，则深圳华商龙、华商龙科技将超出部分转付给深圳柏健、上海柏建、柏健科技。未超过四个月账期的应收账款，深圳华商龙或华商龙科技在任何情况下不能计提坏账。（6）深圳柏健、上海柏建、柏健科技确认并保证，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其不再直接或间接从事、经营、投资与深圳华商龙(含柏健事业部)、华商龙科技及其控制的企业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否则所获收益归深圳华商龙所有，且其应向深圳华商龙承担赔偿责任(包括赔偿守约方为避免损失而支出的合理费用)。深圳柏健、上海柏建、柏健科技确认并保证，包括赵燕莲、赵崇勤、宋玉在内的主要管理人员和核心工作人员，将分别与深圳华商龙重新签订服务期至少至2018年12月31日的劳动合同。在培育期内，各方应确保柏健事业部主要管理人员和核心工作人员的稳定性以便实现其承诺事项。自《业务合作协议》签署日至2018年12月31日前，除非因法定事由或经深圳华商龙书面同意，前述三名主要管理人员和核心工作人员不得从深圳华商龙离职，且前述主要管理人员和核心工作人员在柏健事业部任职期间及离职后2年内，不得在与《业务合作协议》各方及其控制的企业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公司任职/兼职，不得直接或间接从事、经营、投资与本协议各方及其控制的企业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不得以深圳华商龙、华商龙科技或柏健事业部以外的名义为本协议各方的现有/潜在客户id提供相同或类似服务。（7）与本次业务合作相关的税费，法律法规明确规定承担主体的，依照其规定承担；没有明确规定的，由本协议各方均摊。（8）协议各方亦对协议的生效、变更、终止或解除、不可抗力、争议的解决途径等方面进行约定。（9）协议自各方签署并盖章之日起成立并生效。

2016年5月公司子公司深圳华商龙成立柏健事业部并运行，2016年5月至2016年12月，柏健事业部产生利润17,725,848.19元。

3、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2016年6月18日，公司与深圳市大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富科技”，证券代码300134）、深

圳市华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华森科技”，证券代码835953）签署《关于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公司拟与华森科技开展战略合作，各方通过在纵向的上下游产业链，横向的市场/客户资源等方面的合作，共享先进技术，创新商业模式，营造全新工业4.0生态圈，为智能终端、物联网、通信、新能源汽车等领域客户提供全系列产品与服务，真正做到“强强联手，合作共赢”。

2016年8月2日，为充分发挥公司与大富科技在智能终端、智能家居、物联网、汽车电子等领域制造端与销售端的各自优势，进一步推动项目落地，公司与大富科技签订了《关于硬件代理销售的备忘录》。

截止报告日，双方尚未进行实际合作。

4、 供应链金融合作协议

经公司2016年12月2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拟与中国金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金控”，港交所股票代码：00875）签订《供应链金融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合作协议”）。主要内容：1、中国金控同意为英唐智控提供小额资金支持等金融服务。同时，基于中国金控所属集团的资源优势，中国金控将视英唐智控的实际需求促成或协调中国金控的专业团队（包括香港资本运作平台、证券公司、财务公司；境内小额贷款公司；香港及境内互联网金融平台等）为英唐智控提供小额资金支持的金融服务。2、英唐智控同意通过中国金控获得资金支持及专业服务，具体为中国金控向英唐智控提供境内外的的小额贷款业务，该部分小额贷款应由中国金控直接提供给英唐智控或英唐智控之控股公司，供英唐智控实现日常经营过程的收款、付款，并由英唐智控或英唐智控之控股公司承担还款义务。3、如借款主体为英唐智控之控股公司，则英唐智控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直至该笔借款本金清偿之日为止。4、双方同意，业务合作总额度为人民币10亿元，合作期限至额度使用完且英唐智控及其控股公司的全部借款本金清偿之日截止。5、英唐智控依据中国金控要求提供相关资料给中国金控，便于中国金控对资金需求方经营状况、还贷能力等进行评判。6、具体贷款金额、利息、还款期限等，中国金控根据英唐智控的资金需求、经营状况、还贷能力等综合评判后确定，并以最终签署的借款合同相关约定为准。贷款年利率基准利率至12.8%之间（具体贷款年利率以实际借贷双方签订的《借款框架合同》为准），贷款过程中除贷款产生的利息费用，不收取其他费用。7、双方均需对协议协商、签订过程及本协议的内容予以严格保密；未取得对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都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任何不相关的第三方披露，除非中国或香港法律、政府主管机关或深圳证券交易所、香港联交所另有强制性的规定或要求。8、双方应当按照中国大陆法律、香港特别行政区法律、深圳证券交易所、香港联交所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9、本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成立，英唐智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生效，至下列日期终止（以最早者为准）：双方用项目合同或本协议标的事项的进一步的协议取代本协议；协议约定的业务合作总额度使用完、且英唐智控清偿全部借款本金。10、协议适用中国、香港法律。凡因履行本协议所产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争议，双方首先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三十天内如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将争议提交深圳仲裁委员会裁决，

仲裁结果一裁终局。

截止报告日，双方尚未正式开展合作。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029,721.80	100.00%	816,747.86	2.72%	29,212,973.94	43,522,486.72	98.89%	1,155,285.05	2.65%	42,367,201.6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87,208.44	1.11%	487,208.44	100.00%	
合计	30,029,721.80	100.00%	816,747.86	2.72%	29,212,973.94	44,009,695.16	100.00%	1,642,493.49	3.73%	42,367,201.6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5,289,212.84	758,676.39	3.00%
1 至 2 年	552,352.43	55,235.24	10.00%
2 至 3 年	14,181.14	2,836.23	20.00%
合计	25,855,746.41	816,747.86	3.1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除外，本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作为账龄组合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应收子公司款项期末余额为4,173,975.39元，不计提坏账准备。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35,979.1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689,766.59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89,766.59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杰比电器（深圳）有限公司	货款	272,533.87	无法收回	管理层审批	否
中山市安历士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货款	157,300.00	无法收回	管理层审批	否
晋升实业有限公司	货款	107,031.75	无法收回	管理层审批	否
合计	--	536,865.62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截至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10,634,391.63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35.41%，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319,031.75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24,793,115.07	100.00%	470,756.11	0.11%	424,322,358.96	504,958,286.10	100.00%	779,493.21	0.15%	504,178,792.89
合计	424,793,115.07	100.00%	470,756.11	0.11%	424,322,358.96	504,958,286.10	100.00%	779,493.21	0.15%	504,178,792.8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0,506,095.87	315,182.88	3.00%
1 至 2 年	812,022.28	81,202.23	10.00%
2 至 3 年	326,855.00	65,371.00	20.00%
5 年以上	9,000.00	9,000.00	100.00%
合计	11,653,973.15	470,756.11	4.0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除外，本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组合作为账龄组合。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的出口退税款、其他应收子公司款项作为无风险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理由
深圳市华商龙商务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352,816,955.98	合并范围子公司
深圳市英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4,799,506.97	合并范围子公司
深圳市海威思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合并范围子公司
深圳市华商维泰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0.00	合并范围子公司
出口退税款	522,678.97	
合计	413,139,141.92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308,737.1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内部往来款	412,616,462.95	445,466,514.09
股权转让款及其利息	10,739,297.60	614,297.60
出口退税款	522,678.97	219,131.30
往来款	360,711.87	57,970,147.61
保证金及其他	553,963.68	688,195.50
合计	424,793,115.07	504,958,286.1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深圳市华商龙商务互 联科技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款	352,816,955.98	1 年以内、1-2 年	83.06%	
深圳市华商维泰显示 科技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款	25,000,000.00	1 年以内	5.89%	
深圳市海威思科技有 限公司	内部往来款	20,000,000.00	1 年以内	4.71%	
深圳市英唐智能科技 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款	14,799,506.97	1 年以内	3.48%	
韦克非	股权转让款	5,625,000.00	1 年以内	1.32%	168,750.00
合计	--	418,241,462.95	--	98.46%	168,750.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 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285,285,714.29		1,285,285,714.29	1,301,285,714.29		1,301,285,714.29
合计	1,285,285,714.29		1,285,285,714.29	1,301,285,714.29		1,301,285,714.29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 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 额
深圳市英唐数码 电器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深圳市英唐电气 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丰唐物联技术(深 圳)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深圳市英唐在线	1,000,000.00			1,000,000.00		

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华商龙商务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1,145,000,000.00				1,145,000,000.00	
深圳市优软科技有限公司	109,285,714.29				109,285,714.29	
合计	1,301,285,714.29		16,000,000.00		1,285,285,714.29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3) 其他说明**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7,460,262.24	91,021,975.64	141,631,087.47	130,706,521.68
合计	117,460,262.24	91,021,975.64	141,631,087.47	130,706,521.68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6,390,961.14	17,471,779.8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500,000.0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7,848.97	431,444.1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203,664.95	
合计	164,142,475.06	17,903,224.03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2,206,801.3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58,692.1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34,288.32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329,269.20	
债务重组损益	-220,872.6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251,513.9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6,914.0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15,175.1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40,020.78	
合计	63,421,410.4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33%	0.19	0.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76%	0.13	0.1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字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2、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正本的原稿；

3、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6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4、其他相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_____

胡庆周

2017年2月15日